

公司代码：601026

公司简称：道生天合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达路 308 号 1-3 幢



2025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季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永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军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59,400,000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151,662,000 元（含税）。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7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9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5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3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	指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弈成新材	指	弈成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诚来	指	上海诚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志合	指	浙江志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道生	指	道生材料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江苏道达	指	江苏道达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道恒弈芯	指	道恒弈芯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德国道生	指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Germany) GmbH
新加坡道生	指	TSGLOBAL CAPITAL MANAGEMENT PTE. LTD.
摩洛哥道生	指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Morocco SARLAU
溧阳材生	指	溧阳材生复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国兴道生	指	吉林国兴道生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道宜	指	上海道宜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嘉兴致道	指	嘉兴致道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易成实业	指	上海易成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衢州厚道	指	衢州厚道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桐梵	指	上海桐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联相道	指	苏州君联相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乾二号	指	南京经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桐元	指	上海桐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谱润投资	指	台州谱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旻昞沅禾	指	上海旻昞沅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浦投资	指	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瓴管理	指	上海未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衢州桐新	指	衢州市桐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时代鼎丰	指	杭州时代鼎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君奥	指	嘉兴君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致君煦辰	指	嘉兴致君煦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扬子投资	指	南京扬子区块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什刹海创投	指	西藏什刹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热固性树脂	指	在固化剂或催化剂作用下发生化学反应，交联生成三维立体网状结构的稳定聚合物，受热不再软化且不能溶解
系统料	指	根据下游产品用途和客户使用环境，将基础树脂原料与固化剂、添加剂等进行混配改性后形成的综合解决方案
环氧树脂	指	一类含有环氧基的聚合物，固化后具备优良的物理机械性能和电绝缘性能，广泛用于复合材料和胶粘剂领域
双酚 A 型环氧树脂	指	主要由双酚 A 和环氧氯丙烷等材料反应生成的环氧树脂
脂肪族/脂环族/芳香族环氧树脂	指	带有不同主链结构的特种环氧树脂，分别提供差异化的柔韧性、耐候性或耐高温性能
聚氨酯	指	具有较强稳定性、耐化学性、绝缘性和高回弹性的高分子材料，通常由多元醇和异氰酸酯反应生成
丙烯酸酯	指	具有耐热、耐水、耐紫外光等特性的一类高聚物，固化速度快，对不同基材的粘接性能优异
有机硅	指	具有优异的柔韧性、热氧化稳定性和电绝缘性能的一类高分子材料，广泛用于导热及密封
固化剂	指	能与热固性树脂发生交联反应使其固化成型的物质，常见的有胺类固化剂、酸酐固化剂、羧酸固化剂等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一种可回收的热塑型结构泡沫芯材
PVC	指	聚氯乙烯（Polyvinyl Chloride），风电叶片制造中常用的一种结构泡沫芯材
玻璃纤维/玻纤	指	一种性能优异的无机非金属材料，常作为复合材料的增强基材进行物理增强
碳纤维/碳纤	指	一种含碳量极高的高强度、高模量纤维，具备极致的轻质高强度特性，是高端复合材料的增强基材
碳纤维上浆剂	指	在碳纤维生产过程中涂覆在其表面的一层特种高分子聚合物。显著提升呈化学惰性的碳纤维与树脂基体之间的界面结合强度，直接决定复合材料的最终力学性能；同时兼具保护碳纤维在后续加工（如拉挤、编织）中免受磨损、改善集束性的作用。
芳纶纤维上浆剂	指	专门涂覆在芳纶纤维表面的特种化学处理剂。旨在有效解决芳纶表面呈化学惰性的问题，大幅增强芳纶与复合材料树脂基体之间的界面粘结力；并辅助改善芳纶的加工性能及耐磨性。
预浸料	指	树脂基体在严格控制的条件下预先浸渍连续纤维或织物制成的片状中间材料，使用时经加热加压固化成型。
RTM	指	树脂传递模塑（Resin Transfer Molding），一种复合材料闭模成型工艺
HP-RTM	指	高压树脂传递模塑（High Pressure Resin Transfer Molding），在高压下将树脂快速注入闭合模具中的高效成型技术
STM	指	一种主要配合特种聚氨酯等树脂使用的复合材料快速成型工艺
CTP	指	Cell to Pack（无模组化），一种直接将电芯集成至电池包的技术架构，可有效提升动力电池体积利用率
CTC	指	Cell to Chassis（电池底盘一体化），一种将电芯直接集成在整车底盘上的高度集成电池架构技术

CTB	指	Cell to Body（电池车身一体化），一种将电池系统与车身进行深度融合的集成技术
SST	指	固态变压器（Solid State Transformer），一种结合了高频变压器和电力电子变换器的新型智能变压设备，常用于高压快充及智能电网。
APG	指	自动压力凝胶工艺（Automatic Pressure Gelation），一种将树脂混合料在压力下注射入加热模具中快速固化的成型工艺，广泛用于电力绝缘件制造。
GIS	指	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Gas Insulated Switchgear），将断路器等主要高压电气元件封闭在接地的金属壳内，并充以特种气体作为绝缘介质的配电装置。
eVTOL	指	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Electric Vertical Takeoff and Landing），应用于低空经济领域
Tg	指	玻璃化转变温度（Glass Transition Temperature），高分子聚合物由玻璃态向高弹态转变的温度，是衡量材料耐热性能的重要指标
CAI	指	冲击后压缩强度（Compression After Impact），用于衡量复合材料受到冲击损伤后剩余强度的重要力学指标
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1GW = 1000MW = 100 万千瓦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MW = 1000KW = 1000 千瓦
GWh	指	吉瓦时，电功（或储能容量）单位，1GWh = 100 万千瓦时
LCOE	指	度电成本（Levelized Cost of Energy），综合衡量风电等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经济性的核心指标
GWEC	指	全球风能理事会（Global Wind Energy Council），国际风能领域的权威行业组织
IEA	指	国际能源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权威的实验室与检验机构认可组织
DNV-GL	指	挪威船级社，全球权威的风电、海事及能源领域认证与评估机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道生天合
公司的外文名称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季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珈堃	万璐洋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达路308号1-3幢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达路308号1-3幢
电话	021-53065580	021-53065580
传真	021-57540688	021-57540688
电子信箱	investor@techstorm.com	investor@techstorm.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达路308号1-3幢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正琅路19号4号厂房”变更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达路308号1-3幢”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达路308号1-3幢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413
公司网址	https://www.techstorm.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techstorm.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证券日报（ 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 www.jjckb.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达路308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道生天合	601026	/
----	---------	------	--------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博奥路与平澜路交叉口润奥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2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吕安吉、肖扬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3 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雷晓凤、张世举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 年 10 月 17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495,512,998.93	3,238,003,107.71	7.95	3,201,702,692.93
利润总额	231,402,098.65	169,384,880.44	36.61	168,400,15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648,979.29	154,831,895.76	30.88	154,810,56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301,304.51	135,753,690.87	21.03	132,810,53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82,966.46	401,289,111.62	-79.02	-37,732,268.10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03,605,171.84	1,801,361,990.97	44.54	1,639,472,608.54
总资产	4,147,626,904.76	3,878,889,912.93	6.93	3,516,381,806.78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7	0.29	27.59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37	0.29	27.5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0	0.26	15.38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6	9.00	增加1.06个百分点	9.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6	7.89	增加0.27个百分点	8.4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20,170.27 万元、323,800.31 万元及 349,551.30 万元。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度增长 25,750.99 万元，增幅为 7.95%。公司营业收入持续上升的原因主要为：在国内风电叶片材料基本盘保持稳固的同时，海外风电叶片用材料、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等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5,481.06 万元、15,483.19 万元及 20,264.90 万元。2025 年度公司净利润较 2024 年度大幅增长 4,781.71 万元，增幅为 30.88%；各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13,281.05 万元、13,575.37 万元及 16,430.13 万元，2025 年度增幅为 21.03%。2025 年公司净利润增速显著高于营收增速，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得到有力改善，高毛利业务占比提升，拉动了整体盈利能力的增强；同时，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达 3,834.77 万元（主要受政府补助、资产处置收益等影响），进一步增厚了公司当期利润。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773.23 万元、40,128.91 万元及 8,418.30 万元。202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4 年度有所减少，降幅为 79.02%，主要系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相应增加所致。

截至 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51,638.18 万元、387,888.99 万元及 414,762.69 万元。202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26,873.70 万元，增幅为 6.93%。公司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分别为 163,947.26 万元、180,136.20 万元及 260,360.52 万元，2025 年末公司净资产较 2024 年末大幅增加 80,224.32 万元，增幅高达 44.54%。净资产增长的核心原因系：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公司股本及资本公积大幅增加；同时叠加报告期内公司留存收益的积累，加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与抗风险能力。资产总额增加较少的主要原因系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这一举措大幅降低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与未来财务费用支出。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34,521,287.23	950,282,725.16	912,838,118.92	797,870,86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80,269.96	55,244,874.26	67,170,854.63	49,152,98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252,979.97	49,570,762.04	60,241,641.22	29,235,92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955,988.30	66,783,282.19	-80,387,909.31	410,743,581.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492,918.89		462,831.36	177,444.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96,275.87		19,895,433.06	20,117,576.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00,694.4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282,238.96		4,790,284.62	2,873,350.1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426,068.22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764.27		-1,700,188.88	22,68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6,888.17		118,065.97	77,379.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20,639.77		3,646,305.28	3,423,650.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2,174.85		841,915.96	45,450.14
合计	38,347,674.78		19,078,204.89	22,000,034.0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23年
--------	-------	-------	------------------	-------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209,381,783.56	162,581,608.64	28.79	163,751,507.91
---------------	----------------	----------------	-------	----------------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294,709,805.25	173,717,218.82	-120,992,586.43	-2,673,318.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385,000.00	34,068,000.00	1,683,000.00	
合计	327,094,805.25	607,785,218.82	280,690,413.57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围绕环氧树脂、聚氨酯、丙烯酸酯和有机硅等高性能热固性树脂材料，形成了风电叶片用材料、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和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四大系列产品，主要为风电、新能源汽车、储能、氢能等新能源领域，以及航空、油气开采、电力、模具制造等领域的国内外客户提供系列化、差异化和精细化的新材料产品综合解决方案。公司凭借领先的研发能力、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秀的客户服务水平获得突出的行业地位，是绿色新能源行业中新材料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也是当前全球生产规模最大的风电叶片材料生产企业之一。

2025 年，国内新材料及新能源产业链迎来深刻的格局重塑。宏观层面，随着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强化行业自律，防止“内卷式”恶性竞争，行业规范性趋严，落后与低端产能加速出清。产业周期拐点为具备核心底层技术、规模化交付能力及深厚客户壁垒的头部企业，创造了盈利修复的有利条件。2025 年 10 月，公司成功登陆上交所主板（股票代码：601026），正式踏入资本市场新征程。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顺应产业变局，借助资本市场力量聚焦主业，核心业务板块产销量均呈现稳健增长态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4.9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88%，收入、利润规模均创历史新高。

（一）风电叶片用材料

在风电叶片用材料领域，受益于“双碳”战略的持续深化与海上风电建设提速，2025 年国内风电行业迎来装机大年。在 2024 年全国风电新增装机规模达 79.34GW 的高基数上，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开信息，2025 年全国风电新增装机容量达 119.33GW，同比大幅增长 50.33%。同时，机组大型化及深远海化趋势愈发凸显，根据中国可再生能源协会风能专业委员会的统计，2025 年国内新增风电装机平均单机容量已达 7.16MW，同比增长 18.3%。机组大型化驱动了 140 米以上级别大尺寸叶片需求放量，对树脂及结构胶的轻量化与耐候性提出更严苛要求。另据公开招投标信息统计，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国内风电整机厂中标规模超 200GW，达到 207GW，连续第二年国内风电中标规模突破 200GW。根据最新发布的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我国将深入实施能源安全新战略，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能源强国。推进非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化石能源，坚持风光水核等多能并举，实施非化石能源十年倍增行动。统筹就地消纳和外送，建设“三北”风电光伏、西南水风光一体化、沿海核电、海上风电等清洁能源基地，加强分布式能源就近开发利用。

同时全球风电市场亦迎来强劲复苏，海外头部整机厂盈利能力全面修复，行业景气度加速传导。根据 2025 年财报，维斯塔斯(Vestas)全年实现营收 188 亿欧元，EBITDA 利润率回升至 10.9%；恩德集团(Nordex)全年实现营收 75.5 亿欧元，EBITDA 利润率亦回升至 8.4%。在盈利修复的同时，维斯塔斯(Vestas)与恩德集团(Nordex)全年新增订单分别高达 16.3GW 和 10.2GW，两家巨头风机设备在手订单总价值分别创下 332 亿欧元与 101 亿欧元的历史新高。面对激增的订单与交付需求，客户对供应链安全与稳定性的需求显著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全球第一的风电叶片用材料产能优势，全年风电叶片用材料产销量稳步攀升。国内市场，公司进一步巩固了与中材科技、时代新材等头部企业的战略合作；海外市场，公司以德国子公司为桥头堡，不仅持续扩大在国际巨头维斯塔斯(Vestas)、恩德集团(Nordex)、艾纳康(Enercon)的全球供货份额，同步开拓了其他海外新客户，实现海外业务收入规模与毛利贡献的双跃升，公司风电叶片用材料海外业务销量为 38,285.84 吨，同比增长 102.18%，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国内国外合计风电叶片用材料板块整体实现营业收入 27.70 亿元，同比增长 11.70%，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79.44%，综合毛利率水平修复至 12.44%。

（二）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

在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领域，工业领域节能减排与提效的宏观趋势下，复合材料树脂凭借“质量轻、强度高、成本低”的核心优势，正加速在低空经济、航空航天、海洋养殖、建筑、轨交、石化及汽车制造等领域对传统钢铁和木材形成全面替代。根据 Grand View Research 预测，2027 年全球环氧树脂复合材料市场规模将达 429.2 亿美元（2020-2027 年 CAGR 达 6.2%）。面对广阔蓝海，公司精准卡位，将深厚的热固性树脂底层技术向高附加值复合材料场景进行战略平移，着力打造公司中长期的极具爆发力的增长极。公司在碳纤维领域突破碳纤维上浆剂核心技术，与现有的基体树脂打通“上浆剂+树脂”的材料闭环，构筑了行业护城河，目前相关产品已顺利实现量产并形成销售收入；公司在芳纶纤维上浆剂的研发上也已取得实质性突破，基于该技术的轻量化复合材料切入低空经济赛道，并进入下游客户的应用测试阶段。报告期内，该板块业务加速破局，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32 亿元，同比增长达 34.47%，毛利率水平稳步提升至 14.48%。本期业绩的稳健增长，主要系风电叶片主梁产品放量增长、储氢瓶用缠绕树脂需求回暖，以及汽车结构梁等非风电拉挤树脂业务顺利拓客。

（三）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

在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领域，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继续强势领跑全球。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突破 1600 万辆（全年销量达 1649 万辆），市场渗透率首次突破 50.8%。伴随 800V 高压快充及高能量密度电池技术的全面普及，单车用胶量及对高导热、宽温域、高阻燃结构胶的需求呈现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精准把握产业红利，聚氨酯、

有机硅等车规级胶粘剂产品全面跨越验证期，在零跑汽车全系平台（A/B/C/D）、丰田汽车铂智平台、欣旺达（配套大众、东风、华为、理想等项目）、上汽大众平台、安徽大众平台以及阳光电源三代储能项目等核心客户处通过认证并实现量产。同时，公司与小米汽车、宁德时代、中创新航、小鹏汽车、长安汽车、奇瑞汽车、北汽集团等头部客户的深度合作认证正持续稳步推进。公司紧跟行业技术迭代，针对 800V 架构与固态电池的高功率、宽温域痛点，推出了高导热全温域杂化胶粘剂；自主研发的可拆卸类胶粘剂技术已进入应用测试阶段，全力配套市场售后可维修动态需求。得益于阳光电源、国轩高科、丰田汽车、上汽大众、赣锋锂电等新老核心客户业务的强劲同比拉动，2025 年，该板块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9 亿元，同比增长 9.37%，已成为驱动公司业绩增长的强劲“第二引擎”。

（四）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

此外，随着国内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深入及输配电装备的高端化升级，对核心电力装备用绝缘材料的高可靠性、稳定性及国产化替代提出了更为紧迫的要求。公司顺应产业趋势，基于高性能热固性环氧树脂配方的深厚技术积累，将环氧材料的配方技术向电力绝缘应用的场景进行战略性的平移。目前，公司该板块业务正处于稳健的市场导入与蓄力阶段。电气绝缘用环氧树脂产品线已初步聚焦于高中低压电气设备，如一二次融合断路器、电容式胶浸纸高压套管、中低压干式互感器、高压特高压干式电抗器以及海上风电变压器等核心应用。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攻坚中高端电力绝缘材料市场，以协助客户摆脱长期依赖海外品牌的困局，着力整合道生天合优势的研发和供应链资源，提出系统化的解决方案。截止 2025 年底，已经有多款核心产品顺利完成了全套电气产品的型式试验与材料的老化验证。未来，随着中高端电力绝缘配方环氧的专线产能的规划与落地，电力绝缘材料业务有望在此前沿技术储备的基础上，逐步孵化为公司中长期发展的新增长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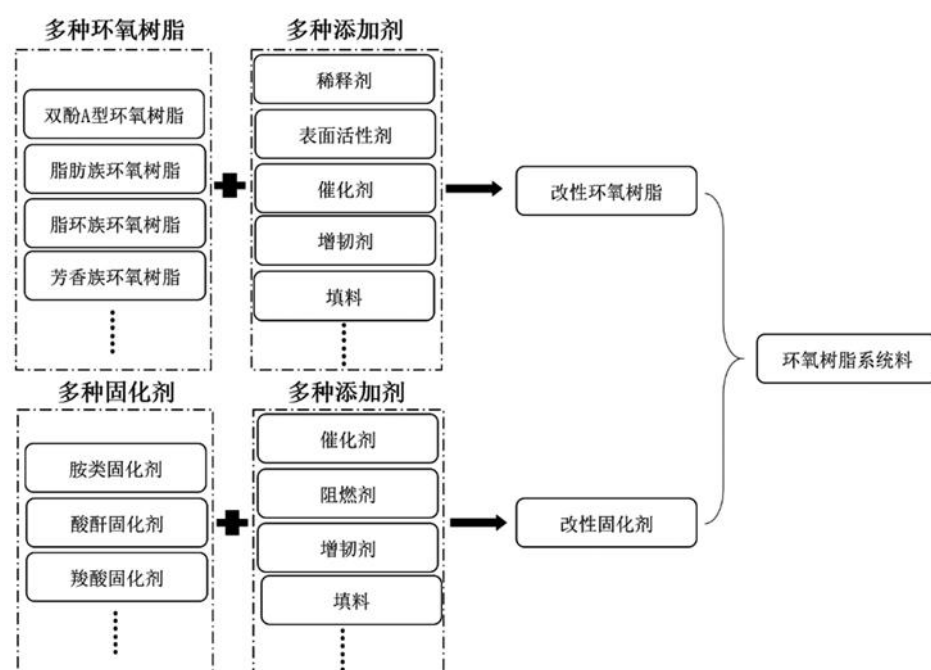
2、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产品属于新材料，按照应用分为风电叶片用材料、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及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四大系列，公司生产的高性能热固性树脂材料主要以环氧树脂、聚氨酯、丙烯酸酯和有机硅等为基础原材料，并按照不同配方混配多种固化剂、催化剂、添加剂等加以改性。常规热固性树脂在固化剂的作用下，发生化学反应，逐渐固化成型；成型后的材料受热不再软化，不能溶解。在工业应用中，热固性树脂成型为制品前，可以加入玻璃纤维、碳纤维、纺织品、矿物粉或木粉等实现物理性能增强的效果，常见的热固性树脂基础原材料有：环氧树脂、聚氨酯、不饱和聚酯、酚醛树脂、丙烯酸酯等。

环氧树脂由于环氧基的化学活性，可用多种含有活泼氢的固化剂或含有活泼官能团的催化剂使其开环，固化交联生成三维立体网状结构，从而成为稳定的聚合物。由于固化后的环氧树脂材料具备优良的物理机械性能、电绝缘性能、与各种材料的粘接性能，以及其使用工艺的灵活性，

其可以制成灌注成型材料、复合材料、胶粘剂、涂料、模具材料、拉挤成型材料、缠绕成型材料和注射成型材料等，在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中得到广泛的应用。环氧树脂作为一种功能性原材料，其结构多样、环氧基所接的链段丰富多变，形成了成千上万种环氧树脂化合物，加之对应的带有各种反应基团的固化剂、催化剂以及添加剂功能不同，构成了性能跨度可以从极软的高分子弹性体到刚度极高的高分子复合材料。

公司根据下游客户差异化性能要求，运用不同的环氧树脂包括双酚 A 型环氧树脂（基础液体环氧树脂）、脂肪族环氧树脂、脂环族环氧树脂、芳香族环氧树脂等以及不同稀释剂、表面活性剂、催化剂、增韧剂等添加剂改性的环氧树脂，以及运用固化剂（包括但不限于胺类、酸酐、羧酸等）与催化剂、促进剂、增韧剂等各类添加剂得到改性的固化剂，在公司风电叶片用材料、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和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三大类产品中均作为原材料广泛使用。公司环氧树脂系列示意图如下：



聚氨酯和丙烯酸酯主要作为原材料运用于公司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和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产品的生产。聚氨酯具有较强的稳定性、耐化学性、绝缘性、回弹性，压缩变形性更小，隔热、隔音、抗震、防毒性能良好，且具备良好的耐油、耐低温、耐磨、耐老化、硬度高的特点。公司运用改性异氰酸酯、改性多元醇及各类添加剂，提供聚氨酯解决方案，在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和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的生产中作为原材料予以使用，其中：在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方面，通过将聚氨酯与玻璃纤维、碳纤维等材料进行增强，可形成具有低粘度、快速固化反应、良好冲击强度和韧性的复合材料产品，作为应力构件、压力承载、模具成型等用途使用；在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方面，聚氨酯胶粘剂主要作为导热粘接胶、导热灌封胶等用途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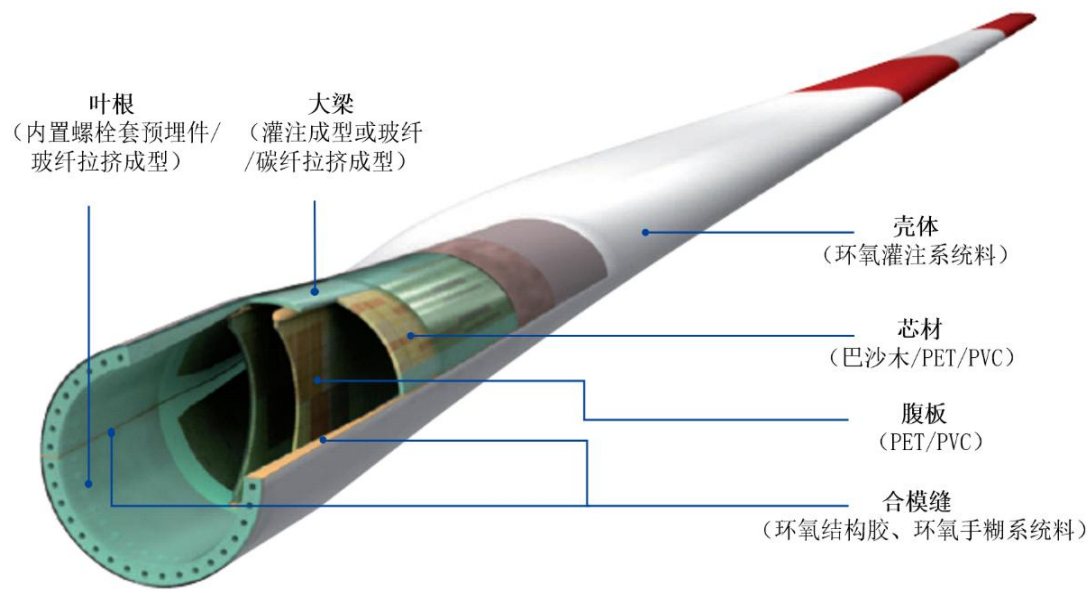
丙烯酸酯能够自聚或与其他单体共聚，合成的高聚物具有耐热、耐水、耐紫外光等特性。公司应用丙烯酸酯主要生产胶粘剂产品，该类产品具有固化速度快，对不同基材（金属、塑料、玻璃、陶瓷等）粘接性能优异、密封性好等优异特性，主要作为结构胶、绝缘保护胶等用途使用。

有机硅树脂及改性有机硅树脂制品以其优异的柔韧性、热氧化稳定性、电绝缘性能、耐候性、防水、防盐雾、防霉菌、生物相容性等特性，广泛应用于国防军工、电气工业、皮革工业、轻工产品、橡胶塑料、食品卫生等行业，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公司运用改性有机硅技术，开发了基于缩合聚合和加成聚合反应机理的一系列产品。在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方面，有机硅产品主要作为导热凝胶，导热灌密封胶，结构胶和密封胶等用途使用。

（1）风电叶片用材料

公司风电叶片用材料包括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高性能风电结构胶和结构芯材等，是风电叶片制造的主要原材料。

风电叶片的主要结构包括叶片壳体（迎风面/背风面）、大梁（在风电叶片中起主承力作用）、腹板（起支撑作用），公司主要产品在风电叶片中使用的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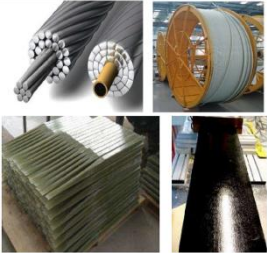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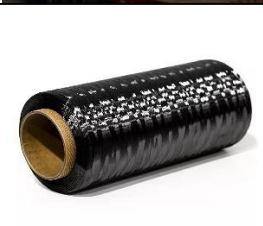
风电叶片用材料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主要应用场景
改性环氧树脂系列	环氧灌注树脂系列	由改性环氧树脂及改性固化剂所构成的双组份专用树脂系列；低粘度、低放热、可操作时间长、机械性能好、高耐热性、对纤维具有良好浸润性。	制造风电叶片
	环氧手糊树脂系列	使用不同固化剂调节可操作时间与固化速度，满足客户的多样需求。	加工、修复风电叶片
高性能风电结构胶		双组份、无溶剂型改性高性能风电结构胶；	结构粘结风电叶片

风电叶片用材料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主要应用场景
		具有较高的断裂延伸率和抗开裂性能，耐高低温性能优异，有较好的粘接性及抗流挂性。	部件（树脂基复合材料、金属部件的相互粘接）
	结构芯材	巴沙木是世界上最轻的结构性木材之一；PET 是一种可回收的热塑型结构泡沫，具有的良好机械性能和热稳定性，以及出色的抗疲劳性能，适用于各种树脂和成型工艺；较高的剪切、压缩、拉伸强度值。	应用于制造风电叶片壳体和腹板

（2）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产品

改性树脂系列与玻纤/碳纤等纤维增强材料可通过多种制造工艺形成复合材料。复合材料广泛应用于工业多个领域，公司聚焦于具有特殊性能的新型复合材料领域。公司的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是复合材料的基体材料，特指通过配方进行技术改性的热固性树脂系列，具有高强度、高韧性、耐高温和阻燃等优良性能，制成复合材料后具有轻量化等特点，可以代替钢铁等金属材料。根据成型工艺，公司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产品主要分为灌注树脂系列（包括常规系列和 RTM 系列）、拉挤树脂系列、缠绕树脂系列、预浸料树脂系统及玻纤/碳纤预浸料、手糊树脂系列、碳纤维上浆剂及油剂。

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产品类别	产品特点	主要应用场景	应用图示
拉挤树脂系列	工艺性能优良，对碳纤维具有优异的浸润性；高强度、高挠曲性、耐疲劳性	制造碳纤维大梁、碳纤维抽油杆、碳纤维电缆芯、碳纤维建筑补强板	
灌注树脂系列	快速固化、耐高温、低收缩；适用于高耐温要求的模具的生产	制造风电叶片模具、汽车及其他复合材料制品模具	
	可根据要求设计阻燃等级；目前通过了 UL94V0、DIN5510、EN45545 等不同级别测试	制造交通工具的内外饰、结构件等，如：轨道交通、客车大巴、船舶的内外饰、电池壳上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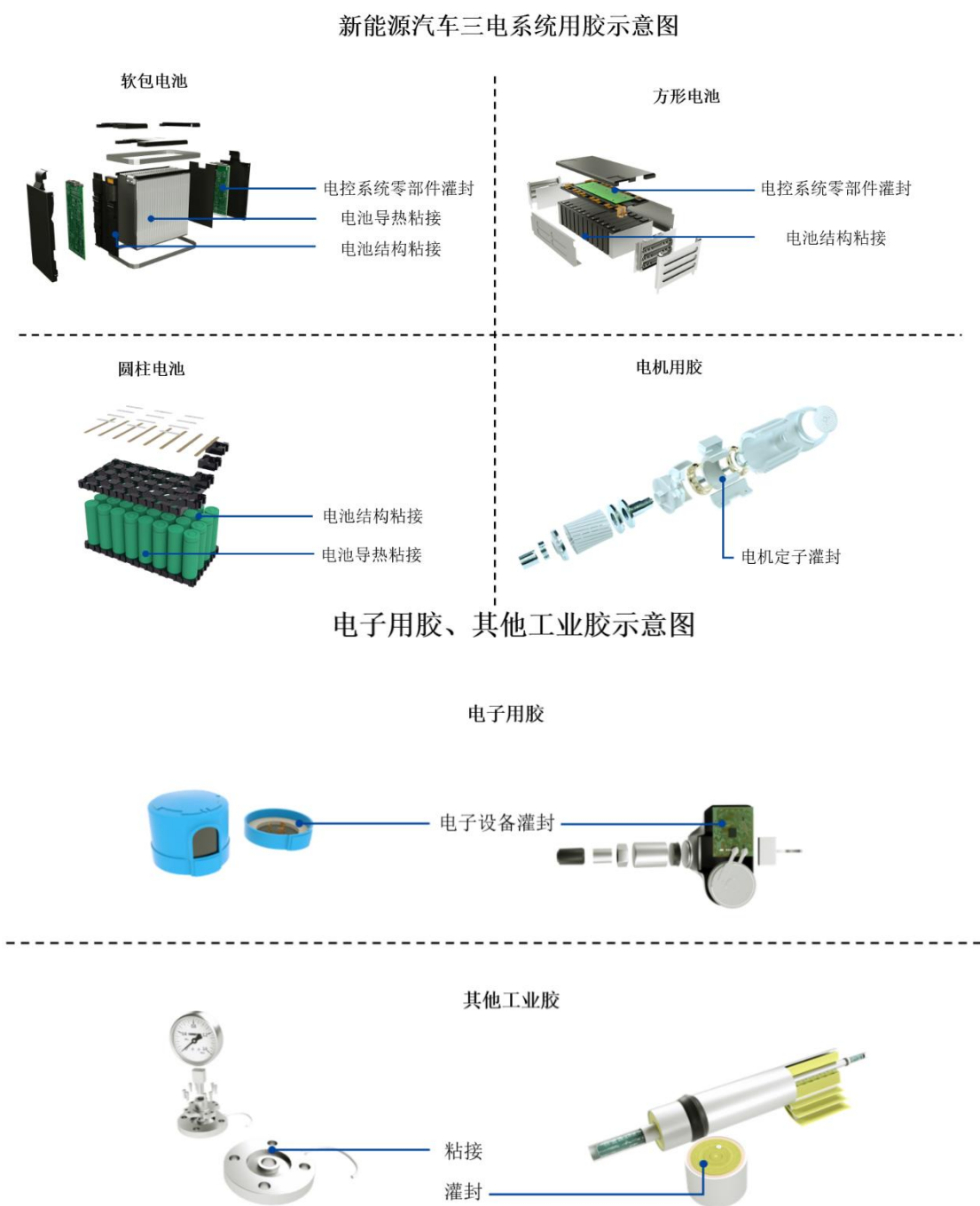
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产品类别	产品特点	主要应用场景	应用图示
			
预浸料树脂系列	快速成型、环保、高效；满足航空内饰材料 FAR25.853 阻燃标准；符合 V0 阻燃标准	制造航空座椅；航空客舱复材地板	
		制造新能源汽车电池壳上盖	
缠绕树脂系列	高温下反应速度快、常温下操作期长；高韧性、低收缩、耐高压、耐高温、耐疲劳性	制造油气管道、储油罐、氢气瓶	
手糊树脂系列	低温快速固化、良好的防流挂、耐湿性	手糊修补、防腐蚀修复油气管道及储油罐	
碳纤维上浆剂与油剂系列	赋予原丝优异的抱合力并有效降低摩擦受损，显著提升碳纤维与基体树脂的界面结合力，改善纤维集束性与展纱性	广泛应用于碳纤维原丝纺纱、高温碳化及表面处理等	
芳纶上浆剂系列	专为芳纶纤维开发，赋予纤维优异的润滑性与抱合力，有效改善表面惰性，显著提升芳纶与基体树脂的界面粘结强度，优化织造与展纱工艺，耐高温性能卓越。	广泛应用于芳纶纤维表面处理工序，赋能低空经济、航空航天及透电磁波结构件等高端复材领域	

(3) 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产品

公司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用胶粘剂、电子用胶粘剂及其他工业胶粘剂。其中，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用胶粘剂为电池结构粘接、导热粘接、导热灌封、电机

灌封，以及电控零部件灌封、粘接等提供解决方案；电子用胶为传感器等电子元器件提供粘接、灌封、密封、导热等解决方案。

公司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产品因所采用的树脂系统不同而在耐湿热老化、反应活性、固化收缩、韧性、绝缘性、电性能、力学性能等方面具有多样的特性，以满足下游应用或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公司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产品应用场景如下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特点	主要应用场景
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用胶粘剂	高强度、高抗开裂、抗老化、高导热、阻燃室温固化、高柔性；适合多种基材，包括不同金属/塑料粘接。	新能源电机灌封，圆柱/方形/软包电池结构粘接、导热粘接，电控零部件用胶等

产品类别	产品特点	主要应用场景
电子用胶粘剂	高抗开裂、高密封性、阻燃、拉伸延伸率>100%，低固化内应力、低线性膨胀系数。	传感器等电子元器件提供粘接、灌封、密封、导热
其他工业胶	高强度、室温固化、高耐温、低粘度、高导热；适合多种基材粘接，不同金属/塑料粘接。	通信、汽车、船舶、轨道交通、路桥、医疗、工业等领域

（4）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

电力装备用绝缘树脂主要以特种环氧树脂等高性能热固性树脂为基础原材料，通过科学的配方设计，配合特定的固化剂、增韧剂及功能性助剂混配改性而成。该类热固性树脂在特定工艺（如APG 自动压力凝胶工艺、真空浇注、真空压力浸渍、湿法缠绕等）下发生交联固化反应，成型后的绝缘体具备极其优异的电气绝缘性能、机械物理强度、抗冷热冲击能力以及极低的局部放电率。

产品类别	产品特点	主要应用场景	应用图示
开关绝缘件树脂系列	具备优异的耐黄变性能与液态增韧技术；极高的玻璃化转变温度（高 Tg）；完美适配 APG（自动压力凝胶）工艺，成型效率高。	制造高压开关（GIS 气体绝缘开关设备）绝缘件、中低压开关柜绝缘件等。	
互感器线圈浇注系列	绝缘及机械强度极佳；抗冷热冲击能力强，低开裂风险；工艺适应性好，完美兼容全自动化产线的规模化浇注试投。	制造中压电流/电压互感器线圈、低压互感器绝缘封装等。	
高压套管树脂系列	耐高压等级卓越，内部电场分布均匀；极低的局部放电率；长期运行电气稳定性高，耐户外老化。	制造高压变压器套管、穿墙套管及特高压输变电设备配套绝缘子。	
高压电容器树脂系列	更高结构强度、更先进的配方技术，满足干式电抗器柔性制造需求，在复杂使用工况中拥有良好的抗开裂性能，更好的导热、散热性能	为高压/特高压干式电抗器提供绝缘包封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属行业及上下游情况概述

高性能热固性树脂材料行业在产业链中处于基础化学工业和终端产品制造行业之间，上游基础化学工业主要为本行业提供所必需的基础化工原料，主要的化工原料包括环氧树脂、固化剂、稀释剂、多元醇、聚氨酯和丙烯酸酯等。本行业根据下游终端产品制造业的需求，提供相应的树脂系统料产品。在我国工业化初期阶段，终端产品制造业通常直接向上游化工企业购买原材料，自行配比以生产终端制品，但随着产业分工的不断细化和明确，高性能热固性树脂材料行业逐渐分化为一个独立的行业。

区别于基础树脂原料生产企业，公司定位于价值链后向的高性能树脂体系配方企业。随着产品差异化程度的提高，产业链创造的价值相应增加。高性能热固性树脂材料既可以作为传统材料的替代品，也可以用于传统材料无法满足苛刻工程规范的应用领域。例如：在风力发电、油气开采、航空航天、汽车和其他交通运输中，高性能热固性树脂材料被用来代替传统的钢材等其他金属材料来减轻结构重量，满足物理机械性能需求；结构胶粘剂被用来代替金属铆钉等部件。

高性能热固性树脂材料行业的持续发展，促进产业链效率提升，推动产业价值链延伸。高分子合成树脂系统料广泛应用于各个工业领域。公司基于下游产品用途、客户使用环境等研制的系统料主要应用于风电和新能源汽车领域，部分产品还应用于航空、油气开采、电力、模具制造等领域。本行业能够为下游客户设计和开发更高性能、质量和稳定性的系统料，同时还能够根据下游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开发不同性能的材料，提升材料与终端制造产品在性能上的适配度和一致性。同时，高性能热固性树脂材料企业具备更加专业的人才和更为丰富的技术储备，通过参与下游客户的新产品研发和工艺改进，有助于为客户缩短新产品的开发周期。

由于公司与上述产业具有较高的关联度，下游产业的技术革新、应用场景、需求规模、结构调整对公司所处行业具有直接的影响。

2、风电叶片用材料对应行业概况

（1）中国风电行业发展趋势

2025 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在“双碳”目标指引下，我国风电等可再生能源正从补充能源向主力能源历史性转变，行业正式迈入全面市场化、高比例装机、系统性消纳的阶段。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我国已构建起全球最大、发展最快的可再生能源体系，2025 年可再生能源装机占比超六成，“风电+光伏”累计并网装机占比达到 47.3%，历史性超越火电。其中，全国风电新增装机容量高达 1.19 亿千瓦，同比大幅增长 50.33%，其中陆上风电新增 1.1 亿千瓦，海上风电新增 659 万千瓦；截至 2025 年底，全国风电累计并网容量突破 6.4 亿千瓦，同比增长 23%，全年风电发电量达 1.13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

全国电力统计数据一览表（截至 2025 年底）			
指 标 名 称	单位	全年累计	同比增长 (%)
全国发电装机容量	万千瓦	389134	16.1
其中：水电	万千瓦	44802	2.9
火电	万千瓦	153904	6.3
核电	万千瓦	6248	2.7
风电	万千瓦	64001	22.9
太阳能发电	万千瓦	120173	35.4
全国线路损失率	%	4.23	-0.13▲
全国发电设备累计平均利用小时	小时	3119	-312*

注：1.全国发电装机容量及其中的分项指截至统计月的累计装机容量。
2.“同比增长”列中，标*的指标为绝对量；标▲的指标为百分点。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从政策端来看，2025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了《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 号），该文件明确要求建立新能源可持续发展价格结算机制，规定增量项目须通过竞价确定机制电价，叠加《关于做好新能源消纳工作保障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101 号文）的深入实施，风电在可再生能源内部的比较优势被进一步放大。相较于光伏发电因午间集中发电而面临消纳瓶颈与低电价（甚至负电价）冲击，风电凭借其 与电网用电负荷高峰（尤其是早晚高峰及夜间）更为契合的发电特性，在电力市场化交易中展现出溢价能力与更强的盈利空间。这一政策导向使得风电在整个可再生能源赛道中的投资回报确定性显著优于光伏，迎来了更为强劲的发展势能。

在海上风电领域，我国正加速向深蓝挺进。根据最新发布的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规范有序推进深远海风电开发”已被首次写入顶层设计。同时，国家能源局明确表示将加快出台深远海海上风电规划性文件与管理办法，全面推动产业向深远海拓展。在政策强力驱动下，国内海风市场正迎来新一轮爆发。根据 2025 年底行业权威发布的《风能北京宣言 2.0》明确指引，“十五五”期间我国海上风电年均新增装机容量将不低于 1500 万千瓦（15GW）；预计到“十五五”末，国内海上风电累计并网规模将突破 1 亿千瓦，较“十四五”末实现翻倍增长，累计投资规模将超过 1.5 万亿元。结合国际权威机构伍德麦肯兹（Wood Mackenzie）关于“十五五”期间中国整体风电年均新增并网 104GW 的预测，海风板块将成为装机扩张的核心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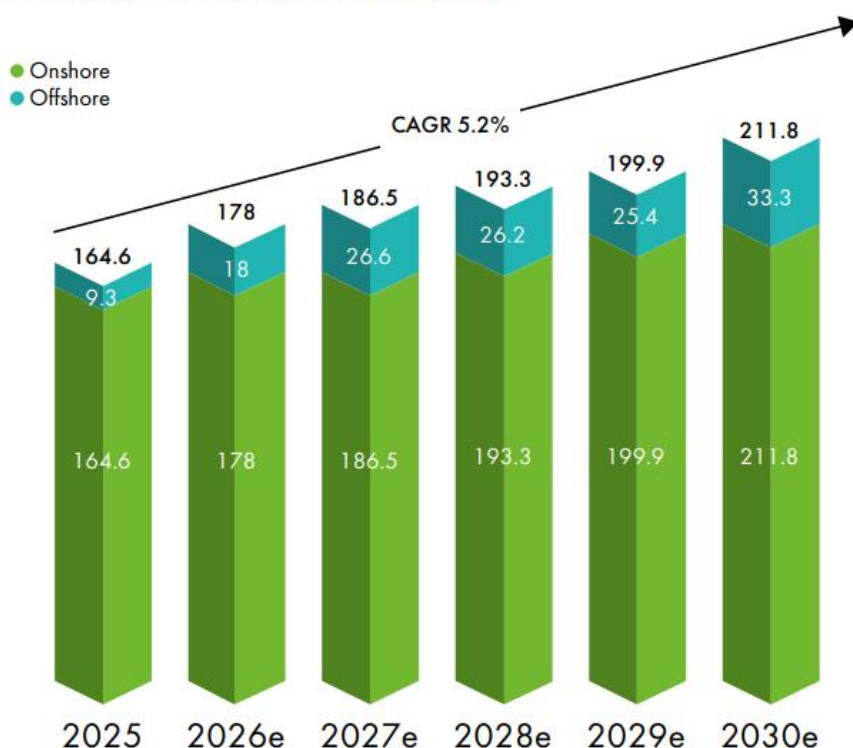
在国内全面市场化竞价以及深远海开发的双重驱动下，开发商对度电成本（LCOE）的要求倒逼风电机组单机容量持续攀升。百米级超长柔性叶片在深远海高盐雾、高湿热及极端台风工况

下，承受的气动载荷呈指数级放大，叶片制造环节必须大规模导入具备更高模量、更优抗疲劳特性及更快固化速度的改性环氧树脂、高可靠性的结构胶。并加速主梁替换为碳纤维拉挤工艺，从而催生专用拉挤树脂的需求。在政策红利下，公司作为具备核心配方壁垒的国内头部新材料企业，充分享受国内风电装机规模扩张与高质量转型的增量红利。

（2）海外风电行业发展趋势

在全球能源结构加速向清洁化转型的背景下，全球风电市场装机规模连创新高。根据全球风能理事会（GWEC）最新发布的《2026 全球风能报告》，2025 年全球新增风电装机达到创纪录的 165GW。该报告预测，在 2026 年至 2030 年期间，全球风电新增装机总量预计将达到 969GW，年均新增装机量保持在 194GW 的高位。其中，海上风电正成为推动全球风能行业发展最强劲的引擎。GWEC 指出，海上风电板块将迎来爆发式增长，预计其复合年均增长率（CAGR）将高达惊人的 29%。到 2030 年，全球海上风电年新增装机量将从 2025 年的 9GW 大幅攀升至 33GW，实现两倍以上增长，其在全球风电新增装机中的份额也将从目前的 6% 跃升至 16%。整个预测期内，全球预计将新增 129GW 的海上风电装机容量。

New installations outlook 2026–2030 (G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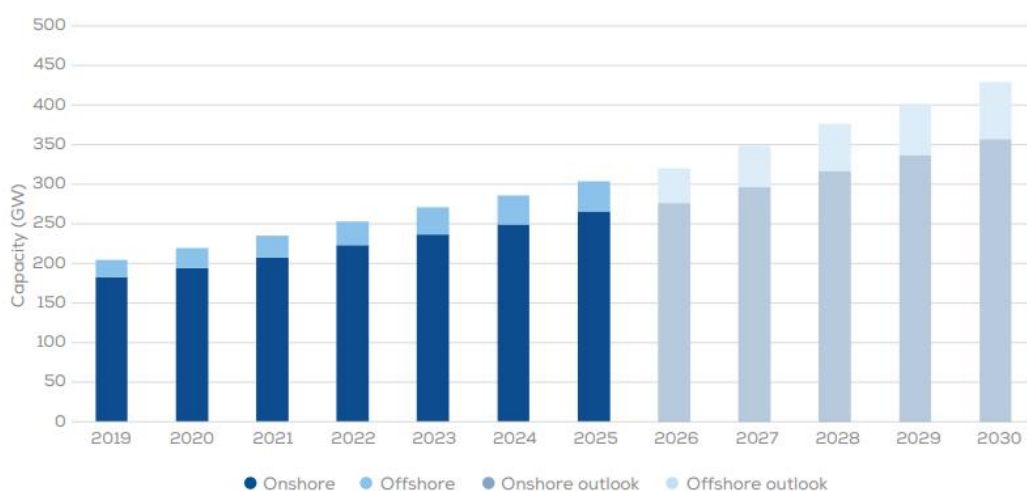


GWEC's Market Outlook represents the industry perspective on expected installations of new capacity over the next five years. The outlook is based on input from regional wind associations, government targets, tender results, announced auction plans, available project pipeline, industry experts and GWEC members. An update will be released in Q3 2026. A detailed data sheet is available in the member-only area of the GWEC Intelligence website.

数据来源：全球风能理事会（GWEC）

在欧洲核心市场，根据 WindEurope 发布的《2025 年欧洲风电统计及 2026-2030 年展望报告》预计，2026-2030 年欧洲年均新增风电装机将达 30GW，五年累计新增 151GW。到 2030 年欧洲风电总装机将达 439GW，其中陆上 366GW、海上 73GW。其中德国政府在最新的《2026 气候保护计划》中明确将在未来 4 年追加 80 亿欧元，英国海上风电 2026-2030 年预计新增装机 15.4GW。海外庞大的新增装机目标与严苛的环保及安全标准，对风电设备的长期可靠性提出了极高要求。公司作为具备全球化稳定交付能力的材料龙头企业，凭借极具竞争力产品性能，深入国际头部风电整机厂商的全球供应链体系。海外市场的高毛利、高壁垒特征，将为成功出海的中国风电材料先锋企业贡献利润增量与品牌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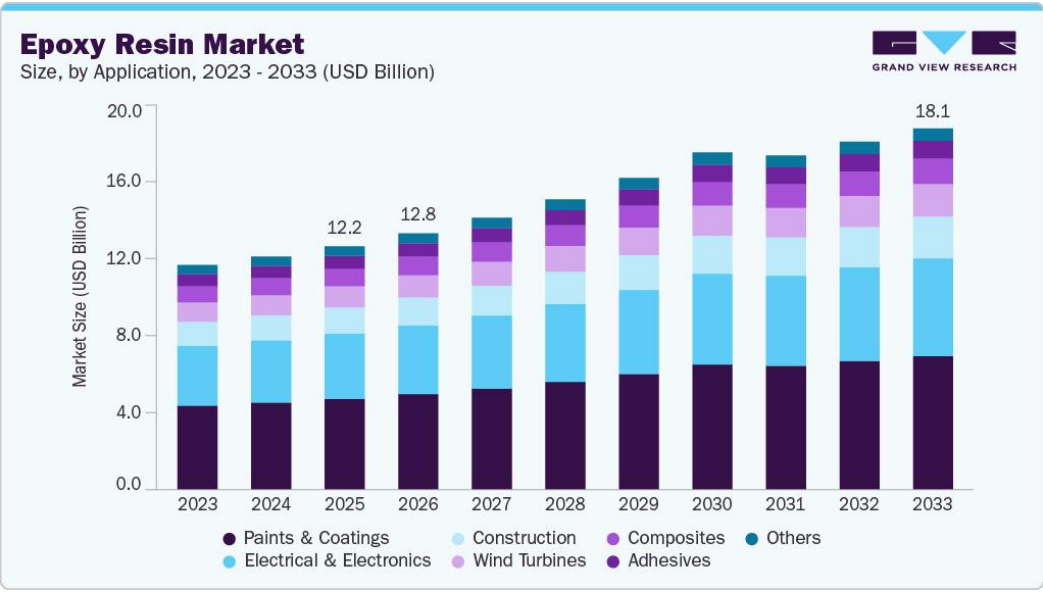
图表：2026-2030 年欧洲风电新增装机预测（G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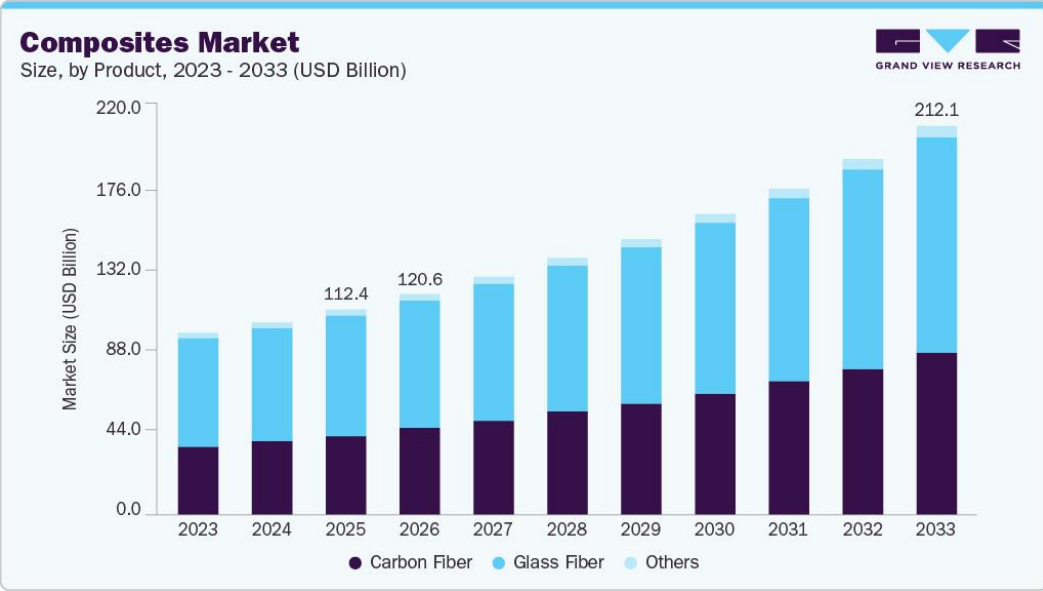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Europe

2、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对应行业概况

伴随全球高端制造业转型升级，新型复合材料凭借“轻质高强、耐腐蚀、抗疲劳”的绝对物理优势，正加速对传统的钢铁、铝合金及木材等基础材料形成系统性替代。根据 Grand View Research 等权威机构研究，以碳纤维/玻纤增强的热固性树脂复合材料正越来越多地作为金属部件的替代品，向建筑建材、轨道交通、石油化工、汽车制造、家电及航空等国民经济基础与前沿领域全面渗透。在轨道交通与新能源商用车领域，极致的轻量化诉求与严苛的阻燃安全标准（如 UL94V0、EN45545 等），持续推升了对高性能阻燃树脂及结构件预浸料的需求；在石油化工领域可以应用于碳纤维抽油杆。在氢能领域，可以应用于高压储氢瓶，正因加速替代传统金属气瓶而迎来规模化量产；此外，随着低空经济的逐步商业化以及航空工业的发展，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eVTOL）及航空内饰对极致降重与高阻燃的需求，也正推动航空级预浸料树脂从军工定制向工业级低成本、快速固化跨越。然而，无论应用场景如何裂变，复合材料最终力学性能的兑现与成型效率，几乎完全取决于作为基底的特种热固性树脂。复杂多变的终端工况要求树脂材料必须在拉挤、灌注、缠绕、预浸等多种复合工艺下，展现出卓越的工艺与物理性能。



数据来源：Grand View Research



数据来源：Grand View Research

3、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对应行业概况

在全球能源转型加速的背景下，新能源汽车与新型储能市场双双展现出极强的增长韧性。根据 EVTank 及中汽协权威数据，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2354.2 万辆，同比增长 29.1%；中国市场全年新车产销量分别高达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市场渗透率进一步强势提升至 47.9%，EVTank 预计至 2030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突破 4265 万辆。为了解决终端消费者的里程焦虑，动力电池产业正全面向高能量密度以及 800V 高压快充平台演进。



数据来源：EVTank

在储能领域，2025 年实现了爆发式增长，据 EVTank 统计，全球储能电池总体出货量达到 651.5GWh，同比增幅达 76.2%。国内方面，截至 2025 年底，中国电力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 213.3GW，同比增长 54%；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 1.36 亿千瓦/3.51 亿千瓦时，与“十三五”末相比增长超 40 倍。下游动力电池与大容量储能电池在制造端与性能端的技术革新，直接重塑了工业胶粘剂在整个新能源产业链中的价值定位。为了提高体积能量密度与降低制造成本，动力电池与大容量储能电池的 Pack 设计正全面加速向 CTP（无模组化）及 CTC 集成架构演进。电芯被直接粘接固定在托盘或整车底盘上，电池包的整体物理结构强度几乎完全由聚氨酯或改性环氧结构胶来承担，单车/单柜的结构胶用量出现成倍激增。更为关键的是，随着大容量电芯的普及，能够高效导出电芯热量并在极端情况下起到隔热阻燃作用的高性能导热结构胶与灌封胶，已从“辅助耗材”升级成不可或缺的“核心安全结构材料”。应用场景的拓宽与单机用量的倍增，为深耕新能源胶粘剂赛道的头部材料企业带来成长周期。

中国新型储能市场预测（累计装机规模）

CNESA 中国能源研究会储能专委会
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

CNESA 预计，在经历前期爆发式增长后，行业将进入增速换挡期。2026-2030 年，保守与理想场景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约为 20.7% 和 25.5%，表明尽管增速放缓，但绝对增量依然显著。行业正从政策驱动向市场驱动的高质量发展阶段过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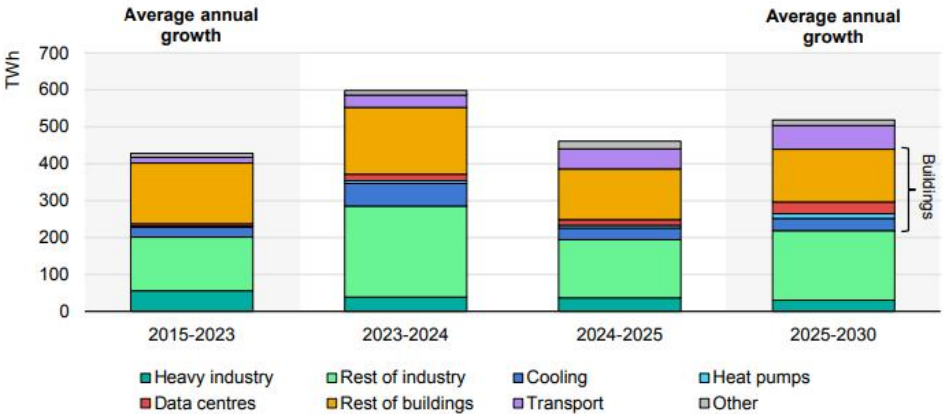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CNESA）

4、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对应行业概况

全球电力需求增长正进入新周期，国际能源署（IEA）《Electricity 2026》报告指出，电力消费的增长速度在 2024 年首次超过了全球经济增速，以风能、太阳能为代表的清洁能源在发电量中的占比预计将从 2025 年的 17% 升至 2030 年的 27%，这极大地考验了电网的并网与调度灵活性。为应对庞大的新能源接入，全球电网投资步入黄金发展期。彭博新能源财经预计在净零情景下，2022-2030 年间全球电网投资年复合增长率（CAGR）将达 12%。在国内，国家电网“十五五”规划明确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将达到 4 万亿元，较“十四五”大幅增长 40%。在这场万亿级的电网大基建中，变压器、GIS（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高压互感器等核心输配电装备迎来了海量的设备更迭订单，而这些装备的绝缘安全命脉，直接维系于内部高分子绝缘封装树脂的可靠性。

Estimated drivers of change in electricity demand in China, 2015-2030



一方面，在用电侧，以 AI 数据中心为代表的新型高耗能负荷异军突起。IEA 预计未来五年数据中心将占美国用电需求增长的 50%左右。高功率密度的 AI 算力中心对供电系统的提出了极致要求，这直接驱动了以环氧树脂为主绝缘的干式变压器及 SST 用高频变压器市场。SST 高频变压器体积紧凑、发热量大且高频电应力集中，公司配方技术积淀，定向攻关并研发超高导热率、高耐热等级的特种绝缘树脂体系。另一方面，在输配电侧，特高压大通道的密集核准与高压化演进，迫使上游材料厂商必须持续攻关，研发出具备极高机械性能，更高耐热等级、优异绝缘性能以及优异抗冷热冲击韧性的高压及特高压专用树脂体系，以抵御长期的高电压场的电应力与热应力的冲击。电力绝缘环氧树脂材料的赛道因其极长的电网验证周期与严苛的安全准入资质，具有极高的行业壁垒与客户粘性。在新型电力系统与 AI 算力基建的超级周期催化下，掌握核心底层配方、能提供多场景综合绝缘环氧树脂解决方案的高分子材料企业，将享有极深的行业护城河与广阔的市场。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情况。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在行业内深耕多年，拥有丰富的研发储备、扎实的研发能力、高效的研发团队和完善的技术支持团队。近年来，公司综合运用自身在改性环氧树脂产品的技术积累，持续开拓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和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领域，并开发了聚氨酯树脂、丙烯酸酯树脂和有机硅产品，是国内少数能够同时掌握多种基础化工原料产品配方的企业之一。公司在上述领域深耕研究，形成多项核心技术；公司的核心技术推动产品不断迭代、性能优化升级，为公司产品进入下游主要风电叶片生产厂商、新能源汽车厂商及消费电子制造厂商的认证体系提供了技术保障。

公司同时掌握了以环氧树脂、聚氨酯、丙烯酸酯和有机硅为基础原材料的高分子合成树脂生产技术，拥有聚氨酯改性环氧树脂技术、预加成改性环氧树脂技术、低致敏环氧树脂技术、环氧改性丙烯酸酯技术、复合增韧技术、耐高温水解环氧树脂技术、低模量柔性丙烯酸酯技术、轨道交通级阻燃环氧树脂技术、耐高温聚氨酯技术、高导热添加剂组合技术、耐湿度低挥发环氧树脂技术、快速固化高耐湿耐热老化环氧树脂技术、丙烯酸酯改性环氧树脂技术、高导热高强度柔性环氧树脂技术、高导热高延伸率聚氨酯技术、高导热高延伸率有机硅技术、高抗开裂环氧树脂技术、航空级阻燃环氧树脂技术、长操作期快速拉挤环氧树脂技术、丙烯酸酯与聚氨酯杂化技术以及全温域导热结构粘接树脂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基于公司自身积累的产品研发数据库，公司运

用 DOE（Design of Experiment）方法论建立了更加高效的研发方式，极大地缩短了新产品的研发周期，实现了研发创新带动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经过长期的研发和技术积累，公司产品的技术性能取得了长足进步。与此同时，公司通过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实行精细化的供应链、生产和运营管理，在产品和服务质量不断提升的同时有效控制成本，取得了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建立了以技术研发人员为中心的创新机制，从人员团队、实验场所和管理制度方面提供支持，为技术人员专注于技术领域研发提供保障，并且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证的 CNAS 实验室，被认证测试项目高达 42 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取得各项专利 7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1 项，在申请 PCT 国际专利 4 项。2025 年 2 月，公司实验室取得了挪威船级社 DNV-GL 的认证，被认证测试项目有 22 项。

公司一方面满足下游市场差异化需求，开展新产品研发，另一方面在新材料领域开展全面系统的基础研究。公司在环氧树脂、聚氨酯、丙烯酸酯和有机硅的系统料方面储备了丰富的研发成果，为公司进一步研发创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及时解决客户痛点

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高性能热固性树脂材料的配方开发、产品生产和技术支持的全套解决方案。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产品多是系统料，客户往往需要通过自己的工艺将改性树脂与改性固化剂混合，从而进行化学反应。公司运用自身对于配方的了解，以及对于客户产品或施工工艺的研究，优化产品设计，为客户使用产品提供技术支持，以更好地发挥公司材料的各项性能，例如解决风电行业中普遍存在的叶片内外表面发白、叶片存在玻纤干纱、叶片结构胶开裂、叶片大梁折断和芯材变色等问题，为保证客户生产的终端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提供支持，在其他行业公司也以领先竞争对手的技术支持能力赢得客户的信赖。

3、生产质量优势

公司重视产品生产过程管理和质量控制，建立了科学的生产管理流程和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不断提高生产的自动化水平，以保证生产产品的一致性和高品质。公司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和安环管理体系，先后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2015/GB/T19001-2016 标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2015 标准》。同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管理体系，已通过了 GB/T19001-2016、GB/T24001-2016、GB/T45001-2020、GB/T29490-2013、航空 AS9001D 体系认证。公司充分应用质量管理工具，并通过了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合格认证，获得多家新能源汽车的合格供应商认证。

4、优质的客户资源

得益于公司在配方开发、客户技术支持、产品生产质量保证等方面的综合竞争优势，公司获得了风电、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复合材料等多领域客户的广泛认可，与诸多行业龙头企业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在风电领域的客户主要包括中材科技、时代新材、洛阳双瑞、天顺风电、三一重能、重通成飞、艾郎科技等，风电领域客户已经基本覆盖了国内主要风机叶片生产企业，终端客户包括金风科技、远景能源、中国海装、运达风电、上海电气等国内知名风电整机厂商。与此同时，公司已经通过了全球领先的风机厂商维斯塔斯（Vestas）、恩德集团（Nordex）艾纳康（Enercon）等合格供应商认证并批量供货。上述客户囊括了风电叶片市场绝大部分的市场份额，且均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系统，供应商认证周期长、认证成本较高。因而公司进入上述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将与下游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助于赢得持续增长的市场份额；同时，公司进入客户供应商体系后，能够与客户产品研发保持有效地合作，凭借公司自身的新产品持续开发和高效的定制化供应能力，保障了公司与客户的良性互动和协同发展。

公司的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产品产销量增长迅速，目前已涵盖了比亚迪集团、广汽集团、吉利集团、丰田汽车、上汽大众、安徽大众、零跑汽车、阳光电源、欣旺达、泰科电子、蜂巢能源、国轩高科、远景能源、博瑞电力、赣锋集团等终端客户。同时积极推进与小米汽车、宁德时代、中创新航、小鹏汽车、长安汽车、奇瑞汽车、北汽集团等头部客户的深度合作与平台化产品认证

公司的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应用领域广泛，目前已为重庆风渡、中复碳芯、北玻院、天顺风电、泰山玻纤、吉林化纤、海源复材、宁德康本、光威复材、澳盛科技等客户进行配套。

5、完整的风电产品线

公司通过在风电行业的多年探索，产品覆盖了风机叶片灌注树脂、风机叶片手糊树脂、叶片结构胶和叶片结构芯材在内的风机叶片主要原材料。公司与国内风电行业同步发展，目前公司风电叶片用材料基本覆盖国内陆上、海上风电叶片机型，产品能够应用于长度超过 147 米的大型风机叶片中。在保持陆上、海上风电产品多样性的同时，公司通过积极的研发投入，持续开展新产品的开发和研究。

6、多元化取得积极进展

公司基于一体化的平台优势，从风电应用领域逐渐扩展材料的应用和市场空间，目前已形成风电叶片用材料、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和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四大系列产品，并积极拓展材料应用研究和市场空间，未来将在光伏、电力、氢能、储能等领域逐渐实现多元化发展。随着公司多元化发展战略的顺利推进及实施，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有效增强和拓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41.48 亿元，同比增长 6.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04 亿元，同比增长 44.54%；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9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95%，产品销量 20.20 万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0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幅低于净利润增幅，主要系受政府补贴、资产处置收益等综合影响，公司 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受益于行业自律、防止“内卷式”竞争的宏观导向，产业链盈利空间显著修复，叠加国内风机大型化、深远海化趋势。公司凭借核心技术与产能优势，风电叶片用材料尤其是海外风电材料业务销量及收入保持了快速增长。在稳固风电基本盘的同时，公司积极开拓以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等新材料为代表的成长性产品。公司持续深耕高附加值细分赛道，预计随着公司产品的持续创新增加，公司盈利能力有望实现稳步增长。此外，公司正稳步推进摩洛哥项目的投资建设，加速全球化产能配套。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495,512,998.93	3,238,003,107.71	7.95
营业成本	3,029,095,938.49	2,861,991,842.55	5.84
销售费用	75,133,687.13	54,675,115.38	37.42
管理费用	75,522,378.09	60,596,805.15	24.63
财务费用	12,625,406.47	14,850,936.56	-14.99
研发费用	99,664,442.38	87,690,467.17	1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82,966.46	401,289,111.62	-7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755,418.61	-128,340,694.29	30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864,097.44	121,896,586.24	395.3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量以及销售价格的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量以及成本价格的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长，销售人员及薪酬增加；同时，相应的业务招待费以及差旅费有所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8.30 万元，较去

年同期降低 79.02%，主要原因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 52,075.54 万元，为去年同期的 4.06 倍，主要原因系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 60,386.4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95.39%，主要系公司本年新增融资以及偿还贷款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工行业	3,433,495,575.60	2,963,764,666.56	13.68	10.10	7.81	增加 1.84 个百分点
其他	53,764,043.69	60,794,434.15	-13.08	-52.26	-43.57	减少 17.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风电叶片用材料	2,770,144,017.10	2,425,557,401.09	12.44	11.70	10.04	增加 1.33 个百分点
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	432,008,078.54	369,443,548.78	14.48	34.47	31.19	增加 2.14 个百分点
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	218,974,725.51	157,492,246.93	28.08	9.37	8.89	增加 0.31 个百分点
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	4,014,713.21	2,178,797.15	45.73	119.63	72.52	增加 14.82 个百分点
结构芯材	53,764,043.69	60,794,434.15	-13.08	-52.26	-43.57	减少 17.41 个百分点
其他	8,354,041.24	9,092,672.61	-8.84	-92.75	-92.25	减少 7.0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减（%）	减（%）	（%）
境内	3,312,107,432.52	2,869,816,570.48	13.35	5.87	3.16	增加 2.28 个百分点
境外[注]	175,152,186.77	154,742,530.23	11.65	70.55	106.23	减少 15.2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	3,436,813,583.93	2,986,962,620.72	13.09	7.90	5.84	增加 1.70 个百分点
经销	50,446,035.35	37,596,479.99	25.47	9.60	8.49	增加 0.76 个百分点

[注]除了公司直接出口海外以外，公司也通过一些国内直接客户间接向海外客户供货。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增长 7.93%，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量以及销售价格的增长所致。

公司在稳固国内市场领先地位的基础上，持续扩大对国际头部整机厂维斯塔斯（Vestas）、恩德集团（Nordex）、艾纳康（Enercon）的全球供货份额，同步开拓了其他海外新客户，实现海外业务销量与收入规模双提升，为风电叶片材料业务营收持续增长注入强劲新动能。

在工业领域节能减排与提质增效的宏观趋势下，复合材料树脂凭借“质量轻、强度高、成本低”的核心优势，加速对传统钢铁和木材形成全面替代。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开信息，2025 年全国风电新增装机容量达 119.33GW，同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50.33%。在此带动下，公司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销售量同比增长 33.07%，推动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4.47%，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随着国内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深入及输配电装备的高端化升级，对核心绝缘材料的可靠性、耐候性及国产化替代提出了更为紧迫的要求。公司顺应产业趋势，基于高性能热固性树脂配方积累，将材料技术向电力绝缘场景进行战略平移，目前已经过多家客户认证，逐步进入大批量供货阶段。

公司结构芯材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52.26%，主要系结构芯材本期末中标客户的订单，业务量萎缩，营业收入以及营业成本相应减少，单位人工、制造费用增加，导致毛利率下滑。公司正积极开拓结构芯材的海外客户。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中其他收入主要为基础环氧树脂，2024 年公司将部分自产基础环氧树脂原料作为产成品对外形成销售，2025 年公司自产基础环氧树脂绝大部分为自有产品消耗，对外销售大幅减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风电叶片用材料	吨	160,343.20	164,661.05	5,536.22	-0.80	4.04	-38.78
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	吨	29,029.30	27,692.51	1,062.88	36.93	33.07	32.72
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	吨	10,864.49	9,495.94	1,594.31	19.08	20.10	23.94
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	吨	168.85	143.78	20.08	94.90	76.31	458.24
结构芯材	立方米	11,705.05	11,309.14	954.78	-54.75	-57.78	117.3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产品的产销量实现了稳步提升。受益于风电主梁市场需求的拉动，新型复合材料树脂业务取得实质性增长。同时，公司在电力领域的新市场开拓，新项目得到快速释放。在结构芯材方面，受本期末中标特定客户订单影响，业务量萎缩，产销量同比下降超 50%并被动形成一定的库存积压，目前公司正积极调整策略拓展芯材的海外市场。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 工 行 业	直接材料	2,679,806,817.66	90.42	2,513,351,147.30	91.42	6.62	
	直接人工	33,132,383.74	1.12	27,560,405.57	1.00	20.22	
	制造费用	163,558,586.10	5.52	127,056,884.28	4.62	28.73	
	保证类质保	47,310.50	0.00	125,057.88	0.00	-62.17	
	运输费用	87,219,568.54	2.94	80,995,631.52	2.95	7.68	
小计		2,963,764,666.56	100.00	2,749,089,126.55	100.00	7.81	
其他	直接材料	39,983,208.55	65.77	77,876,987.09	72.28	-48.66	
	直接人工	5,704,001.43	9.38	10,708,713.62	9.94	-46.73	
	制造费用	12,913,721.71	21.24	15,991,273.39	14.84	-19.25	

	运输费用	2,193,502.47	3.61	3,159,718.52	2.93	-30.58	
小计		60,794,434.15	100.00	107,736,692.62	100.00	-43.5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风电叶片材料	直接材料	2,189,633,499.68	90.27	2,017,783,916.15	91.54	8.52	
	直接人工	23,368,080.56	0.96	17,496,041.77	0.79	33.56	
	制造费用	139,906,906.19	5.77	100,480,893.25	4.56	39.24	
	保证类质保	29,740.00	0.00		0.00		
	运输费用	72,619,174.66	2.99	68,510,935.82	3.11	6.00	
小计		2,425,557,401.09	100.00	2,204,271,786.99	100.00	10.04	
新型复合材料树脂	直接材料	354,549,272.99	95.97	268,904,376.02	95.49	31.85	
	直接人工	825,780.22	0.22	846,298.87	0.30	-2.42	
	制造费用	5,552,720.05	1.50	5,584,477.16	1.98	-0.57	
	保证类质保		0.00	125,057.88	0.04	-100.00	
	运输费用	8,515,775.52	2.31	6,144,686.04	2.18	38.59	
小计		369,443,548.78	100.00	281,604,895.97	100.00	31.19	
新能源汽车工业胶粘剂	直接材料	125,879,005.65	79.93	122,036,638.41	84.38	3.15	
	直接人工	8,824,433.68	5.60	8,115,714.84	5.61	8.73	
	制造费用	16,920,772.09	10.74	9,017,788.74	6.24	87.64	
	保证类质保	17,570.50	0.01		0.00		
	运输费用	5,850,465.00	3.71	5,458,873.45	3.77	7.17	
小计		157,492,246.93	100.00	144,629,015.44	100.00	8.89	
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	直接材料	2,063,413.16	94.70	1,172,237.58	92.82	76.02	
	直接人工	32,255.23	1.48	38,965.09	3.09	-17.22	
	制造费用	35,672.65	1.64	26,834.47	2.12	32.94	
	运输费用	47,456.11	2.18	24,890.03	1.97	90.66	
小计		2,178,797.15	100.00	1,262,927.17	100.00	72.52	
结构芯材	直接材料	39,983,208.55	65.77	77,876,987.09	72.28	-48.66	
	直接人工	5,704,001.43	9.38	10,708,713.62	9.94	-46.73	
	制造费用	12,913,721.71	21.24	15,991,273.39	14.84	-19.25	
	运输费用	2,193,502.47	3.61	3,159,718.52	2.93	-30.58	
小计		60,794,434.15	100.00	107,736,692.62	100.00	-43.57	

其他	直接材料	7,681,626.18	84.48	103,453,979.14	88.18	-92.57	
	直接人工	81,834.05	0.90	1,063,385.00	0.91	-92.30	
	制造费用	1,142,515.13	12.57	11,946,890.66	10.18	-90.44	
	运输费用	186,697.25	2.05	856,246.18	0.73	-78.20	
小计		9,092,672.61	100.00	117,320,500.98	100.00	-92.25	

上表中合计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制造费用大幅增长主要系 2024 年四季度新产线正式投入使用，折旧等相关制造费用相应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比例(%)
道恒弈芯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5-01-14	100.00
新加坡道生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5-07-18	100.00
摩洛哥道生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5-10-23	100.00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687,865,912.41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6.8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228,738,387.74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5.2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及其他	1,038,312.41	1,370,683.11	-24.25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5,133,687.13	54,675,115.38	37.42	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长，销售人员及薪酬增加；同时，相应的业务招待费以及差旅费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	75,522,378.09	60,596,805.15	24.63	
财务费用	12,625,406.47	14,850,936.56	-14.99	
研发费用	99,664,442.38	87,690,467.17	13.65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99,664,442.3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99,664,442.3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8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27
本科	75
专科	23
高中及以下	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43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71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4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0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5,204,265.45	3,105,750,811.54	289,453,45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1,021,298.99	2,704,461,699.92	606,559,59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82,966.46	401,289,111.62	-317,106,145.16	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800,529.64	30,670,093.49	250,130,436.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555,948.25	159,010,787.78	642,545,16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755,418.61	-128,340,694.29	-392,414,724.32	主要系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1,711,628.69	372,206,926.83	749,504,701.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847,531.25	250,310,340.59	267,537,190.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864,097.44	121,896,586.24	481,967,511.20	主要系公司本年新增融资以及偿还贷款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8,250.49	57,434.26	-295,684.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053,394.80	394,902,437.83	-227,849,043.03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52,819,284.49	22.97	855,911,146.50	22.07	11.32	
应收票据	111,412,110.64	2.69	165,377,044.64	4.26	-32.63	主要系票据到期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092,837,422.84	26.35	1,045,638,931.14	26.96	4.51	
应收款项融资	173,717,218.82	4.19	294,709,805.25	7.60	-41.05	主要系票据背书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602,198.38	0.38	44,841,563.35	1.16	-65.21	主要系本期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待抵扣增值税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830,271,878.56	20.02	692,861,986.90	17.86	19.83	主要系新能源及动力电池用等高端胶粘剂、高性能复合材料树脂系统项目部分投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6,118,887.16	0.63	116,404,441.37	3.00	-77.56	主要系新能源及动力电池用等高端胶粘剂、高性能复合材料树脂系统项目部分投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51,526,279.76	1.24	133,703,343.28	3.45	-61.46	主要系本期处置部分使用权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2,091.69	0.13	2,910,950.72	0.08	91.76	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40,547,115.90	5.80	513,904,293.67	13.25	-53.19	主要系本年融资后资金压力缓解，应付账款支付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	0.00	45,290.00	0.00	-100.00	主要系年初预收租金结

						转营业收入所致
合同负债	6,896,914.81	0.17	15,612,255.73	0.40	-55.82	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0,979,503.30	0.75	15,080,486.82	0.39	105.43	主要系本年度公司绩效考核结果良好，年终奖相应增加
其他应付款	3,369,361.44	0.08	1,514,445.08	0.04	122.48	主要系本期末已计提但尚未收到发票的费用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2,085,086.60	0.77	66,580,566.00	1.72	-51.81	主要系本年末不符合终止条件的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51,463,465.54	1.24	143,017,742.92	3.69	-64.02	主要系本期处置部分使用权资产所致
递延收益	68,512,087.75	1.65	47,094,496.43	1.21	45.48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17,354.56（单位：元 币种：欧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2%。

(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7,710,424.97	257,710,424.97	质押	开具应付票据和履约保函缴付的

				保证金及利息
应收票据	61,739,210.72	58,652,250.18	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
固定资产	536,335,533.08	460,965,589.13	抵押	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450,964.06	12,935,716.08	抵押	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870,236,132.83	790,263,980.36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1、风电叶片用材料行业竞争格局与公司的行业地位

全球市场上的风电叶片用核心高分子材料供应商主要来自欧洲、美国、中国台湾及中国大陆，除公司外，国际巨头包括西湖化学（Westlake Chemical）、欧林（Olin），国内主要厂商包括道生天合、康达新材、惠柏新材、东树新材及上纬新材等。根据全球风能理事会（GWEC）预测，未来五年全球每年平均新增风电装机容量将保持在 150GW 以上；同时，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等权威机构数据，伴随风电等高附加值应用需求的强劲驱动，2025 年全球环氧树脂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143.2 亿美元。在风电叶片用材料的综合竞争中，公司具有突出的行业地位，根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及其环氧树脂及应用专业委员会出具的说明函，2022-2024 年公司连续三年“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系列”销量位居全球第一，2022-2024 年公司“风电叶片用结构胶”销量位居国内第二、全球第三。同时，公司是目前唯一一家向国际风电整机巨头维斯塔斯同时供应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和结构胶的中资企业，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国际风电市场及海上风电市场的影响力。

2、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行业竞争格局与公司的行业地位

全球高性能复合材料基体树脂市场主要为欧林(Olin)、伟思磊(Westlake)、科思创(Covestro)及亨斯迈(Huntsman)等国际化工巨头，国内主要厂商包括道生天合、上纬新材及惠柏新材等。相较于多数仅聚焦单一领域的国内厂商，公司凭借深厚的底层配方积累，全面构建了覆盖灌注、拉挤、缠绕、预浸料及手糊等五大成型工艺的产品矩阵。在细分市场占有率方面，公司呈现出层次化的强劲竞争力：在风电叶片主梁树脂这一核心赛道，公司凭借高强度拉挤及灌注系统成功打破外资垄断，拥有庞大的出货规模与极其突出的行业龙头地位，稳固了该板块的业绩基本盘；同时，公司的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产品涵盖了灌注、拉挤、缠绕、预浸料等工艺，重点攻坚航空航天、轨道交通、氢能储气瓶及汽车结构件轻量化等高壁垒领域。公司的该板块业务处于高价值订单的导入与商业化爬坡阶段，未来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和份额提升空间。

3、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行业竞争格局与公司的行业地位

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产品所处行业内的主要国外企业有汉高、西卡、杜邦，主要国内企业有道生天合、德邦科技等。伴随新能源汽车 800V 高压快充普及与储能热管理向液冷迭代的产业趋势，公司自主研发的高导热工业胶不仅在核心导热系数(W/m·K)、V-0 级阻燃及长效耐候性上全面对标甚至超越国际一流水平，更凭借极速的联合响应建立本土化交付优势。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取得下游客户认证并实现批量销售，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

4、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行业竞争格局与公司的行业地位

国内中高端电力环氧绝缘材料（尤其是特高压及高端智能电网领域）市场长期由美国亨斯迈(Huntsman)、美国西湖化学(Westlake Chemical)、日本长瀬(Nagase)等国外化学品巨头主导，国产电力绝缘树脂短期内无法完全替代，仍主要应用于中低端市场。由于特高压核心电气设备对环氧树脂绝缘材料的稳定性与长期可靠性要求极高，行业存在跨多学科的极深的技术壁垒与极长的验证周期的特点。公司作为中高端电力绝缘材料配方环氧绝缘材料的破局者，依托底层核心环氧树脂配方技术的战略平移与深度研发和升级定制的服务优势，正加速打破外资对该行业的垄断地位。报告期内，公司该板块业务虽处于向商业化量产跨越的起步阶段、整体的市占率较小，但在突破核心电工装备的绝缘材料技术壁垒上已经取得了极具战略意义的“0 到 1”突破：多款特高压绝缘树脂体系例如高压套管及大容量变压器浇注材料成功通过极限环境测试及长周期电网带电“挂网运行”，不仅顺利通过了核心客户特变电工的严苛材料体系认证并正式跻身其合格供应商名录，还与思源电气、西电集团、平高电气等国内电气装备第一梯队客户，以及中国电科院、西安交大等科研院所展开了深度的项目合作。凭借强大的技术研发投入和资深的产品应用团队，在特高压建设高峰与供应链自主可控的双重驱动下，公司未来在该领域具备极大的国产替代的空间与份额跃升的潜力。

2、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模式

公司设置了由研发中心统筹管理的技术研发体系，负责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工作。公司凭借丰富的研发经验，以及对环氧树脂、聚氨酯、丙烯酸酯和有机硅材料产品未来发展趋势和应用领域变化的把握，根据市场需求变动调整自身研发战略和研发方向，并依靠充足的技术储备、优秀的研发能力以及高效的研发团队根据市场的需要展开前瞻性研发、具体产品、工艺、配方的研发等。

公司密切跟踪行业和市场的发展方向、积极参与下游客户新产品迭代研发，并不断根据不同的材料性能要求等改进配方，以适应下游行业的技术发展需求。在坚持自主研发为主的同时，公司还与复旦大学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通过与外部机构的合作交流为公司未来的技术发展提供新的方向。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环氧树脂、固化剂、稀释剂、多元醇和异氰酸酯等化工原料。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包括《采购管理制度》、《采购流程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程序》等。公司根据采购物资对产品的最终影响把供应商分为 A 类供应商、B 类供应商和 C 类供应商，针对不同类型的供应商制定不同的审批流程、评估方法，提高对供应商的管理效率和效果。

公司已形成成熟的采购模式，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合同，采购部每月月底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库存情况制定月度采购计划，每次采购按照具体订单执行。公司设立质控部门，原材料入库前会先由质检员对原料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入库至仓库储存。

3、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产品类型不同，采取以客户订单为中心的以销定产模式和适度库存的分批次生产模式。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完善的生产管理制度，包括《生产计划指导手册》、《仓库管理制度》等，确保产品质量及安全生产。

公司计划部每月组织销售、生产、仓储相关人员召开月度会议，结合各部门情况、库存情况制定下月生产计划，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制定周生产计划和日生产计划，组织日常产品生产。工厂负责产品生产，包括订单、领料、生产、质检、入库等全部流程。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公司通过招投标或者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获取客户订单。在公司与客户确定长期合作关系之前，客户按照内部管理及技术测试标准对公司进行供应商资格认证。公司

一般与客户签署销售框架协议，协议中约定产品类别、质量、付款条件等相关条款，按照客户需求和市场需求制定每月销售计划，具体按照客户订单执行销售。

公司建立完善的销售体系，销售人员通过定期拜访客户、参加行业会议、展览会议、收集网络信息及业内期刊杂志信息、与业内人士会谈等方式了解客户的信息和产品市场信息。各业务中心制定年度销售计划，并持续按月跟进计划完成情况，半年度根据完成情况调整销售计划。

同时，公司存在少量经销模式和贸易模式的业务。经销模式下，公司可以节约销售资源及人力成本，使公司销售资源主要集中于终端核心客户，提高销售效率。贸易模式下，公司基于终端客户的材料需求以及自身销售渠道，报告期公司曾代理欧林、阿莱斯等公司的产品，以贸易的模式向下游客户销售。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风电叶片用材料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环氧树脂、环氧稀释剂、胺类固化剂、填料、其他、芯材原材	制造风电叶片；结构粘结风电叶片部件（树脂基复合材料、金属部件的相互粘接）；加工、修复风电叶片；制造风电叶片壳体和腹板	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及下游企业需求的影响
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环氧树脂、酸酐固化剂、其他	制造碳纤维大梁、碳纤维抽油杆、碳纤维电缆芯、碳纤维建筑补强板；制造风电叶片模具、汽车及其他复合材料制品模具；制造交通工具的内外饰、结构件等，如：轨道交通、客车大巴、船舶的内外饰、电池壳上盖；制造航空座椅；制造新能源汽车电池壳上盖；制造油气管道、储油罐、氢气瓶；手糊修补、防腐蚀修复油气管道及储油罐	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及下游企业需求的影响
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多元醇/异氰酸酯/环氧树脂/丙烯酸酯、填料、其他	新能源电机灌封，电池结构粘接、导热粘接，电控零部件用胶；传感器等电子元器件提供粘接、灌封、密封、导热；通信、汽车、船舶、轨道交通、路桥、医疗等其他工业领域	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及下游企业需求的影响
高性能电工绝缘材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	环氧树脂，酸酐固化剂，填料、	一二次融合断路器、电容式胶浸纸高压套管、中低压干	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及下游企业

料	造业	其他	式互感器、高压特高压干式电抗器以及海上风电变压器等核心应用	需求的影响
---	----	----	-------------------------------	-------

(3). 研发创新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过长期发展、专研技术、创新开拓形成核心技术，有效地推动产品不断迭代、性能优化升级，为公司产品进入下游主要风电主机生产厂商、新能源汽车厂商及电子器件制造厂商的认证体系提供了技术保障。

公司同时掌握了以环氧树脂、聚氨酯、丙烯酸酯和有机硅为基础原材料的高分子合成树脂生产技术，拥有聚氨酯改性环氧树脂技术、预加成改性环氧树脂技术、低致敏环氧树脂技术、环氧改性丙烯酸酯技术、复合增韧技术、耐高温水解环氧树脂技术、低模量柔性丙烯酸酯技术、轨道交通级阻燃环氧树脂技术、耐高温聚氨酯技术、高导热添加剂组合技术、耐湿度低挥发环氧树脂技术、快速固化高耐湿耐热老化环氧树脂技术、丙烯酸酯改性环氧树脂技术、高导热高强度柔性环氧树脂技术、高导热高延伸率聚氨酯技术、高导热高延伸率有机硅技术、高抗开裂环氧树脂技术、航空级阻燃环氧树脂技术、长操作期快速拉挤环氧树脂技术、丙烯酸酯与聚氨酯杂化技术、全温域导热结构粘接树脂技术、快速固化单组份脱醇型有机硅技术、高导热高耐温缠绕树脂技术、航空级高韧性 HP-RTM 工艺用环氧树脂技术、环氧树脂预聚改性技术、基于动态与可逆共价键的可降解热固性树脂技术、具有流变调控能力的改性胺类固化剂技术以及复合材料 STM 工艺用的聚氨酯树脂技术、高性能及特种碳纤维上浆剂技术、高性能聚氨酯预浸料和纤维匹配性技术、复合材料用双环戊二烯系统技术、高耐候环氧树脂技术、低黄变快速固化风电手糊树脂技术、基于新型改性剂的灌注树脂系统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公司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公司技术特点	行业技术水平	对行业的贡献
1	聚氨酯改性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可降低树脂产品粘度、表面张力，提高纤维渗透性。 在抗黄变领域应用中，该技术可有效降低混合粘度，提高渗透性和抗紫外老化黄变性能。	在复合材料行业中，一般灌注树脂里粘度较高，表面张力较大，树脂纵向渗透性较弱的点。 在地坪行业中，一般环氧树脂地坪黄变严重。	该技术可实现混合粘度比行业常规灌注系统低 20-90mPa.s，灌注速度快 20-50 分钟。 经 100 小时人工老化性试验后，试件表面轻微泛黄，日光照射 1 年后无黄变现象。
2	预加成改性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可使产品在中速可操作时间的前提下保持较低的放热，极大地降低了下游产品生产过程中的缺陷风险。	在风电行业，一般中速灌注树脂采用快慢速灌注树脂简单混合的方法来达到中速灌注，但会导致中速灌注的放热峰值远远大于慢速灌注，引发较多的生产缺陷问题。	该技术可实现在保持同等的可操作时间情况下，放热峰值比行业内标杆低密度产品的平均放热峰值低 20℃，同时固化速度快 1 至 2 小时。
3	低致敏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具有低毒性、低致敏的特点，同时对丁腈手套的腐蚀性较低，可以避免出现操作人员在使用产品过程中致敏现象。	行业一般都采用含双酚 A 或者其他酚类技术，生产快速固化产品，引发致敏性极高的问题。	在对丁腈手套的耐腐蚀测试中，公司产品表现出超过 5 分钟浸泡依旧不破裂手套的低腐蚀性；而行业普通产品一般在 3 分钟之内会对丁腈手套造成腐蚀。并且在皮肤致敏测试中，皮肤出现红斑较少。
4	环氧改性丙烯酸酯技术	该技术改善了丙烯酸酯胶粘剂单一性能，拓宽了产品应用领域，降低了产品气味；同时产品具有良好的耐老化性能。	行业一般双组分丙烯酸酯胶粘剂，性能单一，具有刺鼻气味，对环境和人体危害性比较大。	该技术可实现良好的耐高温老化性能，经 105℃老化 500 小时实验，产品粘接强度没有下降。减轻了丙烯酸酯胶粘剂的刺鼻气味，提升了产品的环保和安全性能。
5	复合增韧技术	该技术是基于各类增韧技术在环氧树脂胺类体系以及环氧树脂酸酐类体系中的系统性研究。通过不同类型增韧技术的复配，可以满足不同的韧性、工艺、外观、强度和模量需求。 同时经过系统性的复配研究，也得到具有协同增韧效果的组合。	行业常规的单一增韧技术往往在提高产品韧性的同时，会对工艺性能（如粘度）、外观（如透明性）、强度和模量造成负面影响。从而限制产品在终端产品的应用和性能。	该技术的 1 型断裂韧性达到 2-2.9kj/m²。远高于国际客户 1kj/m² 的标准要求；该技术下环氧灌封系列产品的具备优异的冷热冲击抗开裂性能，尖端嵌件的抗开裂次数超过 20 次，高于行业 10 次的要求；该技术下生产的环氧拉挤复合材料的产品具备优异的抗疲劳性能，疲劳斜率 11.84，高于行业 8.5 到 10 的平均水平。
6	耐高温水解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可提高产品的力学强度。	行业一般拉挤树脂制品经高温 120℃、高压 25MPa、水煮后，会水	该技术生产的系列拉挤成型的碳纤维抽油杆在 2,000 米泵深的油田井下，即高温高湿

序号	核心技术	公司技术特点	行业技术水平	对行业的贡献
			解开裂。	环境下保持长期稳定作业；力学性能超过客户指标，通过 120 度、25MPa 的 7 天耐水解测试。公司产品较传统钢杆更轻更耐腐蚀。
7	低模量柔性丙烯酸酯技术	该技术在保证产品良好粘接性能的前提下，降低了丙烯酸酯胶粘剂固化后本体的收缩率和应力。	常规双组分丙烯酸酯胶粘剂完全固化后，弹性模量一般都在 20MPa 以上，固化收缩率高达 10%，造成粘接部件的形变，不利于结构的稳定。	该技术实现产品固化后弹性模量 10-30MPa，收缩率低于 5%，降低了固化收缩对粘接部件的影响。
8	轨道交通级阻燃环氧树脂技术	满足高铁等轨道交通阻燃复合材料应用需求，工艺性良好，双组分体系，力学性能良好。	行业一般使用的 EN45545 HL3 手糊阻燃环氧系统为三组分体系，需固体填料现场添加混合，具有添加量大、易沉降、工艺性较差的特点。	该技术采用环保阻燃剂，解决阻燃剂沉降问题；该技术为双组分体系，方便混合、工艺性良好。
9	耐高温聚氨酯技术	该技术可以使得聚氨酯灌封产品在 150℃ 的环境下长期工作。	行业普通聚氨酯灌封产品一般在 120-130℃ 的环境下长期工作。	该技术可实现经过 230℃ 高温 500 小时老化测试后，产品质量与力学性能降低不超过 50%。
10	高导热添加剂组合技术	该技术可同时实现高填充、低粘度和高防沉降，在提高产品的导热性能同时，提高产品的工艺性能和长期稳定性。	行业内产品一般为了实现高导热性能，会造成粘度升高，牺牲出胶速度等工艺性能，衍生出填料沉降结饼、配比失调、管路堵塞和机器磨损等问题。	该技术可实现 5W/(m·K) 的导热系数，满足灌封工艺和高出胶速度的要求。同时产品无需特殊的储存要求。该技术用于生产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用产品，可以大幅提高电机的设计功率。
11	耐湿度低挥发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运用不同材料之间的氢键结合力原理，使小分子胺类材料稳定存在于产品中，大大降低产品挥发性。	行业一般会采用小分子胺类作为快速固化剂，但这类固化剂的挥发性极高，散发气味并且对操作人员健康影响较大。	采用热重分析测试评估挥发性时，该技术可以将 5% 的失重温度提高 30℃ 以上。
12	快速固化高耐湿耐热老化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生产的产品有较快的室温固化速度，并且有效降低固化物表面的花皮现象。同时产品具有优异的耐湿热老化性能，并且没有巯基类产品的臭鸡蛋气味。	行业常规的环氧树脂-胺类固化体系，无法实现室温下的快速固化。同时部分体系在固化过程中，表面会和空气中的水分和二氧化碳反应，形成结皮现象，从而降低粘接强度。行业常规	该技术的室温快速固化特性可以大幅提高电池包的生产效率，胶粘剂混合料的固化时间从原来的 2 分钟以上缩短到现在的 15 秒；该技术的无硫醇特点可以解决洁净厂房中气味控制的问题；该技术的耐湿热老

序号	核心技术	公司技术特点	行业技术水平	对行业的贡献
			的环氧树脂-巯基类固化体系,虽然可以实现室温快速固化,但是会散发刺激性气味;同时环氧树脂-巯基类固化体系的产品在湿热老化中极易发生水解反应,引起粘接失效。	化性能在双 85 老化测试中可保持高达 500 小时,可以大幅提高电池包的结构可靠性。
13	丙烯酸酯改性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具有较低的表面张力、较低系统粘度和较低反应放热峰特性;在工艺性能方面,该技术对于碳纤维和大克重玻纤具有非常优异的浸润性。同时该技术可实现极好的韧性,提高了树脂系统与碳纤维和玻璃纤维的表面结合力。	行业常规环氧灌注系统混合粘度一般在 200-350mPa.s 之间,极少可以做到 200mPa.s 以下。同时碳纤维拉-拉疲劳斜率一般为 25-35 之间,较难达到 40 以上。	此技术降低产品的混合粘度,达到在 200mPa.s 以下。碳纤维的拉-拉疲劳的斜率达到 40 以上,可以大大提高叶片的耐疲劳性能。
14	高导热高强度柔性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可以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池包的制造。通过对于传统环氧树脂进行柔性改性,即使在高填料填充的条件下,也能满足电池包震动疲劳的要求。	行业常规的高导热高强度环氧树脂产品,硬度都在 85D 以上,弹性模量都在 5000MPa 以上。这种高刚性的特点,使得传统产品在电池包的震动疲劳测试中,极易出现环氧树脂开裂而造成电池包功能失效,极易造成热失控。	该技术的产品在实现 1.5-3W/m.K 导热系数的同时,可以将硬度控制在 75D 以下,弹性模量控制在 1000MPa 以下,从而可以实现电池包的结构优化,大幅提高电池包能量密度。同时也满足电池包从 CTP 向 CTB 及 CTC 方向发展的需求。
15	高导热高延伸率聚氨酯技术	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可以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池包的制造。通过对于聚氨酯的多元醇和异氰酸酯进行结构设计,形成分子间的氢键网络,即使在高填料填充的条件下,产品仍然保持高延伸率。	行业常规的高导热聚氨酯产品,通过高填料填充的方式实现高导热性能,但是会大幅降低延伸率至不足 10%,使得传统产品在电池包的重力加速度测试中,极易出现聚氨酯产品的内聚破坏,从而造成电池包热失控。	该技术的产品在实现 1.5-3W/m.K 导热系数的同时,可以将延伸率保持在 100%以上,从而可以实现电池包的结构优化,大幅提高电池包能量密度。同时也满足电池包从 CTP 向 CTB 及 CTC 方向发展的需求。
16	高导热高延伸率有机硅技术	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可以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池包的制造。通过对有机硅测量烷基结构单元的优化,实现了固化产物的高柔性。	行业常规的高导热有机硅产品,通过高填料填充的方式实现高导热性能,但是会大幅降低延伸率至不足 10%,使得传统产品在电池包的重力加速度测试中,极易出现聚氨酯产品的内	该技术的产品在实现 1.5-3W/m.K 导热系数的同时,可以将延伸率保持在 100%以上,从而可以实现电池包的结构优化,大幅提高电池包能量密度。同时也满足电池包从 CTP 向 CTB 及 CTC 方向发展的需求。

序号	核心技术	公司技术特点	行业技术水平	对行业的贡献
			聚破坏，从而造成电池包热失控	
17	高抗开裂环氧树脂技术	通过将有机-无机复配的增韧技术和高填充技术相结合，使得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具有优异的耐冷热冲击开裂的性能。	行业常规的环氧树脂产品，由于韧性的不足，一般无法通过-40 度/150 度以上的冷热冲击抗开裂测试。	该技术的产品可以实现-40 度/180 级别的冷热冲击抗开裂要求。大幅提高环氧灌封产品，如新能源电机，高压继电器，汽车电子传感器等产品的使用寿命和耐热等级。
18	航空级阻燃环氧树脂技术	满足航空级复合材料阻燃要求，工艺性良好，单组分体系，力学性能优异，抗疲劳性能良好。	行业常规产品在满足航空级阻燃要求的同时，需要大幅降低复合材料的力学性能，从而降低部件的结构强度。	该技术的产品可以满足航空级部件的力学设计要求，同时满足航空级阻燃测试，对燃烧时，阻燃效果，毒性和烟雾的严苛要求。
19	长操作期快速拉挤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通过将产品的反应动力学设计与化学分子结构设计相关联，利用对微观化学结构-宏观产品性能的解析，开发了能够满足快速拉挤的环氧树脂技术。该技术的产品在实现高温快速反应的同时，中低温下具有长操作期，保证长时间生产工艺过程的稳定性。	行业内常规环氧产品的拉挤速度一般在 500mm/min 以下，为了进一步提高拉挤速度，都需要大幅提高催化剂含量，从而明显影响产品的开放时间，从而影响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该技术的产品可以实现 800mm/min 以上的拉挤速度，同时开放时间延长 25%以上。适合风电叶片玻纤拉挤主梁和碳纤拉挤主梁的快速生产。
20	丙烯酸酯与聚氨酯杂化技术	该技术通过将丙烯酸酯和聚氨酯进行杂化改性，在固化过程中形成了互穿网络结构。使用该技术，一方面可以降低传统聚氨酯对环境湿度的敏感性，另一方面可以解决传统丙烯酸酯固化收缩大，脆性明显的问题。	行业内常规的聚氨酯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对环境湿度较为敏感，极易发生因异氰酸酯和水分发生发泡副反应，从而明显降低产品的力学性能。行业内常规的丙烯酸酯产品在使用过程中，由于化学结构的先天缺陷，固化过程伴随明显的固化收缩和脆性增加，从而明显降低产品的力学性能。	该技术的产品可以实现对湿度的极低敏感性，同时大幅提高产品的韧性。适合各类纤维增加复合材料的生产。
21	全温域导热结构粘接树脂技术	该技术通过对产品的微观结构的设计，优化软段-硬段的分配比例，合理设计交联点密度，控制结晶相区尺寸，以及高分子链间的氢键，从而实现了全温域下模量平缓变化的特点。	行业内常规的导热结构胶产品，受其玻璃化温度的影响，当工作温度跨越玻璃化温度时，产品的力学强度，弹性模量等性能会发生 2 至 3 个数量级以上突变，这种突变会造成产品在电	该技术的产品可以实现-40 度至 65 度工作温度范围内，模量的变化在 1 个数量级以内。在实现模量平缓变化的同时，也能实现 5MPa 以上的粘接强度。

序号	核心技术	公司技术特点	行业技术水平	对行业的贡献
			池包在冷热冲击实验中出现失效，从而影响电池包的可靠性。	
22	快速固化单组份脱醇型有机硅技术	该技术通过采用基料、增强填料的组合，再通过醇型交联剂的链接，提供一种固化速率快兼备表干时间适宜而且施工方便的胶粘剂。	行业内常规使用的是脱肟型有机硅产品，其在固化过程中，会释放致癌物质—丁酮肟，在部分国家逐步限制使用。	该技术的产品固化过程产生的是醇类物质，环境友好；性能上替代脱肟胶，克服脱醇胶固化时间慢等劣势。
23	高导热高耐温缠绕树脂技术	该技术将环氧树脂改性技术和高填充技术相结合，从而实现树脂体系的低粘度特点，可以在满足缠绕工艺要求的同时，提高导热组分的添加比例。同时，改性环氧技术也可以实现固化产品的高耐热性能。	常规产品可满足电气性能和机械性能要求，但不具有导热功能，随着大型干扰缠绕产品的出现，以及降低能耗，提高干扰转换率的要求，具有导热的干扰缠绕系统已经成为干扰缠绕的最新方向。	该技术的产品具有低粘度和快速固化特性，低粘度可添加高比例无机粉料，在高温下可快速固化，具有导热功能。满足-40℃到 150℃冷热冲击 1000 次，Tg 点大于 150℃，导热系数大于 0.5W/m.K。
24	航空级高韧性 HP-RTM 工艺用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产品可以应用于飞机、无人机、飞行汽车复合材料部件的生产。通过对环氧树脂体系增韧技术，提高制品的 CAI,在 HP-RTM 工艺下快速固化成型。	行业内目前用作航空级的产品大多数是通过把树脂制成预浸料，然后通过热压罐或者模压等成型工艺制成，技术过程繁琐，生产效率低，并且预浸料在运输和保存过程需要处于低温状态，从而导致生产成本较高。	该技术的产品在运输和存储过程不需要处于低温状态，通过 HP-RTM 工艺快速固化成型，降低生产成本；在改善环氧树脂韧性提高制品 CAI 的同时保持较高的强度和模量。
25	环氧树脂预聚改性技术	该技术通过筛选合适的反应物，根据需求的性能来设计环氧树脂预聚物的分子结构，得到高韧性、低放热、高操作时长等特点的的配方原料。	行业内根据不同的应用场景有不同的预聚改性技术，但目前多数预聚改性产品未能根据特定需求设计，致使预聚物的能力没有完全发挥、制件的性能有部分缺陷。	此技术通过对特定的应用场景进行定制化的原料预聚改性，可以根据原料的特性，充分发挥预聚物的优点。扩展环氧树脂预聚改性物的种类和用途。
26	基于动态与可逆共价键的可降解热固性树脂技术	该技术开发的热固性树脂的结构设计性强，树脂基础性能保留度高，降解条件温和，降解装置简单，树脂和增强材料的回收率高	行业内目前多数通过焚烧和物理粉碎对热固性树脂进行分解再处理。这些方法往往伴随高能耗，高污染的问题，同时分解产物的附加值低，再利用困难。 开发基于动态和可逆共价键的可降	该技术的产品通过在产品化学结构中引入动态/可逆共价键，在特殊条件下能够进行断裂与重组的键结构，从而实现树脂内三维网络结构的断裂与重组。使用该技术可以对废弃后的热固性树脂材料进行回收再加工利用，解决了热固性树脂不可回收或

序号	核心技术	公司技术特点	行业技术水平	对行业的贡献
			解热固性树脂具有传统树脂相当的工艺性能和使用性能，在更加温和的条件下达到对热固性树脂和增强材料的快速高效回收。	回收经济价值低的问题，减少资源浪费和碳排放。
27	具有流变调控能力的改性胺类固化剂技术	该技术通过对环氧固化剂的结构进行设计调控，在产品引入不同类型的分子间相互作用，从而实现对产品的流变学特性进行调控，满足不同条件下，对产品的储存稳定性、可加工性、固化行为以及力学性能的调控。	行业内普遍使用常规胺类固化剂。胺类固化剂的结构和性能，决定了固化物的性能，包括力学性能、工艺性能和耐久性能。常规胺类固化剂往往不具备额外的流变调控性能。本项目致力于开发具备流变调控能力的新型胺类固化剂，在满足各项性能指标的情况下，展现出更优异的工艺适应性。	以化学结构改性和复杂流体流变学为基础，通过流变学测试实现产品储存稳定性、可加工性、不同环境下的固化行为及产品的最终力学性能的预测。
28	复合材料 STM 工艺用的聚氨酯树脂技术	该技术通过对聚氨酯多元醇和异氰酸酯结构进行改性，降低游离的异氰酸酯基团含量，提高产品的疏水特性，从而降低产品的水敏感性。 同时该技术中引入了特殊的液体阻燃技术，在满足 STM 成型工艺的同时，达到了 1.5mm 制品厚度 UL-94 V0 的阻燃性能。	目前行业技术大多虽然可以满足阻燃和力学性能，但是产品水煮测试易出现鼓包的问题，且该问题在长期生产验证时更为明显，难以满足聚氨酯产品的外观要求。	聚氨酯 STM 技术相比传统金属材料和其他非金属材料技术，具有轻量化、高绝缘性能、高气密性、高韧性、高生产效率、高阻燃性能和低加工成本的优点。
29	高性能及特种碳纤维上浆剂技术	该技术从分子结构、反应活性、与碳纤维原丝的相互作用，以及与下游基体树脂的相容性出发，研究多种亲水性乳化剂单体的环氧封端接枝反应及其乳化性能，同时利用相转变原理对工艺的摸索，掌握组分配比、温度、水的用量和搅拌速率等关键工艺参数与乳化效果及上浆剂质量指标的关联。	目前国内行业内多数公司以校企合作的模式开展上浆剂研制。结合专利情况和目前国内碳纤维厂家的使用情况，高校的研发多数没有实现产业化。已规模化生产的公司其成分主要是改性聚酯/环氧树脂混合体系，上浆剂市场较为单一。	本项目拟物理与化学结合方法两步法制备反应型乳化剂和上浆剂技术。开发了系列上浆剂，待规模化。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我国高性能碳纤维上浆剂国产化提供技术保障及产业化示范，助力碳纤维产业的升级发展，增强国际竞争力。

序号	核心技术	公司技术特点	行业技术水平	对行业的贡献
30	高性能聚氨酯预浸料和纤维匹配性技术	该技术通过对树脂组分的选择和优化，充分利用聚氨酯基团自身的亲和力和反应选择性，达到优化树脂和碳纤维上浆剂界面相容性的目的，从而可以提高聚氨酯树脂碳纤维复材综合力学性能。	目前适配聚氨酯树脂的碳纤维基本属于复材行业空白。如果能够填补这一空白，将有助于制备多种具有高韧性聚氨酯碳纤维复材产品，充分挖掘聚氨酯碳纤维复材的市场潜力。	聚氨酯碳纤维复材具有高韧性、耐冲击等优异特点，将会提供各类高强高韧碳纤维复材产品，进一步促进和扩大复材产品的应用范围，例如高端体育器材、各类飞行器、车船、防护用品等。
31	复合材料用双环戊二烯系统技术	该研究从基础理论出发，通过配位环境的调控，充分发挥催化剂的效能，在满足工艺要求的情况下提高了单体转化率，使得聚双环戊二烯这一耐候材料可以在复合材料领域得到更大规模的应用。	目前国内尚未有基于开环易位聚合机理的聚双环戊二烯树脂应用在复合材料中，国际上仅有美国 Materia 公司的产品实现了产业化，但存在与纤维结合性不佳等问题。	作为新一代高性能热固性树脂，聚双环戊二烯凭借其分子链刚性-柔性协同效应展现的本征特性，在复合材料领域展现出独特优势：交联网络赋予的强韧平衡特性使其成为极端耐候场景的首选基体材料。
32	高耐候环氧树脂技术	该技术通过组分的选择和优化，增强树脂抗湿热、抗紫外等耐候性，可应用于免漆拉挤复合材料。	目前普遍使用聚氨酯或者双酚 A 环氧制备复合材料，需使用喷漆对复合材料进行耐候保护；未使用喷漆下易出现粉化等老化现象。	在对紫外/双八五测试中，公司产品表现出与喷漆产品相近的耐候水准；应用于拉挤复合材料户外产品，可取消低效、污染的喷漆环节。
33	低黄变快速固化风电手糊树脂技术	该技术从基础理论出发，通过组分的优化，可使产品在快速固化的情况下保持颜色稳定性和力学性能，降低了下游产品生产过程中的缺陷风险。	普遍的快速固化手糊树脂，由于反应速度快放热高，易导致发黄等不可接受缺陷导致维修率高。	新的手糊树脂配方在保持基本性能优良的前提下，固化过程的高温稳定性比行业内相关产品更优。
34	基于新型改性剂的灌注树脂系统技术	该技术通过改性剂的优化，使产品在满足风电灌注树脂的工艺性能、力学性能要求的同时，成本更低且更为环保。	风电灌注树脂普遍使用的部分原料具有生殖系统毒性，在化学品安全上存在一定的隐患且配方价格相对较高。	选用优异的新型改性剂，既符合环保要求，又满足了风电灌注树脂所需要的性能，降本增效，推动行业发展。

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主要有：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研发目标和预计效果
1	热固性树脂基础数据库数字化和智能化开发研究	基础研究	系统性的研究影响热固性树脂基础性能的各个因素，并且通过数字化和智能化的方式进行建模，大幅提高后续热固性树脂的开发效率，缩短开发周期。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研发目标和预计效果
2	碳纤维上浆剂的开发研发	中试	基于特种环氧水性乳液技术和界面粘接的研究基础，开发碳纤维用的上浆剂产品，用于碳纤维的生产与表面改性，大幅提高环氧树脂和碳纤维的界面粘接性能，从而制备高性能的碳纤维复合材料。
3	复合材料用双环戊二烯系统的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基于双环戊二烯技术以及相应的固化反应速度控制和界面粘接增强技术，开发固化速度可调节的双环戊二烯系统，并且可以用于生产玻纤和碳纤增强的复合材料。该技术相对现有环氧体系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更高的成型效率和更优异的力学性能。该技术可以满足如风电拉挤主梁和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电池壳需求，大幅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进一步扩展纤维增强复合材料产品在风电和汽车行业的应用潜力。
4	低成本免脱快速拉挤树脂系统的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基于界面粘结技术和快速固化的技术，开发免脱模布的快速拉挤树脂系统。相对目前的带脱模布的拉挤方案，该技术可以实现降低成本（降低脱模布和内脱模剂的使用），改善脱模布给拉挤板频繁带来的质量问题，提高生产效率（拉挤速度达到 800mm/min 及以上）。
5	热固性复合材料可再生碳纤维的裂解研究和机理分析	基础研究	基于现有热固性环氧树脂或聚氨酯热固性复合材料的热裂解原理和能耗，以及碳纤维回收再利用，来完成非可降解改性热固性复合材料的可回收困难。该项目旨在评估热固性复合材料热裂解后碳纤维的可回收再利用应用以及对应的能耗和可连续生产的技术和效益可行性。该项目采用的该技术主要通过对热固性复合材料的热裂解气氛、工艺、能耗、设备以及对应裂解后小分子的焚烧热能同一设备上循环利用以及碳纤维的回收和再加工应用，来解决常规物理粉碎回收技术和纯粹热裂解的高能耗，不可持续的缺点。
6	高韧性 HP-RTM 环氧树脂	已结项	基于超快固化的环氧胺技术，需要改善树脂系统的韧性，提升最后制品的 CAI 值，重点需要进行增韧技术的研究，但要平衡好增韧后对固化速度和系统粘度的影响。该技术将会使得 HP-RTM 环氧树脂可以在飞机，无人机，飞行汽车复合材料部件的生产有更多的应用。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研发目标和预计效果
7	环氧树脂及固化剂的预聚改性研究	已结项	通过对基础的环氧树脂和固化剂做预聚改性，或是改善它们的韧性，或是改善它们的固化速度，或是增加粘度，赋予这些树脂和固化剂新的高附加值的性能表现。得到的产物将会应用于各种树脂产品或者胶粘剂产品中，大大提高产品的性能，提高产品在市场的竞争力。
8	基于动态与可逆共价键的可降解热固性树脂的开发与研究	小试及配方确认	通过在产品化学结构中引入动态/可逆共价键，在特殊条件下能够进行断裂与重组的键结构，从而实现树脂内三维网络结构的断裂与重组。使用该技术可以对废弃后的热固性树脂材料进行回收再加工利用，解决了热固性树脂不可回收或回收经济价值低的问题，减少资源浪费和碳排放。
9	高性能混凝土预制件拼接胶的开发与性能研究	基础研究	通过对环氧固化剂的结构进行设计调控，从而在产品引入不同类型的分子间相互作用，从而实现对产品的流变学特性进行调控，满足不同条件下，对产品的储存稳定性、可加工性、固化行为以及力学性能的调控，满足混凝土拼接胶不同工况下的产品要求。
10	高阻燃 STM 聚氨酯复材树脂	已结项	通过对聚氨酯多元醇和异氰酸酯结构进行改性，降低游离的异氰酸酯基团含量，提高产品的疏水特性，从而降低产品的水敏感性。同时该技术中引入特殊的液体阻燃技术，在满足 STM 成型工艺的同时，达到 1.5mm 制品厚度 UL-94 V0 的阻燃性能。
11	高性能聚氨酯基前缘防护材料的开发与研究	基础研究	基于聚氨酯热塑性弹性体技术，通过对多元醇组分，异氰酸酯组分和扩链剂组分的结构改性和优化，设计和调控合成得到的聚氨酯热塑性弹性体的化学结构和微观相分离状态。同时进一步研究化学结构和微观相分态对聚氨酯热塑性弹性体力学性能的影响，并拓展至前缘防护材料的应用，大幅提高前缘防护材料在雨蚀状态下的耐老化性能。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研发目标和预计效果
12	两亲性聚合物增韧型风电结构胶的开发与研究	小试及配方确认	基于亲环氧和疏环氧结构的两亲型聚合物的结构设计，开发高效的应用于风电叶片用，尤其是超长叶片用的风电结构胶体系。通过对亲环氧链段和疏环氧链段的分子结构设计，对链段单元结构，链段单元分子量，侧链接枝结构，末端端基官能团和链段玻璃化温度等几个方面进行系统性研究，从而得到满足超长叶片风电结构胶高断裂韧性，高强度，高抗疲劳和高耐高低温冲击的两亲型聚合物增韧技术。
13	基于新型改性剂的灌注树脂系统的开发研究	小试及配方确认	基于欧盟 RD 法规，开发新的稀释剂用在灌注树脂系统中，保证配方性能的同时，降低灌注树脂配方成本。
14	低黄变快速固化风电手糊树脂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基于对手糊树脂体系中固化剂组分的高温稳定性筛选，选用稳定性好的固化剂种类改善风电手糊树脂体系固化速度快，放热较高引起的固化后出现黄变情况。开发的产品可以适用于风电叶片生产补强和维修，在固化颜色稳定性提高的情况下保持良好的纤维浸润性和力学性能，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15	应用于低温环境的高韧性灌注树脂系统的开发与研究	小试及配方确认	通过大分子量三元支化聚醚胺调节灌注体系的低温韧性，保证体系的粘度适中适用于灌注工艺，同时通过添加适当的催化剂调节体系的反应活性，在中温条件下可快速固化，Tg 增长快，在增加韧性的同时不影响体系的 Tg、力学性能等物料性能，满足叶片低温下韧性不足的缺陷。
16	风电复合材料用双环戊二烯系统的开发与研究	基础研究	基于双环戊二烯技术以及相应的固化反应速度控制和界面粘接增强技术，开发固化速度可调节的双环戊二烯系统，并且可以用于生产玻纤和碳纤增强的复合材料。该技术相对现有环氧体系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更高的成型效率和更优异的力学性能。该技术可以满足如风电拉挤主梁和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电池壳需求，大幅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进一步扩展纤维增强复合材料产品在风电和汽车行业的应用潜力。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研发目标和预计效果
17	航空用增韧环氧预浸料树脂系统的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通过在环氧树脂中引入热塑树脂增韧剂，控制热塑树脂增韧剂热熔分散与环氧体系达到纳米尺寸，优化固化工艺精确控制热塑增韧剂在树脂固化过程中分相形成纳米海岛结构，提高环氧树脂断裂韧性 K1C 达到 1.5MPa·m ^{1/2} 以上；优化环氧树脂与碳纤维表面浸润性和结合性能，提高增韧环氧预浸料冲击后压缩强度达到 250~300MPa，碳纤维单向预浸料 90° 拉伸强度达到 60MPa 以上；该技术产品可以应用于飞机、无人机、飞行汽车主承力或次承力复合材料部件的生产。
18	耐高温环氧预浸料的开发研究	已结项	通过对预浸料树脂配方体系的设计，在树脂体系中引入不同结构和类型的多官能团环氧树脂和酚醛环氧树脂，再以特殊的增韧技术改性树脂作为增韧剂，实现极佳的耐高温性能和力学性能、阻燃性能。可以用于自行车轮圈，汽车排气管，飞机内饰等，对耐热性和表面质量有较高要求的复材制品。
19	高模高强碳纤维拉挤树脂的开发与研究	商业化	通过对增韧剂进行环氧改性，引入高官能团环氧以及酸酐，添加反增塑剂等方式提高交联密度去提高模量，同时通过硅烷改性去增加和碳纤维界面结合能力，在满足工艺的前提下通过提高树脂模量和界面结合能力使碳纤维拉挤材料的压缩强度大幅提升
20	HP-RTM 耐候环氧树脂的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基于超快固化的环氧胺技术，需要改善树脂系统的耐候性，提升最后制品的耐紫外老化性能，但在耐紫外老化性能上，不同客户要求条件不一致，因此仅在体系中加入助剂很难满足客户需求，重点需要对体系进行耐紫外老化技术的研究，但要平衡好耐紫外老化性能改善后的 Tg、反应性以及力学性能。该技术将会 HP-RTM 耐候环氧树脂应用在光伏领域、商用卡车电池包等高倍紫外环境中。
21	环氧树脂的结构阻燃改性材料的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通过构建具有反应活性的阻燃剂结构，使得阻燃剂和环氧树脂可以进行预聚反应，对环氧树脂进行化学修饰；实现环氧树脂的本征阻燃。在构建阻燃剂结构的过程中引入固化后具有高韧性/高模量或者其他特性的基团，扩宽该本征阻燃环氧树脂的应用范围、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研发目标和预计效果
22	新型双组份树脂拉挤系统的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基于双组分热固树脂体系，对一些关键组份进行筛选或者结构优化，使其在保持高性价比的情况下，能够仍然具有高强度、高韧性以及良好的操作使用工艺性，提升产品的竞争力。
23	高性能聚氨酯预浸料的开发与研究和纤维匹配性研究	已结项	基于对树脂组分的选择和优化，使其能够适配现有的碳纤维体系。如果能够达成目标，将会在保持聚氨酯树脂自身优势和性能特点的前提下，扩展其在碳纤维复材领域的应用，例如高端体育器材、各类飞行器、车船、防护用品等，会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价值。
24	光伏组件用有机硅双组份脱醇胶的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随着组件尺寸越来越大和具有成本优势的钢边框的使用，二次溢胶越来越严重，主要在于单组份有机硅胶固化速度慢。基于双组分有机硅脱醇胶，对 A 和 B 组分进行设计，可调节其固化速度，实现快速固化定型，解决现有光伏组件生产时的二次溢胶问题，并缩短组件在固化房的停留时间，提升效率。
25	高韧性户外绝缘树脂材料的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基于增韧剂增韧技术，开发出能灌注工艺的环氧树脂系统，需要平衡力学性能/树脂系统的粘度/反应速度/放热温度等问题，要对增韧剂种类，增韧剂分子量和增韧剂配比做深入研究。如该技术能开发成功，并成功应用于特高压绝缘子上，将会大大增加绝缘子韧性，减少因为高温造成的开裂，降低起火的风险，从而延长高压绝缘子的寿命，保证我们的电力系统能长久正常运行。
26	低湿度敏感性聚氨酯导热结构胶的开发与研究	商业化	基于对异氰酸酯结构进行改进，显著降低异氰酸酯对水的反应性，提高疏水特性，降低产品的水敏感性，从而满足客户在导热结构胶这类需要长开放期以及长结皮时间的工艺加工要求
27	低粘度低 TG 高柔性聚氨酯灌密封胶的开发与研究	商业化	基于现有的流变改性技术和聚氨酯原料系统研究，在现有胶粘剂基础上，筛选出低 Tg 的树脂，以及低粘度树脂，通过公司现有的填料数据库，对配方进行大量的调整，开发出一款，Tg 点低于-40℃的聚氨酯低粘度的柔性灌密封胶，便于适配与市场现有电子元器件的灌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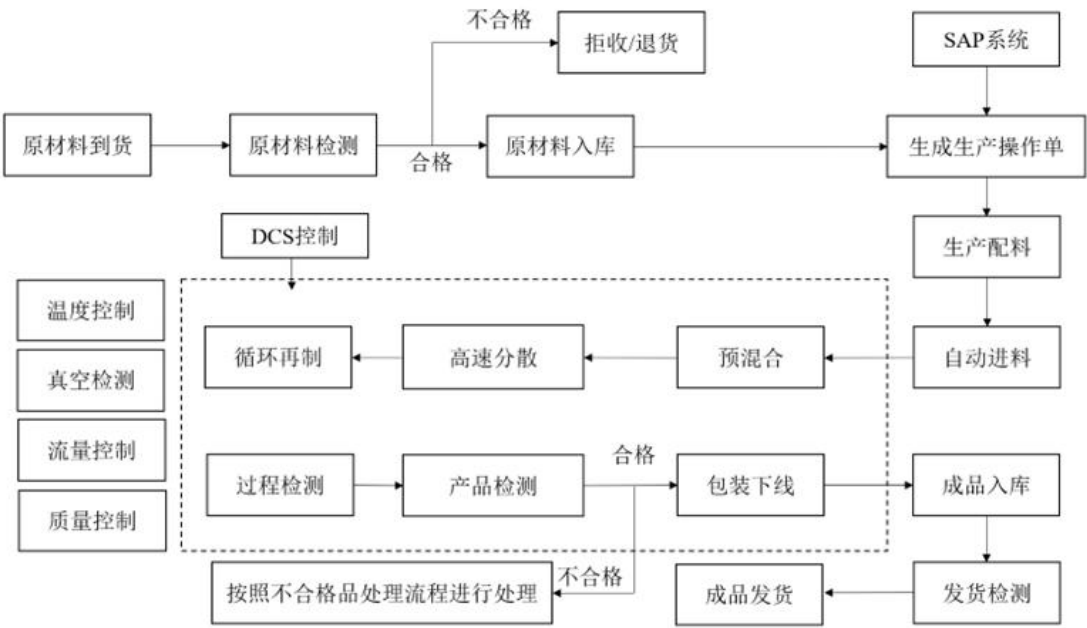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研发目标和预计效果
28	低成本杂化 STP 体系胶粘剂的开发与研究	商业化	基于硅烷改性树脂和环氧树脂杂化技术，使用 STP 树脂替代 MS 树脂，在平衡密度和成本的同时，提升产品的粘接性能，打破国际品牌产品在市面上的垄断地位，实现成本上明显的降低，且性能能够大幅提升。
29	低成本高密度通用聚氨酯结构胶的开发与研究	商业化	基于聚氨酯树脂体系技术和填料复配技术，开发针对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包粘接需求的低成本导热结构胶，在保持优秀的导热性能前提下，同时满足结构胶的高强度需求，覆盖导热与结构的两重应用。
30	高导热低密度有机硅导热凝胶的开发与研究	商业化	基于粉体的筛选及改性，提升粉体在有机硅树脂中的相容性，从而提高粉体的填充量和降低粘度，并且在原有基础上将密度降低，实现高导热低密度的技术，且满足 1mm 厚度的 UL90-V0 的阻燃技术要求
31	低密度高强度发泡聚氨酯灌封胶的开发与研究	商业化	基于新能源电芯高能量密度及轻量化趋势，通过不同硅树脂体系与基础高官聚醚多元醇的杂化改性技术，从而实现发泡胶产品的优异疏水耐盐雾老化性能，高的电芯粘接强度，并提升整包强度和抗冲击性能，以及隔离单个电芯热传导并延缓热蔓延，达到阻燃目的。
32	全温域耐老化非硅导热凝胶开发研究	商业化	基于对增塑剂体系的调整，解决聚醚多元醇类增塑剂在高温高湿老化时吸水导致产品电性能下降、硬度下降等问题；解决只使用邻苯类增塑剂在储存过程中填料沉降和增塑剂析出问题，解决选择聚氨酯改性增塑剂因和有机锡反应粘度升高问题。
33	汽车电子封装用环氧灌封胶系统的开发与研究	商业化	基于柔性环氧技术和镀镍金属与 PA 界面粘接的研究基础，开发针对电子产品粘接和填充需求的高柔性环氧系统，从而解决常规环氧硬度高，在多材料灌封系统中抗收缩性能差造成电子产品老化失效问题。同时基于加热固化技术，实现环氧体系在室温下的超长操作时间，从而大幅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研发目标和预计效果
34	低气味杂化丙烯酸酯系统的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基于改性低气味丙烯酸酯单体的技术和环氧聚氨酯丙烯酸酯杂化技术，开发具备高强度，环境友好，良好的耐湿热性能的丙烯酸酯杂化胶粘剂，不但解决传统丙烯酸酯胶粘剂中甲甲酯引起的环保安全问题，同时提高传统低气味丙烯酸酯胶黏剂耐湿热老化性能不足，长期可靠性低的问题。
35	高速电机定子灌封用耐高温环氧灌封胶系统的开发与研究	已结项	基于不同固化体系的环氧树脂的系统研究，开发具备优异的短期耐瞬时高温和长期耐热老化的灌封胶系统，应用于高速电机定子的灌封。同时将该技术和高填充技术相结合，使得该技术同时具备高流动性，高导热性和高抗开裂性能，从而满足大功率高速电机的应用需求。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主要包括生产配料、自动进料、预混合、高速分散、循环再制、过程检测、产品检测、包装下线、成品入库等多个环节。公司根据原料物理特性、化学成分、分散机理、耐温耐压要求和产品特性等要素，精细控制投料比例、投料顺序、投料条件、生产温度、分散速度、循环次数、真空压力、设备转速等生产线运行状态，以保证公司产品质量优异且稳定。公司的工艺流程图如下：



因各产品的性能需求及配方存在差异，公司需严格控制生产过程中的真空状态、温度以及分散方法；因此，公司的生产过程是根据不同原料的化学特性、物理性能进行精确控制条件的混合配制。公司在配方设计时，所采用的原材料化学结构、设计的反应动力学、流变学、热力学等直接决定了终端制品的性能。下游客户使用公司系列产品时，系列中的改性热固性树脂、固化剂、添加剂等发生可控的化学反应形成终端制品。

公司掌握了材料的核心配方、设计能力和生产技术，并且可以为下游客户在其生产过程中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提高下游生产工艺的可控性和可操作性，解决行业中普遍存在的叶片内外表面发白、叶片存在玻纤干纱、叶片结构胶开裂、叶片大梁折断和芯材变色等问题。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间	产品	单位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2025 年度	风电叶片用材料	吨/年	185,375.00	160,343.20	86.50%

	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		27,475.00	29,029.30	105.66%
	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		13,200.00	10,864.49	82.31%
	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		700.00	168.85	24.12%
	结构芯材	立方米/年	60,000	11,705.05	19.51%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匹配全球风电市场特别是海外业务的高景气度，公司按照既定战略有序推进了风电叶片用材料的产能扩充，年内新增产能 6,525 吨，投产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 日。（注：除上述新增产能外，个别数据同比微小差异系内部通用产线产品切换的常规微调所致。）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环氧树脂原料	以合格供应商管理、招标评标管理、采购过程管理、支付管理等相结合的采购管理模式。	按照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6.49	100,326.88	99,711.38
环氧树脂	以合格供应商管理、招标评标管理、采购过程管理、支付管理等相结合的采购管理模式。	按照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9.59	49,668.64	49,721.73
胺类固化剂	以合格供应商管理、招标评标管理、采购过程管理、支付管理等相结合的采购管理模式。	按照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5.93	37,163.70	37,294.26
环氧稀释剂	以合格供应商管理、招标评标管理、采购过程管理、支付管理等相结合的采购管理模式。	按照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22.83	15,860.58	15,915.10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单价上涨使营业成本上涨。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电力	以市场化交易、日常用能管理、支付管理的采购管理模式。	后付式月度结算	-4.62	34,858,686.63	38,237,474.63
蒸汽	以框架协议、日常用能管理、支付管理的采购管理模式。	后付式月度结算	-6.88	102,699.18	102,699.18
天然气	以长期框架协议、日常用能管理、支付管理的采购管理模式。	预充值结算	-3.35	464,399.78	464,399.78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单价下降使营业成本下降。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与供应商通过长期合约建立稳定联系
- 作为风电材料行业内龙头企业，在原材料市场发生极端短缺情况下，行业内供应商更倾向于选择实力更强的公司优先供应，公司的比较优势有助于保证原材料的供应稳定。
- 2、多供应商策略及合格供应商认证制度
- 3、多策略的采购定价方式保证公司采购价格的相对优势
- 采取招投标、竞争性谈判、市场指数+加工费的公式定价等方式确定价格。由于公司处于行业内龙头地位，采购量大、资金实力强，公司利用规模优势结合多策略的采购定价方式，有助于降低成本
- 4、公司根据生产规划提前下达采购需求，原材料供给及时
- 5、公司通过多维度把控原材料质量
- (1) 公司规定样品及测试流程，供应商通过评审后方可进入公司采购体系；
- (2) 与供应商签署技术协议明确约定质量标准；
- (3) 送达时均需要执行入库检测；
- (4)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合格供应商认证制；

(5) 规定了员工在其相关工作领域的职责权限。

6、公司具备核心原材料的自有产能

通过自产重要原材料，增强了公司的原材料自主供应能力，避免了基础环氧树脂价格大幅波动可能给公司经营稳定性带来的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已执行诸多措施确保原材料供应的数量、时间、单价、质量等各方面均符合公司生产及销售需求，避免因供应商和原材料方面问题导致的业绩不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原材料供应问题导致业绩不稳定的情形。

4、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化工行业	343,349.56	296,376.47	13.68	10.10	7.81	1.84	/
其他	5,376.40	6,079.44	-13.08	-52.26	-43.57	-17.41	/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直销	3,436,813,583.93	7.90
经销	50,446,035.35	9.60

会计政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主要业务	占被投资公司的权益比	投资额[注]
道恒弈芯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5/1/14	主要从事芯材类产品的贸易和销售	100%	110 万人民币
道生材料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2/10/26	主要从事工业胶粘剂、复合材料树脂系统的生产与加工	100%	600 万人民币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Germany) GmbH	新设子公司	2024/10/10	主要从事向欧洲等海外客户的市场拓展和研发支持业	100%	338.92 万人民币
TS GLOBAL CAPITAL MANAGEMENT PTE.LTD.	新设子公司	2025/7/18	主要作为公司海外投资与业务布局的中间控股平台，从事跨境股权管理及海外投融资业务	100%	/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Morocco SARLAU	新设子公司	2025/10/23	主要作为海外新材料生产基地，从事风电及复合材料用高性能树脂材料的生产与加工	100%	/

[注]投资额为本期实际出资额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Morocco SARLAU	作为海外新材料生产基地，从事风电及复合材料用高性能树脂材料的生产与加工	否	新设	3,000	100%	是		自有资金	/	/		/	/	否	/	/
合计	/	/	/	3,000	/	/	/	/	/	/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融资	294,709,805.25			3,185,313.68			-117,807,272.75	173,717,218.82
其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385,000.00	1,683,000.00	28,968,000.00					34,068,000.00
合计	327,094,805.25	1,683,000.00	28,968,000.00	3,185,313.68	400,000,000.00		-117,807,272.75	607,785,218.82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弈成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环氧树脂、结构胶等产品的销售业务	10,000.00万元	35,974.60	21,120.90	78,868.28	3,074.25	2,377.46
上海诚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芯材类产品的贸易和销售	8,000.00万元	4,451.44	3,775.75	4,975.22	68.55	68.55
江苏道达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芯材类产品的加工	1,200.00万元	4,413.55	-1,282.76	5,458.38	-1,422.18	-1,421.48
浙江志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基础环氧树脂及部分系统料的生产与加工	20,000.00万元	95,757.96	20,688.73	131,752.82	1,227.93	920.76
道生材料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工业胶粘剂、复合材料树脂系统的生产与加工	20,000.00万元	43,305.55	15,628.66	21,145.79	1,638.89	1,246.49
道恒弈芯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芯材类产品的贸易和销售	700万元	35.14	20.27	46.89	-89.73	-89.73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Germany) GmbH	子公司	主要从事向欧洲等海外客户的市场拓展和研发支持业	2.5万欧元	96.65	28.25	449.78	-335.23	-335.45
TSGLOBAL CAPITAL MANAGEMENTPTE.LTD.	子公司	主要作为境外投资与资金管理平台，承担对摩洛哥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及资金统筹职能	0.2万新加坡元	0	0	0	0	0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Morocco SARLAU	子公司	主要从事环氧树脂产品的研发、生产以及销售业务	10万摩洛哥迪拉姆	0	0	0	0	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道恒弈芯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新设	由于该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尚处于前期业务拓展阶段，固定开支及运营成本导致报告期内产生亏损89.73万元。该亏损金额较小，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合并报表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TSGLOBAL CAPITAL MANAGEMENTPTE.LTD.	新设	2025年7月在新加坡注册成立，尚未实际开展业务，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影响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Morocco SARLAU	新设	2025年10月在摩洛哥注册成立，尚未实际开展业务，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影响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热固性树脂材料并提供定制化应用解决方案与技术支持服务。公司将持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底层配方创新为驱动，对风电叶片用材料等现有优势产品线进行完善和升级，并积极开拓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新能源汽车及储能胶粘剂、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等新产品领域。未来，公司将巩固在风电叶片用材料领域的全球市场领先地位，丰富在新能源车、新型电力系统及高端装备轻量化等新兴赛道的产品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扩大高附加值应用领域，加速完善以海外研发中心及摩洛哥新建产能为依托的全球化市场布局，逐步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加强技术创新和研发

公司将持续在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等领域加大自主研发，加快技术成果转化为工业化生产，深化公司的核心技术能力；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技术研发的软硬件条件及检测验证设施，大力投入研发的数字化和自动化，并进一步加强与高等院校、行业内专业研究机构及大型企业的合作，形成多种形式、多层次、多领域具有前瞻性的研发模式。

2、持续开拓市场布局

公司以环氧树脂、聚氨酯、丙烯酸酯和有机硅为热固性树脂材料的主要原材料，开展了丰富的基础研究；公司已经在上述领域掌握了核心技术，并成功将热固性树脂材料应用于风电、新能源汽车、储能、氢能、航空航天、油气开采、电力等领域。公司将持续扩大销售规模，巩固现有优势地位，积极拓展消费电子、半导体、AI 算力、轨道交通、3D 打印、5G 通讯、航运和建材等更广阔的市场。在全球化战略的目标下，公司在欧洲、美洲、东南亚等地区逐步建立全球化的营销网络，快速拓展海外市场。公司相应吸纳全球各行业优秀的销售人才，扩大人员规模的同时调整优化人员结构，为公司持续巩固现有市场地位和拓展新的业务覆盖领域奠定基础。

3、建设现代化生产车间

公司一直坚持以高效的产品开发、严格的产品质量把控和快速的生产交货能力来充分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需求。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配置先进的生产设备和自动化控制设备，包括行星搅拌机、混合釜、自动加料系统、自动控制系统等，建设具有更高自动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的现代化生产车间，在扩充自身产能的同时，提升生产劳动效率，优化产品结构，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4、公司治理及人才建设规划

公司将严格遵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动管理体制的升级和创新。同时，强化决策的科学性，进一步完善公司各项基础管理制度，积极推进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建设。

公司将建设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人才队伍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基石，利用好上市公司平台不断壮大公司人才队伍。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公司重点培养管理、研发、销售等领域中高层及骨干人员，继续完善包括人才引进机制、员工培训制度和激励机制在内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与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风电、新能源汽车、储能及高端电力装备等领域。若未来宏观经济波动、相关产业政策调整，或国内外风电叶片及新能源下游赛道竞争进一步加剧（如行业产能扩张引发激烈的价格博弈），可能导致行业平均毛利率下滑。尽管公司正依托海外产能布局（摩洛哥基地）与高附加值新材料产品的放量来平滑单一市场风险，但若市场环境发生剧烈不利变化，仍将对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产生影响。

2、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受下游风电整机及叶片制造行业集中度较高的影响，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维持在较高水平。虽然公司已深度导入国内外头部大客户供应链，且正加速向汽车、电力等新领域拓展客户群，但短期内若核心客户的采购需求因自身战略调整或受国家风电产业政策波动而下降，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冲击。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维持在 90%左右。受国际原油价格、宏观经济及市场供需关系等综合因素影响，上游原材料价格存在波动可能。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且公司未能及

时通过产品定价机制向终端有效传导，将挤压公司产品的利润空间；反之，若原材料价格持续下行带动产品售价下调，亦可能在一定程度上拉低公司的营业收入规模。

4、行业季节性波动风险

受风电行业特性的影响，一方面树脂材料的灌注工艺受环境气温限制（低温下施工难度较大）；另一方面，下游风电场建设通常呈“年初开工、年内建设、年底并网考核”的周期规律。双重因素叠加导致公司一季度通常为销售淡季，而下半年（尤其四季度）为集中交付旺季，使得公司全年的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在各季度之间分布不均衡，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5、应收款项金额较大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期末应收款项余额保持在较高水平。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约为 10.93 亿元。虽然公司主要客户多为资金实力雄厚、商业信誉良好的行业龙头，且应收款项账龄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但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或个别下游客户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仍可能面临货款回收延迟或产生坏账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资金周转与经营性现金流造成压力。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

2025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等，将公司股东大会调整为股东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5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相应废止或不再适用。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是基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经营管理实际需求而作出的合理安排。该项安排有利于实现董事会决策与管理层日常执行的高效协同，确保公司重大战略意图得到快速响应与深度落实，有效提升了整体运营效率；同时，实际控制人深耕行业多年，对公司核心技术与市场动态具有深刻理解，由其统筹行使职权有利于公司在复杂的宏观环境中保持战略稳健与经营管理的连续性。

为保障公司治理的科学性并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公司已建立并完善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明确界定了董事会与管理层的职权边界，并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持完全独立；同时，独立董事在各专门委员

会中充分发挥主导与监督职能，结合公司内审机构对重大事项的定期审计把关，有效防范了权力过度集中的风险，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季刚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2	2023.5.18	2026.5.17	/	/	/	/	216.23	否
姜磊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43	2023.5.18	2026.5.17	/	/	/	/	111.48	否
张婷	董事	女	43	2023.5.18	2026.5.17	/	/	/	/	/	是
陈剑	职工代表董事	男	39	2023.5.18	2026.5.17	/	/	/	/	56.64	否
侯昊翔	董事	男	37	2023.5.18	2026.5.17	/	/	/	/	/	是
睦悦	董事	女	35	2023.5.18	2026.5.17	/	/	/	/	/	否
蒋骁	董事	男	47	2023.5.18	2026.5.17	/	/	/	/	10.00	否
杜烈康	独立董事	男	52	2023.5.18	2026.5.17	/	/	/	/	10.00	否
王立	独立董事	男	46	2023.5.18	2026.5.17	/	/	/	/	10.00	否
陈翠萍	副总经理	女	44	2023.5.18	2026.5.17	/	/	/	/	120.01	否
李江伟	副总经理	男	41	2023.5.18	2026.5.17	/	/	/	/	124.23	否
卜晓丰	副总经理	男	51	2023.5.18	2026.5.17	/	/	/	/	117.59	否
施永泉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6	2023.5.18	2026.5.17	/	/	/	/	193.97	否

吉明磊	副总经理	男	43	2023.5.18	2026.5.17	/	/	/	/	128.59	否
王文浩	副总经理	男	40	2023.5.18	2026.5.17	/	/	/	/	107.08	否
张珈堃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23.5.18	2026.5.17	/	/	/	/	87.25	否
合计	/					/	/	/	/	1,293.09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季刚	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中国中化集团上海公司业务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中联电气董事；2012 年 1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弈成新材执行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易成实业执行董事。2017 年 1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姜磊	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菲尼萨光电通讯（上海）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5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诚来总经理；2019 年 5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江苏道达总经理；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道生总经理；2025 年 7 月至今任 TSGLOBAL CAPITAL MANAGEMENT PTE. LTD.董事；201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张婷	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12 年 1 月至今任弈成新材监事；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易成实业监事；2016 年 12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监事、董事。
陈剑	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中化化肥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市场部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弈成新材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侯昊翔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上海金浦欣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裁，2017 年 3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厚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 年 4 月至今任绍兴芯越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兰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4 月至 2025 年 8 月任南京天易合芯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广州疆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8 月至今任湾驱动励（上海）机器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4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皓翊

	星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经理、董事；2018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眭悦	2015 年 5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上海谱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道生有限董事；2020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十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9 月至今任苏州环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云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1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蒋骁	2012 年 3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2016 年 4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1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上海宽创国际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2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上海漱圣企业管理事务所执行合伙人；2020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太美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任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7 月至今任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杜烈康	1998 年 3 月至 2007 年 11 月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党委委员；2007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浙江国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 月至今任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立	2003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苏州大学教师；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6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1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翠萍	2006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陶氏化学（中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和技术支持工程师、资深化学家、技术专家等职位；2015 年 8 月加入道生有限，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道生有限副总经理、技术总监；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李江伟	2007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沙伯基础创新塑料（上海）有限公司生产主管、运营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道生有限副总经理、生产总监；2025 年 10 月至今任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Morocco SARLAU 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生产总监。
卜晓丰	2008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迪皮埃复材构件（太仓）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欧文斯科宁（上海）贸易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4 年 5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远景能源有限公司供应商质量管理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道生有限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弈成新材总经理；2022 年 9 月起任溧阳材生董事；2023 年 5 月起任国兴道生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复材事业部总经理。
施永泉	2010 年 10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上海沪鑫铝箔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4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25 年 7 月至今任 TSGLOBAL CAPITAL MANAGEMENT PTE. LTD.董事；2026 年 1 月至今任道恒弈芯科技（安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6 年 12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吉明磊	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陶氏化学（中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兰科化工（张家港）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23 年 5 月起任国兴道生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研发总监、副总经理。
王文浩	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陶氏化学（中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兰科化工（张家港）有限公司上海蓝方化工分公司大客户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风能事业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
张珈堃	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20 年 8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上海优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 年 11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季刚	易成实业	执行董事	2015 年 12 月	不适用
张婷	易成实业	监事	2015 年 12 月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季刚	上海易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中城大地能源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2025 年 12 月
姜磊	上海珂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 月	不适用
侯昊翔	绍兴芯越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4 月	不适用
	上海芯越成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上海厚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7 月	不适用
	上海厚雪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9 月	不适用
	上海厚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3 月	不适用
	上海亿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6 年 4 月	不适用
	上海厚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8 月	不适用
	南京天易合芯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4 月	2025 年 8 月
	上海兰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 月	不适用
	广州疆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上海秭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3 月	不适用
	深圳厚雪为新私募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8 月	不适用
	湾驱动励（上海）机器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 年 8 月	不适用

	上海皓翊星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4 年 8 月	不适用
睦悦	上海十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0 月	不适用
	上海谱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5 年 5 月	2024 年 12 月
	苏州环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9 月	不适用
蒋骁	上海市资产评估协会	副会长	2017 年 12 月	不适用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4 月	2025 年 12 月
	浙江太美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9 月	不适用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2 月	2025 年 10 月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7 月	不适用
	金证蓝愿（上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11 月	2025 年 3 月
杜烈康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7 年 7 月	不适用
	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2028 年 5 月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1 月	2027 年 11 月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王立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6 年 3 月	不适用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 月	不适用
卜晓丰	溧阳材生复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9 月	不适用
	吉林国兴道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3 月	不适用
施永泉	上海沐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7 月	不适用
吉明磊	吉林国兴道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3 月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执行；公司独立董事的报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	---

	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系基于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以及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制订，较好的兼顾了激励与约束机制，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董事会批准执行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相关工资薪酬政策领取基本年薪，并根据其年度绩效考核结果领取绩效工资；独立董事薪酬为履职津贴，由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为工作的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确定。除前述薪酬外，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依法享有各项社会保障，不存在其它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1、公司独立董事的报酬：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津贴标准发放； 2、非独立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相关工资薪酬政策领取基本年薪，并根据其年度绩效考核结果领取绩效工资，考核工资与公司年度净利润预算完成情况、所辖团队年度预算考核结果、个人年度绩效结果挂钩。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293.09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支付报酬情况详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季刚	否	13	13	3	0	0	否	3
姜磊	否	13	13	1	0	0	否	3
张婷	否	13	13	6	0	0	否	3
陈剑	否	13	13	0	0	0	否	3
侯昊翔	否	13	13	13	0	0	否	3
睦悦	否	13	13	13	0	0	否	3
蒋骁	是	13	13	13	0	0	否	3
杜烈康	是	13	13	13	0	0	否	3
王立	是	13	13	1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杜烈康、蒋骁、侯昊翔
提名委员会	王立、蒋骁、季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蒋骁、王立、季刚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季刚、姜磊、张婷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7	1、关于审议《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6、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5/25	1、关于审议《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8/18	1、关于审议《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10/11	1、关于豁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关于审议《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10/24	1、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11/1	1、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12/23	1、关于审议《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7	1、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领取薪酬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与 2025 年度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7	1、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关于调整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全资子公司并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4、关于取消对德国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5/25	1、关于公司调整对外投资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7/14	1、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8/18	1、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全票通过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5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85
销售人员	58
技术人员	138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60
合计	65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59
本科	197
专科	138
高中及以下	259
合计	658

(二) 薪酬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为吸引和保留高素质员工，保持公司薪酬激励政策的对外竞争力和对内公平性，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有效的员工薪酬激励制度和工作流程。公司员工工资组成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奖金、岗位和职级津贴、其他专项奖金等。公司定期开展市场薪酬调研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行业市场情况，制定公司年度薪酬调整方案，以保持市场竞争力。公司通过科学的绩效评估、丰富的激励机制，鼓励员工创造高绩效，为高绩效员工提供更具有市场竞争力、激励性的薪酬待遇。

公司致力于提供公平公正的薪酬并承诺男女同工同酬，不因员工性别而有差别待遇。公司持续关注政府人才政策，积极协助公司员工申请各类政策补贴及专项奖励，帮助其个人发展和职业成长。

公司依据《绩效管理制度》，通过明确绩效目标、考核周期、规范绩效评估流程及建立健全的绩效反馈机制，旨在确保绩效评估工作的客观、公正与透明。公司按月度 and 年度对员工绩效进行全面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员工奖金发放、薪资调整、职位晋升及培训发展等个人成长与职业规划的重要依据。

(三) 培训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定期开展技能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实验研究方法、逻辑思维方法、外部技术专家指导及工作软能力提升。实验研究方法重点推广 DOE 模型的使用，每半年举行一次 DOE 实例分享；逻辑思维方法培训侧重提高技术人员使用项目管理工具，思维导图、鱼骨图等工具的能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86,524.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628.42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透明的分红政策和监督机制，积极有效地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运营稳健，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为顺应下游行业快速发展趋势，响应监管部门关于加大现金分红力度的倡议，制订了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该规划综合考虑了外部环境、公司发展与投资者的利益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制定分红回报规划的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充分考虑和广泛听取独立董事、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要求和意愿。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公司拟积极增加现金分红频次，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价与公司股本规模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

2、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第 3 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重大资金支出是指（下同）：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土地房产等累计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20%；2）公司未来

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土地房产等累计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且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情况下，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公司上市前三年分红平均水平。在实施分红后，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研究开发所需流动资金等投入。

（四）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安排等情况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审计委员会发现董事会存在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未严格履行相应决策程序或未能真实、准确、完整进行相应信息披露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3、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5、股东会应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

（五）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公司应在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六）回报规划的调整机制

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

关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根据公司目前总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0 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151,662,000 元（含税）。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实施完成了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8,910,000 元（含税）。2025 年度累计现金红利金额为 250,572,000 元。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3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51,662,00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648,979.29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4.8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51,662,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4.84

注：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实施完成了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8,910,000 元。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50,572,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250,572,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70,763,813.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46.7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648,979.2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86,881,206.26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绩效管理制度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和奖金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其中绩效薪酬与公司的经营业绩、高管分

管业务的业绩及其本人的绩效等考核结果直接相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制定高管的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并监督其执行情况，审查公司和各部门年度目标，并对各级组织绩效和高管个人绩效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根据综合考核结果确定高管人员的年度薪酬分配。公司制定了《绩效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等制度、管理办法，以优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激励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所负责部门的组织绩效进行定量和定性的考核，并有效的防范高级管理人员激进经营和违法违规的行为。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公司章程对子公司进行指导、服务、协调、监督、考核，并督促子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相应的管理制度。子公司遵守与公司统一的财务管理政策，与公司实行统一的会计制度。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对子公司的财会业务培训和指导，对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不定期进行检查和监督。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子公司财务、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业务指导，不定期检查子公司的内控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财务收支情况、经营管理情况及经济效益情况。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道生天合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易成实业	注 ¹	2023/6/15	是	2028/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季刚、张婷	注 ²	2023/6/15	是	2028/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桐梵、上海桐元、衢州桐新	注 ³	2023/6/15	是	2028/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嘉兴君奥、致君煦辰	注 ⁴	2023/6/15	是	2026/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衢州厚道、君联相道、经乾二号	注 ⁵	2023/6/15	是	2026/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谱润投资、旻昞沅禾、金浦投资、未瓴管理、时代鼎丰、扬子投资、什刹海创投	注 ⁶	2023/6/15	是	2026/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季杰	注 ⁷	2023/6/15	是	2026/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廖可夫	注 ⁸	2023/6/15	是	2026/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易成实业、上海桐梵、上海桐元、衢州桐新	注 ⁹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衢州厚道、君联相道、经乾二号、谱润投资	注 ¹⁰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¹¹	2023/6/15	是	2028/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易成实业	注 ¹²	2023/6/15	是	2028/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季刚、姜磊、张婷、陈剑、侯昊翔、睦悦、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	注 ¹³	2023/6/15	是	2028/10/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¹⁴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易成实业	注 ¹⁵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季刚、张婷	注 ¹⁶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¹⁷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易成实业	注 ¹⁸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季刚、张婷	注 ¹⁹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²⁰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季刚、张婷	注 ²¹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姜磊、陈剑、侯昊翔、睦悦、杜烈康、蒋骁、王立、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	注 ²²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²³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²⁴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易成实业	注 ²⁵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季刚、张婷	注 ²⁶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季刚、姜磊、张婷、陈剑、侯昊翔、睦悦、杜烈康、蒋骁、王立、龚晓燕、季杰、宫萍、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宋丽媛	注 ²⁷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易成实业	注 ²⁸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季刚、张婷	注 ²⁹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³⁰	2023/6/15	是	2025/10/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季刚、姜磊、张婷、陈剑、侯昊翔、睦悦、杜烈康、蒋骁、王立、龚晓燕、季杰、宫萍、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宋丽媛	注 ³¹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易成实业	注 ³²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季刚、张婷	注 ³³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衢州厚道、君联相道、经乾二号、谱润投资	注 ³⁴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姜磊、陈剑、侯昊翔、睦悦、杜烈康、蒋骁、王立、龚晓燕、季杰、宫萍、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宋丽媛	注 ³⁵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³⁶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³⁷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易成实业	注 ³⁸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季刚、张婷	注 ³⁹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衢州厚道、君联相道、经乾二号、谱润投资	注 ⁴⁰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季刚、姜磊、张婷、陈剑、侯昊翔、睦悦、杜烈康、蒋骁、王立、龚晓燕、季杰、宫萍、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宋丽媛	注 ⁴¹	2023/6/1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¹ 公司控股股东易成实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当首次出现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在原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即锁定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届时所持股份”指上市前取得，上市后各年度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下同）锁定期 6 个月；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 6 个月（如前项未触发，不累计计算）；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 6 个月（如前项未触发，不累计计算）；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公司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公司已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公司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锁定期届满后，若本公司减持股份的，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同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若本公司或公司届时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公司不得进行股份减持。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执行。

注²：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张婷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当首次出现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在原承诺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即锁定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延长

本人届时所持股份（“届时所持股份”指上市前取得，上市后各年度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下同）锁定期限 6 个月；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如前项未触发，不累计计算）；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如前项未触发，不累计计算）；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减持股份的，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同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人或公司届时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执行；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³公司股东上海桐梵、上海桐元、衢州桐新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当首次出现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即锁定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届时所持股份”指上市前取得，上市后各年度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下同）锁定期限 6 个月；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如前项未触发，不累计计算）；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如前项未触发，不累计计算）；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企业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本企业已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在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企业减持股份的，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同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企业或公司届时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企业不得进行股份减持。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执行。

注⁴公司股东嘉兴君奥、致君煦辰承诺：自本企业取得股份之日（以股份转让交割之日为准）起 36 个月内，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执行。

注⁵公司股东衢州厚道、君联相道、经乾二号承诺：自本企业取得股份之日（受让股份以交割之日为准，增资股份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日为准）起 36 个月内，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执行。

注⁶公司股东谱润投资、忻旻沅禾、金浦投资、未瓴管理、时代鼎丰、扬子投资、什刹海创投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执行。

注⁷公司股东季杰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担任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执行。

注⁸ 公司股东廖可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执行。

注⁹ 公司股东易成实业、上海桐梵、上海桐元、衢州桐新承诺：本公司/本企业力主通过长期持有公司之股份以持续地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本企业具有长期持有公司股份的意向；在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本企业存在适当减持公司之股份的可能，是否减持以及具体减持比例将综合届时的市场环境、公司的股权分布等因素而定；自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若本公司/本企业减持本公司/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的股票价格。若在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锁定期满 24 个月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减持；本公司/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的，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在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本公司/本企业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公司/本企业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公司/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¹⁰ 公司股东衢州厚道、君联相道、经乾二号、谱润投资承诺：本企业力主通过长期持有公司之股份以持续地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因此，本企业具有长期持有公司股份的意向；在本企业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存在适当减持公司之股份的可能，是否减持以及具体减

持比例将综合届时的市场环境、公司的股权分布等因素而定；自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若本公司/本企业减持本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在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因除权除息事项而作出相应调整。锁定期满 24 个月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减持；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的，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在本企业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本企业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企业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¹¹ 公司承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本公司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极力敦促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上述承诺为公司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¹² 公司控股股东易成实业承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本公司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极力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将暂停领取应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直至本公司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¹³ 公司董事季刚、姜磊、张婷、陈剑、侯昊翔、睦悦及高级管理人员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承诺：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极力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

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如有），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本人将暂停领取应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如有），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¹⁴ 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的条件：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责令本公司回购股份。股份回购措施的启动程序：①本公司被采取责令回购措施后，应当在收到责令回购决定书二个交易日内披露有关信息。②本公司将在责令期限内制定符合要求的股票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股票的对象范围、可能回购的最大股票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回购价格和可能涉及的最高资金总额、回购股票的资金来源、资金到位期限等。③本公司应当在制定股票回购方案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股票回购方案，并按照方案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出回购要约。④本公司将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并向监管部门报告。⑤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

注¹⁵ 公司控股股东易成实业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的条件：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责令本公司买回股份。股份回购措施的启动程序①本公司被采取责令回购措施后，应当在收到责令回购决定书二个交易日内披露有关信息。②本公司将在责令期限内制定符合要求的股票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股票的对象范围、可能回购的最大股票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回购价格和可能涉及的最高资金总额、回购股票的资金来源、资金到位期限等。③本公司应当在制定股票回购方案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股票回购方案，并按照方案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出回购要约。④本公司将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并向监管部门报告。⑤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

注¹⁶ 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张婷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的条件：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责令本人买回股份。股份回购措施的启动程序①本人被采取责令回购措施后，应当在收到责令回购决定书二个交易日内披露有关信息。②本

人将在责令期限内制定符合要求的股票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股票的对象范围、可能回购的最大股票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回购价格和可能涉及的最高资金总额、回购股票的资金来源、资金到位期限等。③本人应当在制定股票回购方案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股票回购方案，并按照方案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出回购要约。④本人将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并向监管部门报告。⑤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

注¹⁷ 公司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本公司保证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已经发行并上市的，在上述违法行为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后，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等有权部门的要求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注¹⁸ 公司控股股东易成实业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本公司保证公司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已经发行并上市的，在上述违法行为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后，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等有权部门的要求买回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注¹⁹ 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张婷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本人保证公司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已经发行并上市的，在上述违法行为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后，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等有权部门的要求买回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注²⁰ 公司关于确保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按照承诺的用途和金额，积极稳妥地推动募集资金的使用，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年产 5.6 万吨新能源及动力电池用等高端胶粘剂、高性能复合材料树脂系统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本公司已对募投项目做好了前期的可行性分析工作，对募投项目所涉行业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量以及本公司自身情况，最终拟定了项目规划。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本公司盈利水平。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本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本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境内上市地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道生

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制度规定，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由保荐人、监管银行、本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使用，实施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实施，可保证发行后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的用途积极稳妥的使用，进一步确保本公司股东的长期利益。增强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本公司将实行严格科学的成本费用管理，加强采购环节、生产环节、产品质量控制环节的组织管理水平，加强费用的预算管理，严格按照本公司薪酬制度计提和发放员工薪酬，提高本公司运营效率，在全面有效的控制本公司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的前提下提升利润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利润分配制度，加强对投资者的回报和对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保障，本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本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本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同时，本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本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并制定了《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维护本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本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本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有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独立运行机制，设置了与本公司经营相适应的、能充分独立运行的、高效精干的组织职能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明确，相互制约。本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本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本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上述各项措施为本公司为发行募集资金有效使用的保障措施及防范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措施，不代表本公司对未来利润做出的保证。

注²¹ 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张婷关于确保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同时，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季刚、张婷还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注²² 公司董事姜磊、陈剑、侯昊翔、睦悦、杜烈康、蒋骁、王立及高级管理人员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关于确保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注²³ 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发行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并执行《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利润分配政策，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如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注²⁴ 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本公司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²⁵ 公司控股股东易成实业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公司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²⁶ 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张婷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公司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

相应的法律责任。如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按照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²⁷ 公司董事季刚、姜磊、张婷、陈剑、侯昊翔、眭悦、杜烈康、蒋晓、王立，离任监事龚晓燕、季杰、宫萍、宋丽媛及高级管理人员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公司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按照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²⁸ 公司控股股东易成实业关于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避免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1）停止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纳入置入公司；（3）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应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且在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注²⁹ 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张婷关于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避免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1）停止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纳入置入公司；（3）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本人保证不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

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且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注³⁰ 公司承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申请期间，本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

注³¹ 公司董事季刚、姜磊、张婷、陈剑、侯昊翔、睦悦、杜烈康、蒋骁、王立，离任监事龚晓燕、季杰、宫萍、宋丽媛及高级管理人员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承诺：《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³² 公司控股股东易成实业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公司将尽可能减少和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公司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也不要求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本公司承诺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控制地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亦不会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公司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企业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关联方履行关联交易承诺。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且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注³³ 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张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人将尽可能减少和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也不要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本人承诺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控制地位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亦不会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关联方履行关联交易承诺。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且在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注³⁴ 公司股东衢州厚道、君联相道、经乾二号、谱润投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企业将尽可能减少和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也不要求公司为本企业进行违规担保。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且在本企业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注³⁵ 公司董事姜磊、陈剑、侯昊翔、睦悦、杜烈康、蒋骁、王立，离任监事龚晓燕、季杰、宫萍、宋丽媛及高级管理人员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人将尽可能减少和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也不要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本人承诺不利用自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地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亦不会谋求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关联方履行关联交易承诺。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且在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注³⁶ 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除已经披露的情况以外，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本公司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注³⁷ 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如本公司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权益，并将该等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③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

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④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权机关根据法定程序作出的生效决定确定。如本公司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证券主管部门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或有效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³⁸ 公司控股股东易成实业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如本公司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权益，并将该等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③暂不领取直接或间接自公司分配的利润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本公司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如因本公司或公司未能履行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证券主管部门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或有效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³⁹ 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张婷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如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并将该等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③暂不领取直接或间接自公司分配的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本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如因本人或公司未能履行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

已由证券主管部门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或有效判决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⁴⁰ 公司股东衢州厚道、君联相道、经乾二号、谱润投资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如本企业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权益，并将该等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②暂不领取直接或间接自公司分配的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③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本企业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如因本企业或公司未能履行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证券主管部门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或有效判决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⁴¹ 公司董事季刚、姜磊、张婷、陈剑、侯昊翔、睦悦、杜烈康、蒋骁、王立，离任监事龚晓燕、季杰、宫萍、宋丽媛及高级管理人员陈翠萍、李江伟、卜晓丰、施永泉、吉明磊、王文浩、张珈堃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如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权益，并将该等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③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本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如因本人或公司未能履行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证券主管部门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或有效判决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安吉、肖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吕安吉（4 年）、肖扬（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 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 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 否逾期	担保逾 期金额	反担保 情况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关联 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2,6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52,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52,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6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42,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42,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低风险，收益稳定	740,0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000.00	2025.10.03	2026.02.03	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否	/	400,000,000.00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低风险，收益稳定	70,000,000.00	2025.11.03	灵活日期	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否	/	70,000,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低风险，收益稳定	80,000,000.00	2025.12.22	2026.03.05	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否	/	80,000,000.00	0

上海农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收益稳定	70,000,000.00	2025.12.31	2026.1.28	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否	/	70,000,000.00	0
华美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收益稳定	40,000,000.00	2025.12.30	灵活日期	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否	/	40,000,000.00	0
杭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收益稳定	80,000,000.00	2025.12.31	2026.03.23	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否	/	80,0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 年 10 月 13 日	788,642,400.00	686,950,112.60	686,950,112.60	/	215,117,235.80		31.31		215,117,235.80	31.31	/
合计	/	788,642,400.00	686,950,112.60	686,950,112.60		215,117,235.80		/	/	215,117,235.80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 5.6 万吨新能源及动力电池用等高端胶粘剂、高性能复合材料树脂系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58,550,000.00	86,717,123.20	86,717,123.20	15.53	2026/12	否	是	不适用		/建设中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是	否	128,400,112.60	128,400,112.60	128,400,112.6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739.68
合计	/	/	/	/	686,950,112.60	215,117,235.80	215,117,235.80	//		/	/	/		/	/	8,739.68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为 9,892.61 万元，公司使用同等金额的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在募投项目方面，公司前期已使用自筹资金 8,661.67 万元预先投入“年产 5.6 万吨新能源及动力电池用等高端胶粘剂、高性能复合材料树脂系统项目”（该项目总投资额为 57,070.20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55,855.00 万元），拟置换金额为 8,661.67 万元；在发行费用方面，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保荐及承销、审计及验资、律师、信息披露及发行上市相关手续等各项费用（不含税）共计 1,230.94 万元（发行费用总额为 10,169.23 万元），拟置换金额同为 1,230.94 万元。

公司已在《道生天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了安排：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为 9,892.61 万元，以募集资金全部进行置换，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 年 10 月 29 日	50,000.00	2025 年 10 月 29 日	2026 年 10 月 29 日	47,000.00	否

其他说明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5年度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认为：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527,520,000	100	24,696,284				24,696,284	552,216,284	83.75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518,380,000	98.27	24,696,284				24,696,284	543,076,284	82.36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9,140,000	1.73						9,140,000	1.39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07,183,716				107,183,716	107,183,716	16.25
1、人民币普通股			107,183,716				107,183,716	107,183,716	16.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27,520,000	100	131,880,000				131,880,000	659,400,000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1713 号”《关于同意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1,88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股份总数增加至 659,400,000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1,880,000 股，增加股本人民币 131,88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55,070,112.60 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5 年度（剔除股份变动影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98	3.68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易成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817,606	/	/	250,817,606	首发限售	2028/10/17
衢州厚道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	/	/	36,000,000	首发限售	2026/10/17
上海桐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	/	/	30,000,000	首发限售	2028/10/17
苏州君联相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00,000	/	/	28,800,000	首发限售	2026/10/17
南京经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00,000	/	/	28,800,000	首发限售	2026/10/17
台州谱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67,717	/	/	27,367,717	首发限售	2026/10/17
上海桐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175,400	/	/	26,175,400	首发限售	2028/10/17
上海忻旸沅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60,710	/	/	21,160,710	首发限售	2026/10/17
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43,761	/	/	18,943,761	首发限售	2026/10/17
上海末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6,972	/	/	12,816,972	首发限售	2026/10/17
衢州市桐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	/	12,000,000	首发限售	2028/10/17
杭州时代鼎丰创业投	9,023,128	/	/	9,023,128	首发限售	2026/10/17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君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	/	/	6,400,000	首发限售	2026/10/17
廖可夫	5,640,000	/	/	5,640,000	首发限售	2026/10/17
南京扬子区块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54,706	/	/	3,954,706	首发限售	2026/10/17
嘉兴致君煦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	/	/	3,600,000	首发限售	2026/10/17
季杰	3,500,000	/	/	3,500,000	首发限售	2026/10/17
西藏什刹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0,000	/	/	2,520,000	首发限售	2026/10/17
中信建投基金-共赢55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11,596,989	11,596,989	战略配售限售	2026/10/17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	/	3,344,481	3,344,481	战略配售限售	2026/10/17
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	/	1,672,240	1,672,240	战略配售限售	2026/10/17
上海珽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672,240	1,672,240	战略配售限售	2026/10/17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	836,120	836,120	战略配售限售	2026/10/17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	/	836,120	836,120	战略配售限售	2026/10/17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836,120	836,120	战略配售限售	2026/10/17
网下发行中比例限售股份	/	/	3,901,974	3,901,974	网下配售限售	2026/4/17
合计	527,520,000		24,696,284	552,216,28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5/9/29	5.98 元/股	131,880,000	2025/10/17	131,88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1713 号”《关于同意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1,88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5.98 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239 号《关于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批准，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1,88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5.98 元，股份总数增加至 659,400,000 股。公司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88,642,4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6,950,112.6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31,88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55,070,112.60 元。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9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73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易成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817,606	38.04	250,817,606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衢州厚道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	5.46	36,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桐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	4.55	3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君联相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00,000	4.37	28,8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经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00,000	4.37	28,8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台州谱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67,717	4.15	27,367,71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桐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175,400	3.97	26,175,4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忻旸沅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60,710	3.21	21,160,71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43,761	2.87	18,943,76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末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6,972	1.94	12,816,97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风鹏	900,286	人民币普通股	900,286				
吕帮银	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574,396	人民币普通股	574,396				
邹艳丽	4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900				
深圳市德龙电器有限公司	4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400				
林森	423,5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500				
UBS AG	389,419	人民币普通股	389,419				
BARCLAYS BANK PLC	365,798	人民币普通股	365,798				
邓秀葵	32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200				
陈慧	323,354	人民币普通股	323,35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海易成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桐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桐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先生所控制企业，互为关联方；（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易成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817,606	2028/10/17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衢州厚道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	2026/10/17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上海桐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	2028/10/17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4	苏州君联相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00,000	2026/10/17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5	南京经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00,000	2026/10/17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6	台州谱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67,717	2026/10/17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7	上海桐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175,400	2028/10/17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8	上海忻旸沅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60,710	2026/10/17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9	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43,761	2026/10/17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上海未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6,972	2026/10/17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海易成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桐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桐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先生所控制企业，互为关联方；（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上海易成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季刚
成立日期	2015-12-18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财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投资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从事新材料科技、环保科技、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批发、零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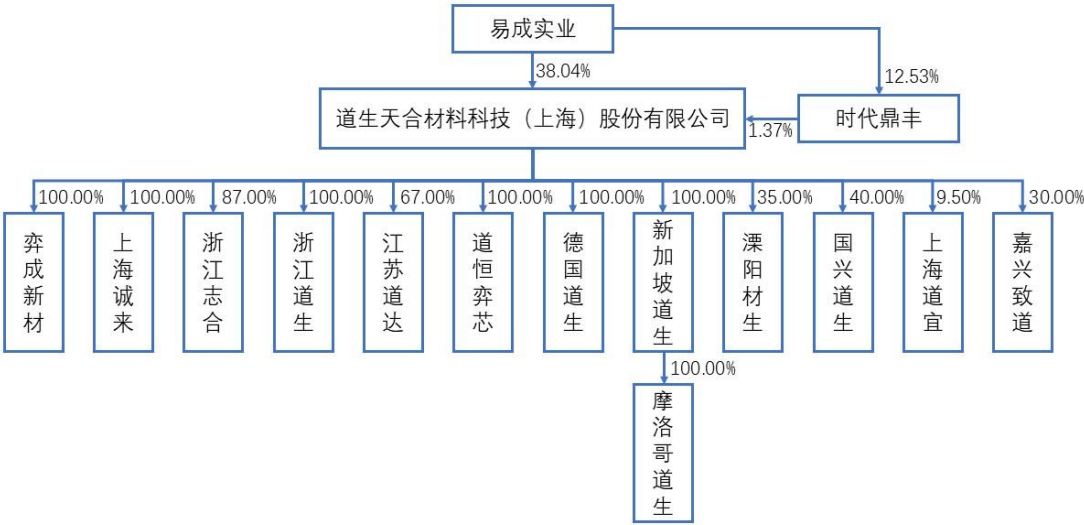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2、 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季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张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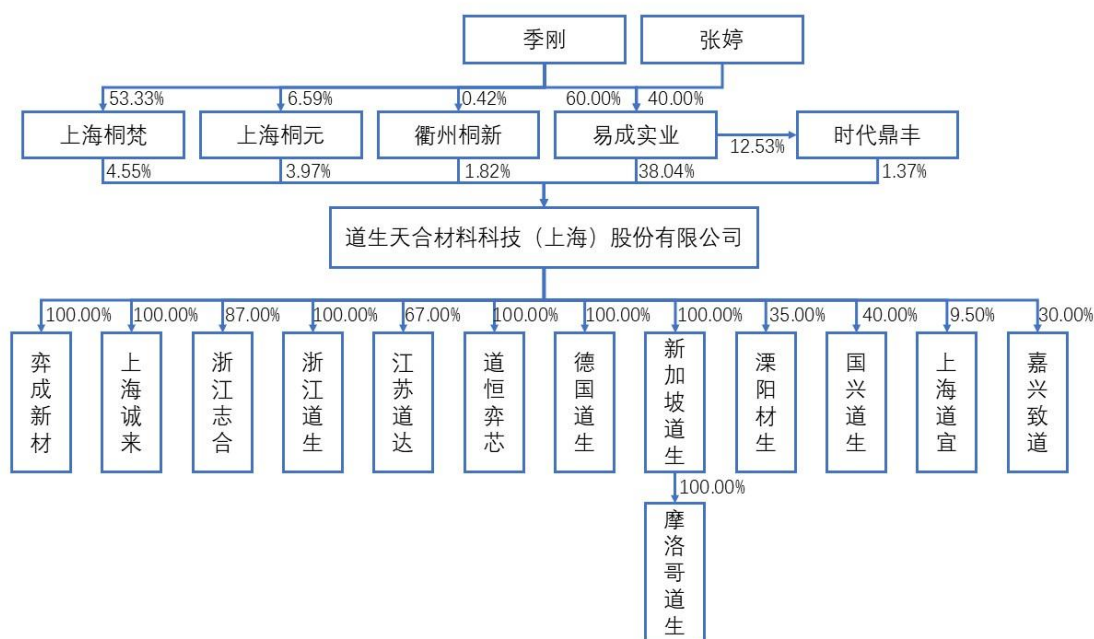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生天合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道生天合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道生天合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4 和七，61。

道生天合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风电叶片用材料收入。2025 年度，道生天合公司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49,551.30 万元，其中风电叶片用材料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77,014.4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79.25%。

由于营业收入是道生天合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道生天合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1、1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道生天合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16,611.37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7,327.63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9,283.74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道生天合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道生天合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道生天合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道生天合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道生天合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道生天合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安吉（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扬

中国·杭州 2026 年 4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52,819,284.49	855,911,146.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1,412,110.64	165,377,044.64
应收账款	七、5	1,092,837,422.84	1,045,638,931.14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73,717,218.82	294,709,805.25
预付款项	七、8	36,141,496.36	44,172,189.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850,766.05	3,210,830.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43,800,082.13	266,922,542.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5,602,198.38	44,841,563.35
流动资产合计		3,030,180,579.71	2,720,784,052.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8,252,310.89	16,866,587.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4,068,000.00	32,38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6,756,684.90	7,603,358.70
固定资产	七、21	830,271,878.56	692,861,986.90
在建工程	七、22	26,118,887.16	116,404,441.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1,526,279.76	133,703,343.28
无形资产	七、26	29,024,992.26	30,353,983.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80,575,414.20	87,784,636.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5,269,785.63	37,231,57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5,582,091.69	2,910,950.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7,446,325.05	1,158,105,860.84
资产总计		4,147,626,904.76	3,878,889,912.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03,018,979.94	196,463,466.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557,165,855.47	744,474,799.31
应付账款	七、36	240,547,115.90	513,904,293.67
预收款项	七、37		45,290.00
合同负债	七、38	6,896,914.81	15,612,255.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0,979,503.30	15,080,486.82
应交税费	七、40	13,075,818.56	18,495,380.54
其他应付款	七、41	3,369,361.44	1,514,445.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4,436,792.76	33,006,756.9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2,085,086.60	66,580,566.00
流动负债合计		1,121,575,428.78	1,605,177,740.8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78,301,620.16	254,490,722.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1,463,465.54	143,017,742.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68,512,087.75	47,094,49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737,043.07	1,823,693.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14,216.52	446,426,655.14
负债合计		1,521,589,645.30	2,051,604,396.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59,400,000.00	527,5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391,814,631.29	826,517,805.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4,493,832.17	23,182,988.54
专项储备	七、58	192,959.26	176,426.87
盈余公积	七、59	81,754,578.47	64,578,985.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45,949,170.65	359,385,78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2,603,605,171.84	1,801,361,990.97
少数股东权益		22,432,087.62	25,923,525.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合计		2,626,037,259.46	1,827,285,516.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4,147,626,904.76	3,878,889,912.93

公司负责人：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永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军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8,566,728.78	512,335,092.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721,792.89	128,828,483.30
应收账款	十九、1	1,004,349,054.58	992,615,372.27
应收款项融资		112,089,701.93	236,942,977.66
预付款项		200,001,372.68	137,843,551.7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00,586,372.28	3,261,832.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6,471,919.36	182,613,438.6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67,103.54	22,956,151.34
流动资产合计		2,675,754,046.04	2,217,396,900.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535,893,775.29	524,018,825.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068,000.00	32,38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2,018,433.73	198,453,954.75
在建工程		1,225,732.01	775,318.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615,512.93	126,151,637.98
无形资产		4,567,448.83	5,281,903.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812,108.46	86,039,604.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71,316.83	12,517,463.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0,908.96	91,792.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6,633,237.04	985,715,501.48
资产总计		3,642,387,283.08	3,203,112,401.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945,627.93	90,078,2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5,165,855.47	705,474,799.31
应付账款		234,836,183.95	345,335,719.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9,360,780.42	15,525,425.57
应付职工薪酬		23,183,414.14	10,466,176.98
应交税费		3,594,371.32	9,111,249.16
其他应付款		3,085,508.30	1,120,758.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67,970.94	19,038,302.67
其他流动负债		31,399,800.14	28,147,705.04
流动负债合计		945,839,512.61	1,224,298,359.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8,301,620.16	49,490,722.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1,347,809.64	140,299,398.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799,992.87	15,378,884.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449,422.67	205,169,004.90
负债合计		1,097,288,935.28	1,429,467,364.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59,400,000.00	527,5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2,439,763.07	827,142,937.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622,800.00	23,192,2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754,578.47	64,578,985.00
未分配利润		386,881,206.26	331,210,865.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45,098,347.80	1,773,645,037.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42,387,283.08	3,203,112,401.66

公司负责人：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永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军霞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95,512,998.93	3,238,003,107.7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495,512,998.93	3,238,003,107.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01,387,575.71	3,085,569,063.5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029,095,938.49	2,861,991,842.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9,345,723.15	5,763,896.78
销售费用	七、63	75,133,687.13	54,675,115.38
管理费用	七、64	75,522,378.09	60,596,805.15
研发费用	七、65	99,664,442.38	87,690,467.17
财务费用	七、66	12,625,406.47	14,850,936.56
其中：利息费用		18,796,808.44	14,746,154.39
利息收入		4,298,822.05	2,677,225.55
加：其他收益	七、67	35,994,736.34	35,898,519.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166,002.55	-9,544,95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5,723.72	-2,397,116.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160,365.39	-3,667,813.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672,847.59	-4,497,559.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3,496,532.72	535,661.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1,617,476.75	171,157,899.0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6,860.98	532,947.4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12,239.08	2,305,966.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1,402,098.65	169,384,880.4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2,247,028.05	13,918,442.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155,070.60	155,466,437.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155,070.60	155,466,437.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648,979.29	154,831,895.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3,908.69	634,542.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310,843.63	-9,261.4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0,843.63	-9,261.4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0,55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0,55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9,706.37	-9,261.4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17,632.87	1,566,423.65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517,632.87	-1,566,423.65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9,706.37	-9,261.4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0,465,914.23	155,457,176.5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3,959,822.92	154,822,634.3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93,908.69	634,542.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公司负责人：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永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军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941,168,807.28	2,773,103,804.28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544,513,227.66	2,457,300,914.39
税金及附加		4,811,681.02	4,112,395.62
销售费用		65,474,714.26	49,857,666.33
管理费用		61,136,023.62	45,768,218.42
研发费用	十九、7	99,664,442.38	87,690,467.17
财务费用		2,609,706.48	12,157,337.16

其中：利息费用		8,603,457.80	12,027,387.52
利息收入		3,642,765.92	2,620,103.48
加：其他收益		29,928,840.39	33,663,395.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302,208.14	-6,761,136.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5,723.72	-2,397,116.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34,685.34	-19,886,064.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41,537.29	-4,295,445.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50,072.11	160,28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259,493.59	119,097,834.13
加：营业外收入		14,186.97	468,063.89
减：营业外支出		255,843.03	2,164,212.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017,837.53	117,401,685.24
减：所得税费用		18,261,902.85	8,897,199.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755,934.68	108,504,485.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755,934.68	108,504,485.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0,55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0,55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0,55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90,492.23	233,762.65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390,492.23	-233,762.65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3,186,484.68	108,504,485.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永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军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23,409,584.80	2,486,126,078.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85,985.70	50,925,940.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751,408,694.95	568,698,792.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5,204,265.45	3,105,750,811.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9,366,585.93	1,885,785,478.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041,072.36	177,178,35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572,454.23	40,930,90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711,041,186.47	600,566,95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1,021,298.99	2,704,461,69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82,966.46	401,289,111.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1,470.00	657,718.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80,559,059.64	30,012,37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800,529.64	30,670,093.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555,948.25	114,260,78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14,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8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555,948.25	159,010,78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755,418.61	-128,340,694.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8,690,704.3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4,460,897.50	296,490,722.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38,560,026.86	75,716,20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1,711,628.69	372,206,926.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1,000,000.00	211,034,472.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664,881.44	16,398,402.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55,182,649.81	22,877,46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847,531.25	250,310,340.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864,097.44	121,896,586.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8,250.49	57,434.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053,394.80	394,902,437.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055,464.72	133,153,026.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5,108,859.52	528,055,464.72

公司负责人：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永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军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2,297,222.64	2,040,452,896.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79,200.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950,886.26	470,953,41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7,248,108.90	2,524,785,507.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2,671,521.66	1,622,031,093.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584,383.04	125,708,025.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596,460.60	27,412,463.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097,768.61	532,730,08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8,950,133.91	2,307,881,66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297,974.99	216,903,837.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	208,303.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30,584.15	43,090,251.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439,584.15	43,298,555.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335,082.10	18,894,66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0,339,150.35	92,447,46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217,123.20	43,442,988.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5,891,355.65	154,785,119.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451,771.50	-111,486,563.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8,690,704.3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810,897.50	179,490,722.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01,333.33	30,969,918.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8,102,935.16	210,460,640.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000,000.00	186,034,472.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084,719.88	5,990,111.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44,398.51	18,983,847.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729,118.39	211,008,430.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373,816.77	-547,790.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127.14	80,328.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176,893.12	104,949,811.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679,413.57	93,729,601.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856,306.69	198,679,413.57

公司负责人：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永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军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520,000.00				826,517,805.73		23,182,988.54	176,426.87	64,578,985.00		359,385,784.83		1,801,361,990.97	25,923,525.95	1,827,285,516.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7,520,000.00				826,517,805.73		23,182,988.54	176,426.87	64,578,985.00		359,385,784.83		1,801,361,990.97	25,923,525.95	1,827,285,516.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880,000.00				565,296,825.56		1,310,843.63	16,532.39	17,175,593.47		86,563,385.82		802,243,180.87	-3,491,438.33	798,751,742.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0,843.63				202,648,979.29		203,959,822.92	-3,493,908.69	200,465,914.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880,000.00				565,296,825.56								697,176,825.56		697,176,825.5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1,880,000.00				555,070,112.60								686,950,112.60		686,950,112.6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26,712.96							10,226,712.96		10,226,712.9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175,593.47		-116,085,593.47		-98,910,000.00		-98,91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175,593.47		-17,175,593.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910,000.00		-98,910,000.00		-98,91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532.39					16,532.39	2,470.36	19,002.75

1. 本期提取							7,016,235.91					7,016,235.91	809,460.40	7,825,696.31
2. 本期使用							-6,999,703.52					-6,999,703.52	-806,990.04	-7,806,693.5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9,400,000.00				1,391,814,631.29		24,493,832.17	192,959.26	81,754,578.47		445,949,170.65	2,603,605,171.84	22,432,087.62	2,626,037,259.46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520,000.00				819,627,484.47		23,192,250.00		53,728,536.45		215,404,337.62		1,639,472,608.54	30,064,134.33	1,669,536,742.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7,520,000.00				819,627,484.47		23,192,250.00		53,728,536.45		215,404,337.62		1,639,472,608.54	30,064,134.33	1,669,536,742.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90,321.26		-9,261.46	176,426.87	10,850,448.55		143,981,447.21		161,889,382.43	-4,140,608.38	157,748,77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61.46				154,831,895.76		154,822,634.30	634,542.22	155,457,176.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15,170.66								7,115,170.66		7,115,170.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15,170.66							7,115,170.66		7,115,170.6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850,448.55		-10,850,448.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50,448.55		-10,850,448.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76,426.87						176,426.87		176,426.87
1. 本期提取						5,665,037.06						5,665,037.06		5,665,037.06
2. 本期使用						-5,488,610.19						-5,488,610.19		-5,488,610.19
（六）其他					-224,849.40							-224,849.40	-4,775,150.60	-5,000,000.00
四、本期末余额	527,520,000.00				826,517,805.73		23,182,988.54	176,426.87	64,578,985.00		359,385,784.83		1,801,361,990.97	25,923,525.951,827,285,516.92

公司负责人：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永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军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520,000.00				827,142,937.51		23,192,250.00		64,578,985.00	331,210,865.05	1,773,645,037.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7,520,000.00				827,142,937.51		23,192,250.00		64,578,985.00	331,210,865.05	1,773,645,037.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880,000.00				565,296,825.56		1,430,550.00		17,175,593.47	55,670,341.21	771,453,310.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0,550.00			171,755,934.68	173,186,48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880,000.00				565,296,825.56						697,176,825.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1,880,000.00				555,070,112.60						686,950,112.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26,712.96						10,226,712.9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175,593.47	-116,085,593.47	-98,91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175,593.47	-17,175,593.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910,000.00	-98,91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9,400,000.00				1,392,439,763.07		24,622,800.00		81,754,578.47	386,881,206.26	2,545,098,347.80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520,000.00				820,027,766.85		23,192,250.00		53,728,536.45	233,556,828.06	1,658,025,381.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7,520,000.00				820,027,766.85		23,192,250.00		53,728,536.45	233,556,828.06	1,658,025,381.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15,170.66				10,850,448.55	97,654,036.99	115,619,656.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504,485.54	108,504,485.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15,170.66						7,115,170.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15,170.66						7,115,170.6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850,448.55	-10,850,448.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50,448.55	-10,850,448.5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7,520,000.00				827,142,937.51		23,192,250.00		64,578,985.00	331,210,865.05	1,773,645,037.56

公司负责人：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永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军霞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 适用 ☐ 不适用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生天合公司），道生天合公司系由张卫星、王巧玲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10113001350473 的营业执照。道生天合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道生天合公司以 2020 年 2 月 29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上海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20342276525B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59,400,000.00 元，股份总数 659,4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07,183,716 股、有限售条件的非流通股份 552,216,284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风电叶片用材料、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结构芯材、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二届二十九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股份支付、租赁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 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GERMANY) GMBH、TSGLOBAL CAPITAL MANAGEMENT PTE.LTD.、TechStorm Advanced Material Morocco SARL（以下分别简称德国道生公司、新加坡道生公司、摩洛哥道生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

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承兑人为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风险极低，通常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供应链票据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供应链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此类票据的账龄，自该款项对应原业务的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而非自票据出票日或背书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1.00-5.00	9.50-33.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00	6.33-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 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完工并达到预定设计要求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

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适用 ☐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及商标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商标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3 年	直线法
软件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3-10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1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0 年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田间试验费等。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 适用 ☐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

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 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风电叶片用材料、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结构芯材、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产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国内销售，对于向非寄售库销售模式客户销售产品，公司根据与购货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在将产品运至购货方指定交货地点，经客户在送货单上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寄售库销售模式，公司于每月按约定时间和方式与客户核对实际使用量，在取得客户领用清单后确认收入；国外销售，FOB 和 CIF 模式下，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并取得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DDP、DAP 及 DPU 模式下，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目的港，并取得客户的签收单或到港确认单后确认销售收入；EXW 模式下，公司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或客户委托的物流公司时确认收入。

35、 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

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

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43、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9%、13%、6%、5%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德国道生公司	15%
新加坡道生公司	17%
江苏道达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道恒弈芯材料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摩洛哥道生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德国道生公司、新加坡道生公司、摩洛哥道生公司按注册地的税收法规缴纳相关税额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25 年 12 月 25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上海市认定机构 2025 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531005237），认定有效期三年，自 2025 年至 2027 年，本期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江苏道达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道达公司）、道恒弈芯材料科技（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恒弈芯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本期按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先进制造业企业允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为先进制造业企业，加计抵减增值税为 11,180,447.19 元。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 号）的规定，公司购置的可用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可按设备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度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结转期不得超过 5 个纳税年度。浙江志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志合公司）、道生材料科技（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道生公司）存在可用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

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购置，享受按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优惠政策。
本期浙江志合公司、浙江道生公司抵免所得税分别为 3,340.71 元、219,813.43 元。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95,108,859.52	528,055,464.72
其他货币资金	257,710,424.97	327,855,681.7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952,819,284.49	855,911,146.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71,197.42	322,936.67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
其中：			
理财产品	400,000,0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0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469,031.35	79,065,384.78
商业承兑票据	67,943,079.29	86,311,659.86
合计	111,412,110.64	165,377,044.6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188,487.68
商业承兑票据		30,550,723.04
合计		61,739,210.7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275,905.94	100.00	5,863,795.30	5.00	111,412,110.64	174,182,304.89	100.00	8,805,260.25	5.06	165,377,044.6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5,756,875.11	39.02	2,287,843.76	5.00	43,469,031.35	83,226,720.83	47.78	4,161,336.05	5.00	79,065,384.78
商业承兑汇票	71,519,030.83	60.98	3,575,951.54	5.00	67,943,079.29	90,955,584.06	52.22	4,643,924.20	5.11	86,311,659.86
合计	117,275,905.94	/	5,863,795.30	/	111,412,110.64	174,182,304.89	/	8,805,260.25	/	165,377,044.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5,756,875.11	2,287,843.76	5.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71,519,030.83	3,575,951.54	5.00
合计	117,275,905.94	5,863,795.3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	8,805,260.25	-2,941,464.95				5,863,795.30

准备						
合计	8,805,260.25	-2,941,464.95				5,863,795.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37,643,350.81	1,087,883,175.59
1 年以内	1,137,643,350.81	1,087,883,175.59
1 至 2 年	10,025,736.01	20,746,745.66
2 至 3 年	18,339,768.74	0.20
3 年以上	104,840.28	104,840.2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66,113,695.84	1,108,734,761.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644,489.84	1.08	12,644,489.84	100.00		12,644,489.84	1.14	7,627,915.49	60.33	5,016,574.3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3,469,206.00	98.92	60,631,783.16	5.26	1,092,837,422.84	1,096,090,271.89	98.86	55,467,915.10	5.06	1,040,622,356.79
其中：										
合计	1,166,113,695.84	/	73,276,273.00	6.28	1,092,837,422.84	1,108,734,761.73	/	63,095,830.59	5.69	1,045,638,931.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科宇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541,435.88	12,541,435.88	100.00	客户经营不善
山东国创风叶制造有限公司	103,053.96	103,053.96	100.00	客户经营不善
合计	12,644,489.84	12,644,489.8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注]湖南中科宇能科技有限公司、白银中科宇能科技有限公司、威县中科宇能科技有限公司、保定中科宇能新能源技术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保定中科宇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进行汇总披露。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37,643,350.81	56,882,167.55	5.00
1-2 年	4,996,956.87	499,695.69	10.00
2-3 年	10,827,112.00	3,248,133.60	30.00
3 年以上	1,786.32	1,786.32	100.00
合计	1,153,469,206.00	60,631,783.16	5.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27,915.49	5,016,574.35	5,340,318.82		-5,340,318.82	12,644,489.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467,915.10	5,163,868.06				60,631,783.16
合计	63,095,830.59	10,180,442.41	5,340,318.82		-5,340,318.82	73,276,273.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收回前期单项计提坏账且已做核销处理的应收南通东泰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款项

5,340,318.82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843,030,375.4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2.29%，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42,232,338.29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244,837.78	254,758,383.99
云信等	100,472,381.04	39,951,421.26
合计	173,717,218.82	294,709,805.2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3,892,237.20	
云信等	435,624,784.82	
合计	939,517,022.02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云信等供应链票据，根据合同约定条款，背书转让后受让人获得全部权利且贴现未附追索权，公司已将该项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供应链票据予以终止确认。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005,238.88	100.00	5,288,020.06	2.95	173,717,218.82	296,812,511.63	100.00	2,102,706.38	0.71	294,709,805.2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3,244,837.78	40.92			73,244,837.78	254,758,383.99	85.83			254,758,383.99
云信等	105,760,401.10	59.08	5,288,020.06	5.00	100,472,381.04	42,054,127.64	14.17	2,102,706.38	5.00	39,951,421.26
合计	179,005,238.88	/	5,288,020.06	2.95	173,717,218.82	296,812,511.63	/	2,102,706.38	0.71	294,709,805.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73,244,837.78		
云信等供应链票据组合	105,760,401.10	5,288,020.06	5.00
合计	179,005,238.88	5,288,020.06	2.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102,706.38	3,185,313.68				5,288,020.06
合计	2,102,706.38	3,185,313.68				5,288,020.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600,363.39	98.51	43,629,862.55	98.77
1 至 2 年	5,132.97	0.01	542,326.55	1.23
2 至 3 年	536,000.00	1.48		
3 年以上				
合计	36,141,496.36	100.00	44,172,189.1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30,285,455.4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3.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50,766.05	3,210,830.02
合计	3,850,766.05	3,210,830.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05,341.36	2,019,054.25
1 年以内	1,905,341.36	2,019,054.25
1 年以内	1,905,341.36	2,019,054.25
1 至 2 年	1,713,116.85	712,695.13
2 至 3 年	712,695.13	930,432.66
3 年以上	9,254,658.87	12,207,301.0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585,812.21	15,869,483.1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回采购款	5,084,349.14	8,025,345.95
押金保证金	8,247,183.22	7,766,120.76
应收暂付款	254,279.85	78,016.40
合计	13,585,812.21	15,869,483.1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00,952.71	71,269.51	12,486,430.87	12,658,653.0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85,655.84	85,655.84		

—转入第三阶段		-71,269.51	71,269.5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9,970.19	85,655.85	-147,312.83	18,313.21
本期转回			2,941,920.14	2,941,920.1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95,267.06	171,311.69	9,468,467.41	9,735,046.1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67,153.95	923.33	2,941,920.14			8,226,157.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1,499.14	17,389.88				1,508,889.02
合计	12,658,653.09	18,313.21	2,941,920.14	0.00	0.00	9,735,046.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WINNERPLUS CIA LTDA	1,991,920.14		与采购货款抵消	该公司经营不善，资金周转困难，导致无法支付款项，故预计难以收回
东谷（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		电汇	该公司经营不善，资金周转困难，导致无法支付款项，故预计难以收回

珠海绿松贸易有限公司	350,000.00		电汇	该公司经营不善，资金周转困难，导致无法支付款项，故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941,920.14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珠海绿松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27.93	押金保证金	3 年以上	3,000,000.00
	794,600.80		应收回采购款		794,600.80
东谷（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3,034,174.82	22.33	应收回采购款	3 年以上	3,034,174.82
南通品木科技有限公司	1,255,573.52	9.24	应收回采购款	3 年以上	1,255,573.52
上海聚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34,238.85	8.64	押金保证金	1-2 年	125,409.52
	39,952.13			2-3 年	
杭州信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0	5.89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40,000.00
合计	10,058,540.12	74.04	/	/	8,249,758.6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5,139,283.78	3,147,251.00	81,992,032.78	92,482,942.50	8,967,540.81	83,515,401.69
在产品	31,759,004.71	587,892.58	31,171,112.13	15,413,040.26	550,042.25	14,862,998.01
库存商品	103,440,376.99	8,396,139.08	95,044,237.91	100,432,172.31	7,981,371.61	92,450,800.7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32,999,705.23	92,306.59	32,907,398.64	71,767,013.40		71,767,013.40
委托加工物资	2,685,300.67		2,685,300.67	4,326,328.29		4,326,328.29
合计	256,023,671.38	12,223,589.25	243,800,082.13	284,421,496.76	17,498,954.67	266,922,542.0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967,540.81	1,263,088.92		7,083,378.73		3,147,251.00
在产品	550,042.25	139,067.26		101,216.93		587,892.58
库存商品	7,981,371.61	3,178,384.82		2,763,617.35		8,396,139.0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92,306.59				92,306.59
合计	17,498,954.67	4,672,847.59		9,948,213.01		12,223,589.2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转销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	9,704,137.46	32,905,349.03
预缴企业所得税	4,081,723.97	
待摊费用	1,816,336.95	1,000,365.34
发行费用		10,935,848.98
合计	15,602,198.38	44,841,563.35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溧阳材生复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460,725.33			772,745.05						4,233,470.38
吉林国兴道生科技有限公司	13,405,861.84			612,978.67						14,018,840.51
小计	16,866,587.17			1,385,723.72						18,252,310.89
合计	16,866,587.17			1,385,723.72						18,252,310.89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 确认 的股 利收 入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其他					
上海道 宜半导 体材料 有限公 司	32,385,000.00			1,683,000.00			34,068,000.00		28,968,000.00		公司持有的上海道 宜半导体材料有限 公司股份，持有短 期内不进行交易， 故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32,385,000.00			1,683,000.00			34,068,000.00		28,968,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892,280.00			17,892,28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7,892,280.00			17,892,28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288,921.30			10,288,921.30
2.本期增加金额	846,673.80			846,673.80
(1) 计提或摊销	846,673.80			846,673.8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135,595.10			11,135,595.1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56,684.90			6,756,684.90
2.期初账面价值	7,603,358.70			7,603,358.7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0,370,135.81		4,162,446.36	16,908,364.49	439,689,134.80	801,130,081.46
2.本期增加金额	78,887,988.37		561,341.24	1,901,209.66	125,370,989.26	206,721,528.53
（1）购置				7,598.98	884,070.80	891,669.78
（2）在建工程转入	78,887,988.37		561,341.24	1,893,610.68	124,486,918.46	205,829,858.75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67,352.97		701,528.22	968,881.19
（1）处置或报废			267,352.97		701,528.22	968,881.19
4.期末余额	419,258,124.18		4,456,434.63	18,809,574.15	564,358,595.84	1,006,882,728.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899,472.98		2,785,588.85	9,954,271.54	71,628,761.19	108,268,094.56
2.本期增加金额	16,776,681.89		599,325.10	4,131,880.03	47,440,293.34	68,948,180.36
（1）计提	16,776,681.89		599,325.10	4,131,880.03	47,440,293.34	68,948,180.36
3.本期减少金额			253,985.32		351,439.36	605,424.68
（1）处置或报废			253,985.32		351,439.36	605,424.68
4.期末余额	40,676,154.87		3,130,928.63	14,086,151.57	118,717,615.17	176,610,850.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8,581,969.31		1,325,506.00	4,723,422.58	445,640,980.67	830,271,878.56
2.期初账面价值	316,470,662.83		1,376,857.51	6,954,092.95	368,060,373.61	692,861,986.9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及动力电池用等高端胶粘剂、高性能复合材料树脂系统项目	19,508,692.44		19,508,692.44	112,712,364.69		112,712,364.69
室内装修工程				88,073.39		88,073.39
电信厂房智能化云集成项目				2,679,195.19		2,679,195.19
设备安装	6,610,194.72		6,610,194.72	924,808.10		924,808.10
合计	26,118,887.16		26,118,887.16	116,404,441.37		116,404,441.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	工程 进度 (%)	其中：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新能源及动力电池用等高端胶粘剂、高性能复合材料树脂系统项目	48,620.35	112,712,364.69	25,178,946.77	117,508,207.23	874,411.79	19,508,692.44	45.06	45.00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合计	48,620.35	112,712,364.69	25,178,946.77	117,508,207.23	874,411.79	19,508,692.44	/	/		/	/

公司新能源及动力电池用等高端胶粘剂、高性能复合材料树脂系统项目其他减少主要系该项目中装修工程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核算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9,494,544.45	957,048.44	170,451,592.89
2.本期增加金额	513,304.64		513,304.64
(1) 租入	513,304.64		513,304.64
3.本期减少金额	83,146,645.22		83,146,645.22
(1) 处置	66,304,435.19		66,304,435.19
(2) 租赁变更	16,842,210.03		16,842,210.03
4.期末余额	86,861,203.87	957,048.44	87,818,252.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6,285,118.56	463,131.05	36,748,249.61
2.本期增加金额	15,250,182.36	319,016.00	15,569,198.36
(1) 计提	15,250,182.36	319,016.00	15,569,198.36
3.本期减少金额	16,025,475.42		16,025,475.42
(1) 处置	16,025,475.42		16,025,475.42
4.期末余额	35,509,825.50	782,147.05	36,291,972.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351,378.37	174,901.39	51,526,279.76
2.期初账面价值	133,209,425.89	493,917.39	133,703,343.2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注册费	排污许可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607,240.36	72,765.00		6,794,695.17	7,200.00	55,821.50	33,537,722.03
2.本期增加金额				24,525.66			24,525.66
(1) 购置				24,525.66			24,525.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607,240.36	72,765.00		6,819,220.83	7,200.00	55,821.50	33,562,247.6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71,567.72	62,402.04		1,434,195.32	7,200.00	8,373.24	3,183,738.32
2.本期增加金额	532,535.90	7,276.56		802,540.33		11,164.32	1,353,517.11
(1) 计提	532,535.90	7,276.56		802,540.33		11,164.32	1,353,517.1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04,103.62	69,678.60		2,236,735.65	7,200.00	19,537.56	4,537,255.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403,136.74	3,086.40		4,582,485.18		36,283.94	29,024,992.26
2.期初账面价值	24,935,672.64	10,362.96		5,360,499.85		47,448.26	30,353,983.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76,871,808.27	3,322,916.75	10,810,677.66		69,384,047.36
室内外改造工程	10,383,774.92	1,685,568.37	1,370,647.51		10,698,695.78
其他	529,052.86	247,787.62	284,169.42		492,671.06
合计	87,784,636.05	5,256,272.74	12,465,494.59		80,575,414.20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648,798.87	14,698,970.62	81,014,765.82	12,754,210.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2,099,374.89	5,524,843.72	52,754,558.04	13,188,639.51
租赁负债税会暂时性差异	62,609,761.02	9,698,332.67	155,724,924.62	24,002,823.50
递延收益	68,512,087.75	15,948,022.64	47,094,496.43	10,235,735.70
财政贴息冲减资产原值税会差异	8,097,119.12	2,024,279.78	8,663,285.94	2,165,821.49
合计	253,967,141.65	47,894,449.43	345,252,030.85	62,347,230.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968,000.00	4,345,200.00	27,285,000.00	4,092,750.00
使用权资产税会暂时性差异	51,526,279.76	8,120,018.65	133,703,343.28	20,810,672.03
购买资产评估增值[注]	6,237,312.04	1,559,328.01	6,480,886.68	1,620,221.67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247,734.76	337,160.21	2,771,379.07	415,706.86
合计	88,979,326.56	14,361,706.87	170,240,609.03	26,939,350.56

购买资产评估增值系 2022 年度合并浙江志合公司形成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24,663.80	35,269,785.63	25,115,657.43	37,231,57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24,663.80	1,737,043.07	25,115,657.43	1,823,693.1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737,924.90	23,146,639.16
可抵扣亏损	88,204,473.80	64,340,013.93
合计	101,942,398.70	87,486,653.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24,803,938.31	24,803,938.31	
2027 年	2,947,881.53	2,947,881.53	
2028 年	32,858,581.64	32,858,581.64	
2029 年	3,729,612.45	3,729,612.45	
2030 年	20,509,969.52		
无限期[注]	3,354,490.35		欧元 417,651.13
合计	88,204,473.80	64,340,013.93	/

根据德国税法规定，德国道生公司产生的亏损可以无限期结转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软件技术服务费	3,945,214.35		3,945,214.35	2,806,450.72		2,806,450.72
预付工程设备采购款	1,636,877.34		1,636,877.34	104,500.00		104,500.00
合计	5,582,091.69		5,582,091.69	2,910,950.72		2,910,950.72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57,710,424.97	257,710,424.97	质押	开具应付票据和履约保函缴付的保证金及利息	327,855,681.78	327,855,681.78	质押	开具应付票据和履约保函缴付的保证金及利息
应收票据	61,739,210.72	58,652,250.18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	64,505,972.76	61,280,674.12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536,335,533.08	460,965,589.13	抵押	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536,602,886.05	495,375,401.90	抵押	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450,964.06	12,935,716.08	抵押	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14,450,964.06	13,225,126.46	抵押	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其中：数 据资源								
合计	870,236,132.83	790,263,980.36	/	/	943,415,504.65	897,736,884.26	/	/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487,985.57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1,553,959.71	194,563,466.77
信用借款	70,977,034.66	1,900,000.00
合计	203,018,979.94	196,463,466.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57,165,855.47	744,474,799.31
合计	557,165,855.47	744,474,799.3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77,289,968.63	408,385,928.06
费用类款项	53,709,002.90	67,486,525.81
设备工程款	9,548,144.37	38,031,839.80
合计	240,547,115.90	513,904,293.6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费		45,290.00
合计		45,29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896,914.81	15,612,255.73
合计	6,896,914.81	15,612,255.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48,947.17	168,855,686.06	153,188,689.85	29,615,943.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31,539.65	15,982,710.82	15,807,293.55	1,306,956.92
三、辞退福利		1,152,542.80	1,095,939.80	56,603.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080,486.82	185,990,939.68	170,091,923.20	30,979,503.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72,519.47	144,276,836.96	128,836,687.26	25,512,669.17
二、职工福利费		7,956,031.38	7,956,031.38	
三、社会保险费	628,191.07	8,922,718.60	8,842,203.05	708,706.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4,413.62	8,172,363.04	8,085,421.22	671,355.44
工伤保险费	43,777.45	742,837.94	749,264.21	37,351.18
生育保险费		7,517.62	7,517.62	
四、住房公积金	416,758.00	6,288,534.00	6,229,715.00	475,57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31,478.63	1,411,565.12	1,324,053.16	2,918,990.5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948,947.17	168,855,686.06	153,188,689.85	29,615,943.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96,915.75	15,479,212.95	15,308,230.70	1,267,898.00
2、失业保险费	34,623.90	503,497.87	499,062.85	39,058.9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31,539.65	15,982,710.82	15,807,293.55	1,306,956.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58,340.30	2,579,424.0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949,412.74	13,160,878.02
个人所得税	2,290,937.64	576,896.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5.29	260,079.53
房产税	1,816,629.71	234,588.80
印花税	1,725,497.41	907,302.85
土地使用税	628,470.82	516,068.89
教育费附加	1,911.17	156,047.72
地方教育附加	1,274.12	104,031.80
环境保护税	159.36	62.16
合计	13,075,818.56	18,495,380.54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69,361.44	1,514,445.08
合计	3,369,361.44	1,514,445.0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2,077,580.30	291,653.36
应付暂收款	1,274,681.14	1,119,311.72
押金保证金	17,100.00	103,480.00
合计	3,369,361.44	1,514,445.08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290,497.28	20,299,575.25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46,295.48	12,707,181.70
合计	34,436,792.76	33,006,756.95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应付采购款[注]	31,188,487.68	64,550,972.76
待转销项税额	896,598.92	2,029,593.24
合计	32,085,086.60	66,580,566.00

[注] 公司将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票据背书而转回的应付账款计入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8,782,540.97	
抵押及保证借款	229,519,079.19	254,490,722.66
信用借款		
合计	278,301,620.16	254,490,722.6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5,589,577.67	203,294,930.2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126,112.13	60,277,187.34
合计	51,463,465.54	143,017,742.92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094,496.43	29,203,000.00	7,785,408.68	68,512,087.7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094,496.43	29,203,000.00	7,785,408.68	68,512,087.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7,520,000	131,880,000				131,880,000	659,4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一届二十五次董事会、第二届十六次董事会、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1,880,000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31,880,000.00 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713 号），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1,88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总额 788,642,4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1,692,287.40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86,950,112.60 元。其中，计入股本 131,880,000.00 元，计入股本溢价 555,070,112.60 元。股本变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已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321 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01,076,555.84	560,166,962.60		1,361,243,518.44

其他资本公积	25,441,249.89	10,226,712.96	5,096,850.00	30,571,112.85
合计	826,517,805.73	570,393,675.56	5,096,850.00	1,391,814,631.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 570,393,675.56 元

① 本期股本溢价增加 555,070,112.60 元，原因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3 之说明。

② 本期股本溢价增加 5,096,850.00 元，系对于达到可行权条件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结转达到可行权条件时累计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至股本溢价。

③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期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共计 10,226,712.96 元，均计入其他资本公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之说明。

2)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 5,096,850.00 元，原因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55、1) ②之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92,250.00	1,683,000.00			252,450.00	1,430,550.00		24,622,8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192,250.00	1,683,000.00			252,450.00	1,430,550.00		24,622,800.00

企业自身信用 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9,261.46	-119,706.37				-119,706.37		-128,967.83
其中：权益法下 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1,748,723.32	-3,185,313.68			-511,994.93	-2,517,632.87	-155,685.88	-4,266,356.19
金融资产重分 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 信用减值准备	1,748,723.32	3,185,313.68			511,994.93	2,517,632.87	155,685.88	4,266,356.19
现金流量套期 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9,261.46	-119,706.37				-119,706.37		-128,967.83
其他综合收益合 计	23,182,988.54	1,563,293.63			252,450.00	1,310,843.63		24,493,832.1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6,426.87	7,016,235.91	6,999,703.52	192,959.26
合计	176,426.87	7,016,235.91	6,999,703.52	192,959.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本期专项储备共增加 7,825,696.31 元，系根据《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按相关危化产品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提取安全生产费，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部分 7,016,235.91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部分 809,460.40 元；

2) 公司本期专项储备共减少 7,806,693.56 元，系当期实际产生安全生产相关费用支出，相应冲减专项储备，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部分 6,999,703.52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部分 806,990.04 元。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578,985.00	17,175,593.47		81,754,578.4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4,578,985.00	17,175,593.47		81,754,578.4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增加17,175,593.47元，系按照母公司当期净利润的10%予以计提。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9,385,784.83	215,404,337.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	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9,385,784.83	215,404,337.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648,979.29	154,831,895.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175,593.47	10,850,448.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8,91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5,949,170.65	359,385,784.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股 659,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98,910,000.00 元（含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87,259,619.29	3,024,559,100.71	3,231,066,888.44	2,856,825,819.17
其他业务	8,253,379.64	4,536,837.78	6,936,219.27	5,166,023.38
合计	3,495,512,998.93	3,029,095,938.49	3,238,003,107.71	2,861,991,842.5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5,585,800.47 元。

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试运行销售收入	67,039,348.93	156,041,044.09
试运行销售成本	49,951,525.79	152,415,981.50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1,269.84	1,552,464.02
教育费附加	906,755.67	931,477.60
资源税		
房产税	2,538,948.22	938,355.20
土地使用税	702,261.49	523,192.56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081,222.76	1,194,937.01
地方教育附加	604,503.76	620,985.01
环境保护税	761.41	2,485.38
合计	9,345,723.15	5,763,896.78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617,534.12	19,101,567.26
业务招待费	10,496,019.18	8,180,133.61
折旧及摊销	9,823,802.75	8,469,027.25
仓储及服务费	9,735,862.25	8,358,739.74
市场推广费	6,159,750.54	3,314,013.89
差旅费	5,720,190.26	4,174,441.17
股份支付	3,165,662.93	2,134,723.07
办公费	1,236,952.21	843,742.69

其他	177,912.89	98,726.70
合计	75,133,687.13	54,675,115.38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712,377.67	27,345,906.22
办公费	11,088,978.21	6,838,722.00
折旧及摊销	9,242,422.51	10,632,766.10
业务招待费	7,275,097.82	4,119,783.14
中介服务费	6,767,229.24	5,301,856.57
股份支付	4,411,868.91	3,022,224.57
差旅费	1,058,393.08	1,048,337.76
租赁费	297,551.75	445,862.90
其他	2,668,458.90	1,841,345.89
合计	75,522,378.09	60,596,805.15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597,510.76	45,439,770.58
折旧与摊销	17,377,746.11	17,476,539.34
检测及试制费	13,734,880.68	6,789,825.68
物料消耗	9,850,659.07	7,165,788.47
办公及水电费	3,191,495.67	3,237,504.08
差旅费	3,432,433.26	2,977,083.32
股份支付	2,567,791.70	1,917,528.31
其他	1,911,925.13	2,686,427.39

合计	99,664,442.38	87,690,467.17
----	---------------	---------------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8,796,808.44	14,746,154.39
减：利息收入	4,298,822.05	2,677,225.55
汇兑损益	-3,700,529.93	1,091,262.14
手续费及其他	1,827,950.01	1,690,745.58
合计	12,625,406.47	14,850,936.56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785,408.68	4,394,800.2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911,992.30	8,304,776.7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6,888.17	118,065.97
增值税加计抵减	11,180,447.19	23,080,876.56
合计	35,994,736.34	35,898,519.49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5,723.72	-2,397,116.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6,551,726.27	-7,147,835.70
合计	-5,166,002.55	-9,544,952.40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1,024,948.29	-5,568,895.12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3,185,313.68	1,901,081.72
合计	-2,160,365.39	-3,667,813.40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672,847.59	-4,497,559.8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672,847.59	-4,497,559.85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3,903.65	535,661.08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3,610,436.37	
合计	13,496,532.72	535,661.08

其他说明：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71,889.52	484,766.39	71,889.52
其他	24,971.46	48,181.09	24,971.46
合计	96,860.98	532,947.48	96,860.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13.83	72,829.72	3,613.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13.83	72,829.72	3,613.8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820,000.00	
滞纳金	258,899.56	167,784.35	258,899.56
罚款支出	34,511.40		34,511.40
赔偿支出		1,234,442.00	
其他	15,214.29	10,910.01	15,214.29
合计	312,239.08	2,305,966.08	312,239.08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624,340.80	18,402,658.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22,687.25	-4,484,216.22
合计	32,247,028.05	13,918,442.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1,402,098.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710,314.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545,420.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77,217.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51,714.6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892,731.57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计税基础差异	-69,248.37
其他	-275,659.12
所得税费用	32,247,028.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700,485,494.65	499,259,407.95
政府补助	46,347,700.36	62,223,518.76
利息收入	3,739,762.41	2,664,850.55
房租收入	192,304.48	543,480.00
其他	643,433.05	4,007,535.60
合计	751,408,694.95	568,698,792.8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承兑保证金等	630,340,237.84	531,198,327.17
付现研发费用	19,545,386.94	19,351,276.91
业务招待费	15,369,521.66	13,174,361.25
办公费	14,380,006.13	7,882,974.54
仓储服务及租赁费	8,662,065.14	9,598,709.72
中介服务费	6,769,884.73	5,301,856.57
差旅费	5,967,445.58	5,686,634.00
市场推广费	4,946,512.86	3,070,298.47
其他	5,060,125.59	5,302,517.23
合计	711,041,186.47	600,566,955.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定期存款及利息	280,559,059.64	30,012,375.00
合计	280,559,059.64	30,012,375.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定期存款	28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0	3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净额	38,560,026.86	73,564,243.20
收回租赁保证金		2,151,960.97
合计	38,560,026.86	75,716,204.1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及保证金	19,114,608.04	20,258,466.22
支付发行费用	36,068,041.77	2,619,000.00
合计	55,182,649.81	22,877,466.22

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96,463,466.77	336,210,026.86	5,439,079.52	326,616,145.51	8,477,447.70	203,018,979.9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4,790,297.91	56,810,897.50	8,792,848.04	38,801,926.01		301,592,117.4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5,724,924.62		5,310,893.58	17,694,451.01	80,731,606.17	62,609,761.02
合计	626,978,689.30	393,020,924.36	19,542,821.14	383,112,522.53	89,209,053.87	567,220,858.4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及云信等供应链票据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406,654,612.44	1,392,613,626.33
其中：支付货款	1,349,779,829.15	1,166,327,106.9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44,118,211.67	150,026,229.70
支付费用款	4,279,123.92	2,326,483.51
票据偿还票据贴现借款及利息[注]	8,477,447.70	73,933,806.17

[注]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对于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从客户取得商业汇票及云信等供应链票据进行贴现的情况，如果票据在贴现时终止确认，贴现取得的现金作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如果票据在贴现时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贴现取得的现金作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期该类票据贴现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量的金额为 38,560,026.86 元。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9,155,070.60	155,466,437.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72,847.59	4,497,559.85
信用减值损失	2,160,365.39	3,667,813.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919,816.19	65,702,164.76
无形资产摊销	1,328,678.91	945,701.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450,562.31	10,579,921.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96,532.72	-535,661.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3.83	72,829.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769,926.93	22,663,192.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5,723.72	2,397,116.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09,337.31	-4,315,496.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650.06	-168,719.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40,109.62	-58,737,743.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367,294.62	-15,929,370.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4,571,466.05	207,691,766.92
其他	10,245,715.71	7,291,59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82,966.46	401,289,111.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新增使用权资产	513,304.64	12,153,661.2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5,108,859.52	528,055,464.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8,055,464.72	133,153,026.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053,394.80	394,902,437.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95,108,859.52	528,055,464.7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5,108,859.52	528,055,464.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5,108,859.52	528,055,464.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	------	----

银行存款	71,889,022.07	募集资金
合计	71,889,022.07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存款	257,710,424.97	327,855,681.78	使用权受到限制
合计	257,710,424.97	327,855,681.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362,270.82
其中：美元	226,364.87	7.0288	1,591,073.40
欧元	93,643.06	8.2355	771,197.42
港币			
应收账款	-	-	108,823,300.27
其中：美元	456,671.06	7.0288	3,209,849.55
欧元	12,824,169.84	8.2355	105,613,450.72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41,597.91
其中：美元	5,918.21	7.0288	41,597.91
应付账款			1,992,332.16
其中：欧元	241,920.00	8.2355	1,992,332.1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25 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8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006,007.38	2,365,051.93
合 计	3,006,007.38	2,365,051.93

2)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797,588.94	7,046,071.8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2,969,340.14	22,946,462.41

3)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1 之说明。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2,969,340.1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37,234.27	
合计	237,234.2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35,870.00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597,510.76	45,439,770.58
折旧与摊销	17,377,746.11	17,476,539.34
物料消耗	9,850,659.07	7,165,788.47
检测及试制费	13,734,880.68	6,789,825.68
办公及水电费	3,191,495.67	3,237,504.08
差旅费	3,432,433.26	2,977,083.32
股份支付	2,567,791.70	1,917,528.31
其他	1,911,925.13	2,686,427.39
合计	99,664,442.38	87,690,467.1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9,664,442.38	87,690,467.17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道恒弈芯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5-01-14	1, 100, 000. 00	100. 00
新加坡道生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5-07-18		100. 00
摩洛哥道生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5-10-23		100. 00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未对全资子公司新加坡道生公司及摩洛哥道生公司出资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弈成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弈成新材公司)、上海诚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来新材公司)、江苏道达公司、浙江志合公司、浙江道生公司、德国道生公司、道恒弈芯公司、新加坡道生公司、摩洛哥道生公司等 9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弈成新材公司	上海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诚来新材公司	上海市	8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道达公司	海安市	1200 万元人民币	海安市	制造业	67.00		设立
浙江志合公司	衢州市	20000 万元	衢州市	制造业	8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道生公司	衢州市	20000 万元	衢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德国道生公司	德国杜塞尔多夫	25000 欧元	德国	商业	100.00		设立
道恒弈芯公司	黄山市	700 万元人民币	黄山市	商业	100.00		设立
新加坡道生公司	新加坡	2000 新加坡元	新加坡	商业	100.00		设立
摩洛哥道生公司	摩洛哥	10 万迪拉姆	摩洛哥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志合公司	13%	1,196,990.47		26,665,205.2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志合公司	544,351,314.25	413,228,246.36	957,579,560.61	525,061,670.13	225,630,545.38	750,692,215.51	533,593,128.84	434,579,624.78	968,172,753.62	535,509,649.66	235,002,380.63	770,512,030.2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志合公司	1,317,528,215.92	9,207,619.02	9,207,619.02	-64,355,047.69	1,201,833,922.84	12,226,578.99	12,226,578.99	-17,876,923.61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252,310.89	16,866,587.1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85,723.72	-2,397,116.7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85,723.72	-2,397,116.70
----------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本期计入营业	本期转入	本期其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	------	-------	--------	------	-----	------	-------

项目		助金额	外收入金额	其他收益	他变动		益相关
递延收益	47,094,496.43	29,203,000.00		7,785,408.68		68,512,087.7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094,496.43	29,203,000.00		7,785,408.68		68,512,087.7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7,785,408.68	4,394,800.24
与收益相关	16,911,992.30	8,304,776.72
其他	798,874.89	7,195,856.10
合计	25,496,275.87	19,895,433.06

[注]其他包含财政贴息直接冲减财务费用以及冲减固定资产原值后对当期计提折旧的影响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4、七，5、七，7 之及七，9 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72.29%（2024 年 12 月 31 日：68.6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504,611,097.38	545,495,819.15	237,898,427.63	97,323,950.54	210,273,440.98
应付票据	557,165,855.47	557,165,855.47	557,165,855.47		
应付账款	240,547,115.90	240,547,115.90	240,547,115.90		
其他应付款	3,369,361.44	3,369,361.44	3,369,361.44		
其他流动负债	31,188,487.68	31,188,487.68	31,188,487.68		
租赁负债	62,609,761.02	78,799,516.53	13,209,938.86	12,210,031.86	53,379,545.81
小计	1,399,491,678.89	1,456,566,156.17	1,083,379,186.98	109,533,982.40	263,652,986.79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71,253,764.68	516,734,813.70	228,466,199.12	71,108,802.15	217,159,812.43
应付票据	744,474,799.31	744,474,799.31	744,474,799.31		
应付账款	513,904,293.67	513,904,293.67	513,904,293.67		
其他应付款	1,514,445.08	1,514,445.08	1,514,445.08		
其他流动负债	64,550,972.76	64,550,972.76	64,550,972.76		
租赁负债	155,724,924.62	222,901,410.68	19,606,480.42	32,506,602.98	170,788,327.28
小计	1,951,423,200.12	2,064,080,735.20	1,572,517,190.36	103,615,405.13	387,948,139.71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

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 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建信融通应收债权凭证	59,370,000.00	终止确认	不附追索权
背书	建信融通应收债权凭证	45,000.00	终止确认	应收债权凭证已到期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436,444,095.82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503,072,926.2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贴现	应收票据	30,550,723.04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票据	31,188,487.68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1,060,671,232.74	/	/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建信融通应收债权凭证	贴现	59,370,000.00	-831,485.63
应收账款-建信融通应收债权凭证	背书	45,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436,444,095.82	-2,262,216.53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503,072,926.20	
合计	/	998,932,022.02	-3,093,702.16

(3)．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贴现	30,550,723.04	30,487,985.57
应收票据	背书	31,188,487.68	31,188,487.68
合计	/	61,739,210.72	61,676,473.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	第二层次公允价	第三层次公允价	合计

	允价值计量	值计量	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应收款项融资			173,717,218.82	173,717,218.82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068,000.00		34,068,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4,068,000.00	573,717,218.82	607,785,218.82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道宜材料公司的股权不存在活跃市场，公司以近期股权转让交易价格确定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因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能通过合同现金流量测试，采用成本法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公司持有的由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背书、贴现时不附追索权并能够终止确认的云信、京信链等应收账款债权凭证，对于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代表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故期末以成本代表公允价值；对于云信、京信链等应收账款债权凭证，凭据金额扣除预期信用风险后的金额代表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故期末以凭据金额扣除预期信用风险后的金额代表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易成实业公司	上海市	股权投资	40,000.00	38.21	38.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易成实业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38.04%的股份，通过持有杭州时代鼎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53%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0.17%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8.2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季刚、张婷夫妇。

其他说明：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之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溧阳材生公司	联营企业
吉林道生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和力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和力公司)	受控股股东重大影响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溧阳材生公司	采购商品	953,238.15			872,716.94
吉林道生公司	采购加工劳务	1,322,974.90			515,207.3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溧阳材生公司	销售商品	16,486,797.57	8,049,716.69
吉林道生公司	销售商品	9,142,408.47	4,220,946.8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季刚、张婷	6,200.00	2022-09-28	2032-09-20	否
季刚、张婷	1,864.66	2022-10-24	2032-09-20	否
季刚、张婷	932.33	2022-11-25	2032-09-20	否
季刚、张婷	1,398.50	2022-12-02	2032-09-20	否
季刚、张婷	5,593.98	2023-01-01	2032-09-20	否
季刚、张婷	466.17	2023-03-06	2032-09-20	否
季刚、张婷	1,864.66	2023-03-17	2032-09-20	否
季刚、张婷	1,305.26	2023-04-20	2032-09-20	否
季刚、张婷	874.44	2023-09-15	2032-09-20	否
季刚、张婷	3,949.07	2024-03-18	2030-12-25	否
季刚、张婷	100.00	2025-06-16	2026-06-16	否
季刚、张婷	1,500.00	2025-06-30	2026-06-25	否
季刚、张婷	1,500.00	2025-06-30	2026-06-25	否
季刚、张婷	4,000.00	2025-11-24	2026-10-23	否
季刚、张婷	500.00	2025-12-18	2026-12-18	否
季刚、张婷	3,184.60	2025-07-22	2026-01-22	否
季刚、张婷	1,552.09	2025-07-24	2026-01-24	否
季刚、张婷	1,200.00	2025-08-01	2026-02-01	否
季刚、张婷	1,181.16	2025-08-26	2026-02-26	否
季刚、张婷	720.00	2025-09-24	2026-03-24	否
季刚、张婷	3,800.02	2025-09-26	2026-03-26	否
季刚、张婷	3,439.66	2025-10-21	2026-04-21	否
季刚	800.00	2025-04-30	2026-04-30	否
季刚	1,000.00	2025-09-24	2026-07-23	否
合计	48,926.6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93.09	1,078.42

注：2025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相应废止或不再适用。故本期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数据中未包含监事相关薪酬数据。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授权吉林道生公司使用公司的配方，2025 年结算不含税配方使用费 3, 431, 213. 46 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溧阳材生公司	6,641,380.90	332,069.05	6,353,656.47	317,682.82
应收账款	吉林道生公司	4,972,885.13	248,644.26	3,880,477.26	194,023.86
小计		11,614,266.03	580,713.31	10,234,133.73	511,706.6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溧阳材生公司		986,170.14
应付账款	吉林道生公司	2,084,648.34	589,686.72
合同负债	安徽和力公司	88.50	88.50
小计		2,084,736.84	1,575,945.36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累计授予-累计失效股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1,463,726.37

其他说明：

(1) 2019 年度授予的股份支付情况

2019 年 12 月，公司通过持股平台桐元合伙企业对部分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被激励员工通过认缴出资的方式完成对公司的间接持股。合伙企业注册资本认缴出资完成后，被激励员工间接持有公司 11,400,000 元股权。根据 2019 年 9 月外部投资者对公司增资价格每股出资额 3.3357 元作为公司每股出资额的公允价值，本次股权激励授予被激励员工股份公允价值 38,026,980.00 元，扣除被激励员工实际出资 22,161,600.00 元，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 18,532,980.00 元，其中无服务期限限制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 13,655,880.00 元，一次性计入当年损益；有服务期限限制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 4,877,100.00 元，按服务期分摊计入各期损益，2025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 554,826.05 元（其中包含由于激励对象离职而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 161,078.54 元）。

(2)2020 年度授予的股份支付情况

1)2020 年 8 月，公司持股平台桐梵合伙企业中有限合伙人金明将其持有的桐梵合伙企业份额转让给公司员工，作价合计 10,260,000.00 元，被激励员工间接持有公司 6,000,000 股。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1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折算为每股公允价值为 4.09 元，按照被激励员工实际取得的股权数量计算对应股份的公允价值为 24,540,000.00 元，扣除被激励员工实际出资 10,260,000.00 元，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 14,280,000.00 元，其中无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 8,330,000.00 元，一次性计入 2020 年度损益；有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 5,950,000.00 元，按服务期分摊计入各期损益，2025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 416,500.00 元。

2)2020 年 12 月，公司通过持股平台上海桐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部分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被激励员工通过认缴出资的方式完成对公司的间接持股。合伙企业注册资本认缴出资完成后，被激励员工间接持有公司 12,150,000 股。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1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折算为每股公允价值为 4.09 元，按照被激励员工实际取得的股权数量计算对应股份的公允价值为 49,693,500.00 元，扣除被激励员工实际出资 20,776,500.00 元，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 28,917,000.00 元，其中无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 23,324,000.00 元，一次性计入 2020 年度损益；有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 5,593,000.00 元，按服务期分摊计入各期损益，2025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 898,020.61 元（其中包含由于激励对象离职而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 264,989.68 元）。

(3)2021 年度授予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1 年 6 月，公司员工张珈堃以 17.10 万元受让离职员工吴婷婷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桐元合伙企业的出资额，共受让公司股份数量 10.00 万股，转让价格显著低于公允价格 4.09 元/股，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算上述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238,000.00 元，属于有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费用，按服务期计入各期损益，2025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 31,384.62 元。

(4)2022 年度授予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2 年 11 月 19 日，公司通过持股平台桐新合伙企业对部分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被激励员工通过认缴出资的方式完成对公司的间接持股。合伙企业注册资本认缴出资完成后，被激励员工间接持有公司 11,950,000 股。根据 2022 年 12 月外部投资者对公司增资价格每股出资额 6.9444 元作为公司每股出资额的公允价值，按照被激励员工实际取得的股权数量计算对应股份的公允价值为 82,985,580.00 元，扣除被激励员工实际出资 38,240,000.00 元，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 44,745,580.00 元，均属于有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费用，按服务期计入各期损益，2025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 7,195,320.00 元。

(5)2023 年度授予的股份支付情况

1)2023 年 4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将其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桐元合伙企业份额 256.50 万元转让给公司员工，作价合计 4,800,000.00 元，被激励员工间接持有公司 150.00 万股。参考 2022 年 12 月外部投资者对公司增资价格每股出资额 6.9444 元确定公司每股出资额的公允价值，按照被激励员工实际取得的股权数量计算对应股份的公允价值为 10,416,600.00 元，扣除被激励员工实际出资 4,800,000.00 元，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 5,616,600.00 元，均属于有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费用，按服务期计入各期损益，2025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 976,800.00 元。

2)2023 年 11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刚将其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桐元合伙企业份额 17.10 万元转让给公司员工，作价 320,000.00 元，被激励员工间接持有公司 10.00 万股。根据 2022 年 12 月外部投资者对公司增资价格每股出资额 6.9444 元作为公司每股出资额的公允价值，按照被激励员工实际取得的股权数量计算对应股份的公允价值为 694,440.00 元，扣除被激励员工实际出资 320,000.00 元，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 374,440.00 元，均属于有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费用，按服务期计入各期损益，2025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 72,472.26 元。

(6)2024 年度授予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4 年 7 月，公司员工薛雯雯以 32.82 万元受让离职员工龚晓燕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桐新合伙企业的出资额，共受让公司股份数量 10.00 万股，转让价格显著低于公允价格 6.95 元/股，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算上述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366,252.38 元，属于有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费用，按服务期计入各期损益，2025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 81,389.42 元。

以上有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总额,在该次股权激励授予日至服务期限预计到期日的剩余服务期内进行分期摊销确认，公司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可行权数量做出估计，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扣减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4,411,868.91	
研发人员	2,567,791.70	
销售人员	3,165,662.93	
生产人员	81,389.42	
合计	10,226,712.96	

其他说明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存在激励对象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根据公司与激励对象签订的《解除劳动合同协议书》约定，激励对象在合伙平台的出资及所持有的财产份额在解除劳动合同后予以保留，故本期将激励对象由于未达到行权条件对应的尚未摊销完毕的股份支付一次性确认，共 426,068.22 元。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

根据公司 2026 年 1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出

资与嘉兴致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致君煦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嘉兴致道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签署《嘉兴致道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基金拟募集资金总金额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出资占比 30.00%。

2. 对道宜材料公司增资

根据公司 2026 年 2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00 万元，对上海道宜进行增资。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风电叶片用材料、新型复合材料用树脂、新能源汽车及工业胶粘剂、结构芯材、高性能电工绝缘材料等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61（1）之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8,123,659.57	1,028,793,625.24
1 年以内	1,038,123,659.57	1,028,793,625.24
1 至 2 年	14,652,316.13	20,746,745.66
2 至 3 年	18,339,768.7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71,115,744.44	1,049,540,370.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41,435.88	1.17	12,541,435.88	100.00		12,541,435.88	1.19	7,524,861.53	60.00	5,016,574.3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8,574,308.56	98.83	54,225,253.98	5.12	1,004,349,054.58	1,036,998,935.02	98.81	49,400,137.10	4.76	987,598,797.92
其中：										

合计	1,071,115,744.44	/	66,766,689.86	/	1,004,349,054.58	1,049,540,370.90	/	56,924,998.63	/	992,615,372.27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025,972,562.70	54,225,253.98	5.29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32,601,745.86		
合计	1,058,574,308.56	54,225,253.98	5.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24,861.53	5,016,574.35				12,541,435.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400,137.10	4,825,116.88				54,225,253.98
合计	56,924,998.63	9,841,691.23				66,766,689.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783,069,065.4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11%，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39,202,575.78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586,372.28	3,261,832.74
合计	100,586,372.28	3,261,832.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8,887,573.60	2,065,226.15

1 年以内	98,887,573.60	2,065,226.15
1 至 2 年	1,447,516.85	698,195.13
2 至 3 年	698,195.13	927,632.66
3 年以上	992,806.53	1,004,451.92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2,026,092.11	4,695,505.8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789,580.02	4,252,517.56
应收暂付款	203,000.00	
拆借款	97,033,512.09	442,988.30
合计	102,026,092.11	4,695,505.8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81,111.89	69,819.51	1,282,741.72	1,433,673.1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72,375.84	72,375.84		
—转入第三阶段		-69,819.51	69,819.5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3,967.02	72,375.85	-150,296.16	6,046.7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92,703.07	144,751.69	1,202,265.07	1,439,719.83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0.09%，第二阶段 10.00%，第三阶段 71.1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3,673.12	6,046.71				1,439,719.83
合计	1,433,673.12	6,046.71				1,439,719.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道生公司	86,717,123.20	85.00	拆借款	1 年以内	
江苏道达公司	10,316,388.89	10.11	拆借款	1 年以内	
上海聚悦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1,134,238.85	1.15	押金保证金	1-2 年	125,409.52
	39,952.13			2-3 年	
杭州信成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800,000.00	0.78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40,000.00
上海三一重机股 份有限公司	648,243.00	0.64	押金保证金	2-3 年	194,472.90
合计	99,655,946.07	97.68	/	/	359,882.4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7,641,464.40		517,641,464.40	507,152,238.75		507,152,238.7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252,310.89		18,252,310.89	16,866,587.17		16,866,587.17
合计	535,893,775.29		535,893,775.29	524,018,825.92		524,018,825.9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浙江志合公司	174,000,000.00						174,000,000.00	

浙江道生公司	137,500,000.00		6,000,000.00				143,500,000.00	
弈成新材公司	107,551,917.26						107,551,917.26	
诚来新材公司	79,862,853.99						79,862,853.99	
江苏道达公司	8,040,000.00						8,040,000.00	
德国道生公司	197,467.50		3,389,225.65				3,586,693.15	
道恒弈芯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合计	507,152,238.75		10,489,225.65				517,641,464.4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溧阳材生公司	3,460,725.33			772,745.05						4,233,470.38	
吉林道生公司	13,405,861.84			612,978.67						14,018,840.51	
小计	16,866,587.17			1,385,723.72						18,252,310.89	
合计	16,866,587.17			1,385,723.72						18,252,310.89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18,688,143.49	2,542,604,575.99	2,767,538,679.62	2,453,678,039.79
其他业务	22,480,663.79	1,908,651.67	5,565,124.66	3,622,874.60
合计	2,941,168,807.28	2,544,513,227.66	2,773,103,804.28	2,457,300,914.3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5, 498, 970. 31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5,723.72	-2,397,116.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5,108,281.20	-4,441,896.96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420,349.34	77,876.73
合计	-3,302,208.14	-6,761,136.93

其他说明：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47,597,510.76	45,439,770.58
折旧与摊销	17,377,746.11	17,476,539.34
检测及试制费	13,734,880.68	6,789,825.68
物料消耗	9,850,659.07	7,165,788.47
差旅费	3,432,433.26	2,977,083.32
办公及水电费	3,191,495.67	3,237,504.08
股份支付	2,567,791.70	1,917,528.31
其他	1,911,925.13	2,686,427.39
合计	99,664,442.38	87,690,467.17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492,918.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96,275.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282,238.9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426,068.22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764.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6,888.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20,639.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2,174.85	
合计	38,347,674.7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	---------	------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6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6	0.30	0.3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季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